

股票代碼:1733

資訊申報之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www.apexbio.com.tw](http://www.apexbio.com.tw)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度 年報

**ANNUAL REPORT 2018**

中華民國 108 年 4 月 30 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吳純慧

職稱：管理部協理

電話：(03)564-1952

電子郵件信箱：tammywu@apexbio.com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朱營祥

職稱：財務部協理

電話：(03)564-1952

電子郵件信箱：jameschu@apexbio.com

二、公司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力行五路七號

電話：(03)564-1952

桃園廠：桃園市大園區五權村五青路 70 巷 180 號

電話：(03)381-9060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 96 號 B1

網址：www.taishinbank.com.tw

電話：(02)2504-812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名：葉東輝、高逸欣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展業一路二號六樓

網址：www.deloitte.com.tw

電話：(03)578-0899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本公司網址：[www.apexbio.com.tw](http://www.apexbio.com.tw)

#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8
肆、募資情形.....	42
一、資本及股份 .....	4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	4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	48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	4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48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48
七、併購之辦理情形 .....	48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	48
伍、營運概況.....	60
一、業務內容 .....	6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65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資料 .....	68
四、環保支出資訊 .....	68
五、勞資關係 .....	69
六、重要契約 .....	70
陸、財務概況.....	7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71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78
四、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78
五、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78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	78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評估 .....	233
一、財務狀況.....	233
二、財務績效.....	234
三、現金流量.....	23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3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35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236
七、其他重要事項.....	237
<b>捌、特別記載事項.....</b>	<b>238</b>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38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39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3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39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39

## 壹、致股東報告書

### 一、107 年度營業結果

#### (一)107 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數	%
銷貨淨額	2,043,614	1,795,300	248,314	13.83%
銷貨毛利	560,102	431,514	128,588	29.80%
營業費用	332,750	270,515	62,235	23.01%
營業利益(損失)	227,352	160,999	66,353	41.21%
稅後純益	93,658	82,397	11,261	13.67%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未公開 107 年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預算執行情形。

####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財務收支	負債占資產比率(%)	35.42	38.33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66.51	218.5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91	3.46
	股東權益報酬率(%)	5.66	4.85
	純益率(%)	4.58	4.59
	每股盈餘(元)	0.95	0.86

#### (四)研究發展狀況：

##### 1.最近三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成果：

年度	RD 經費(仟元)	佔營業額%	主要成果
105	93,040	5.28	凝血酶原時間檢測儀套組/多功能檢測套組
106	101,257	5.64	MultiSure GCTU 多功能檢測套組/醫院護理專用 POCT
107	116,382	5.69	GS VIVO Link/ HT3/GA

##### 2. 108 年度預計開發完成之新產品：

- A.遠距傳輸功能儀器套組(Wifi/BLE)
- B.APP/雲端健康管理開發
- C.凝血酶原時間檢測儀套組(PT/INR)
- D.多功能生化檢測儀套組(G/C/T/U/MA/CA/GA)
- E.個人用糖化血色素檢測
- F.動物生化檢測儀套組
- G.專業型血糖/血酮連線測試儀(醫院型)
- H.連續性血糖監控系統

## 二、本年度(107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 (一)經營方針

107 年度業績成長 13%，主要來自於歐洲客戶及血糖血酮雙功能、遠距血糖儀的成長。公司仍持續維持原三個面向發展，作長期的營運策略規劃。

**持續成長：**機動應變讓資源合理分配，加速改善及創新。

**精實優化：**持續進行製程自動化改善，加入新技術或設備，以精簡營運成本，提高營運效率有效因應市場變化。

**策略聯盟夥伴建立：**加速全球國際業務通路發展與製程效益提升。

###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108 年度預計產銷計畫表

主要產品	生產量	銷售量
測試片	14 億片	13 億片
測試儀套件	210 萬台	200 萬台

### (三)產銷政策

- 1.垂直水平整合以建構全球行銷網，除以自有品牌銷售外，另配合策略夥伴之需求搭配其品牌行銷。
- 2.配合行銷策略作機動性生產安排，從原物料至最後產品的檢驗，依據最先進之規範作最負責任之生產。
- 3.建立供應商管理以提昇品質、生產效率、降低成本，增加公司競爭力。
- 4.持續開發自動化生產設備以提升生產產能及效率，達到降低生產成本及因應客戶需求量之增加。

##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一)穩定經營目前與客戶策略合作的產品及加強子公司的營運績效管理。

(二)積極開發多角化新產品、新客戶及新市場。

(三)公司朝垂直(上游供應商、下游經銷商)、水平(產業中不同產品之公司或技術)作整併，以擴大營運規模及效益。

## 四、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一)外部競爭環境

根據全球市場研究機構 TrendForce 生技產業最新報告指出，隨著消費者對醫療處置、健康管理的意識抬頭與要求提高，加上電腦運算、數位化、人工智慧等新技

術的跨領域整合，帶動全球醫材市場穩健成長。

2018 年全球醫材市場規模預估達 4,442 億美元、至 2023 年產值將成長至 5,776 億美元，2017 年至 2023 年複合成長率(CAGR)達 5.4%。

從全球醫材廠商表現來看，2018 年上半年 Medtronic 以營收 155 億美元穩居醫材銷售龍頭，受惠於活絡的購併與商業投資，BD、Abbott、Siemens 及 Boston Scientific 等於 2018 年上半年營收與前一年同期相比，成長幅度皆超過 10%，業績成長亮眼。觀察醫材各區域市場發展，美國仍是全球最大的醫材市場。

## (二)法規環境

在政策面的部分隨技術進步和醫療服務模式的變化，美國 FDA 期望能將更符合現今趨勢、創新技術發展和更客觀的產品性能評估方法導入醫療產品風險監管中。歐盟對醫材新法（MDR 和 IVDR）的詳細實行細節公告進展中，CFDA 也逐年修訂中，故產品於上市前將隨時關注、因應法規變革，避免影響產品上市時程。

## (三)總體經營環境

因國際原物料價格起伏不定、售價不斷受壓縮及台幣升貶值等，國際法規要求更加嚴謹，使得生產成本的管控越來越艱辛，侵入式血糖儀市場同質化越來越高，價格競爭影響毛利成長，於是在新產品研發、產品改良及生產成本的掌控上，必須不斷追求附加價值之提升，才可使公司產品在市場上更具競爭力。

公司會積極強化競爭力，提升營收與獲利表現。感謝各股東並不斷給予公司支持。 肅此

順頌 大安!

董事長兼總經理：沈燕士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0 4 月 2 5 日

## 貳、公司簡介

### 一、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八十六年十二月二日

(二) 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力行五路七號

電話: (03)5641952

(三) 公司沿革:

民國八十六年:

八十六年十二月二日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設立，實收資本額新台幣貳億貳仟伍佰萬元，生產生化血糖計及其測試片

民國八十七年:

四月份 獲得營利事業登記證始可正式出貨

七月份 申請補辦公開發行已獲證管會核准生效

血糖計取得美國 FDA 510(K)核准上市，為台灣生技產業中第一家取得美國 FDA510(K)驗證

十一月份 參加「1998年台北國際醫療器材暨藥品展」，產品被選作展覽主題，並發表最新研發之尿酸計原型機

民國八十八年:

五月份 ISO9001 暨 EN46001 經挪威 DNV 驗證通過

完成二代虹吸(微量)血糖試片之研發

六月份 獲經濟部工業局「尿酸及血糖雙功能電流式生物感測儀之開發」研究經費新台幣貳佰伍拾萬元整

七月份 通過經濟部工業局推薦申請高科技事業上櫃

辦理現金增資柒仟伍佰萬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參億元

八月份 獲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精密電流式虹吸法血糖生物感測試片之開發』研究經費新台幣肆佰萬元整

十二月份 二代血糖機(GlucoSure)獲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產品創新獎

一至十二月共取得 2 項台灣專利

民國八十九年:

六月份 公司股票上櫃掛牌買賣

十二月份 尿酸測試儀(UASure)獲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產品創新獎

一至十二月共取得 1 項台灣專利



民國九十年:

- 一月份 二代(GlucoSure)及三代(GlucoSmart)血糖儀套件獲美國 FDA510(K)核准通過上市
- 八月份 通過美國食品藥物檢驗局(FDA)查廠檢驗
- 九月份 公司股票轉上市掛牌買賣
- 十一月份 尿酸血糖雙功能測試儀套組獲 2001 國家生技醫療品質獎
- 一至十二月共取得 2 項台灣專利、1 項美國專利

民國九十一年:

- 一月份 承租合勤科技廠房 2,020 坪以擴增產能之需求
- 八月份 通過歐盟 TUV Reinland ISO9001:2000/ISO13485/EN46001 品質系統認證
- 九月份 尿酸與血糖雙功能測試儀套組獲第十屆經濟部產業科技發展獎優等獎
- 十二月份 獲經濟部工業局主導性開發計劃「糖化血色素 HbA1c 感測儀組套件之開發」新產品開發補助
- 十二月份 獲經濟部「鼓勵中小企業開發新技術推動計劃」績優執行廠商
- 一至十二月共取得 2 項美國專利

民國九十二年:

- 九月份 「奈米電化學生物感測器之開發」獲經濟部科技專案業界開發產業技術計劃補助
- 十一月份 EC directive 98/79/EC(IVDD) 經 TUV Reinland 認證通過
- 十二月份 獲 92 年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研發成效獎
- 一至十二月共取得 2 項台灣專利

民國九十三年:

- 三月份 羅氏生化公司對五鼎及其美國代理商提起專利侵權民事訴訟案
- 六月份 取得國內製造廠醫療器材優良製造規範認可
- 九月份 產學合作開發體外診斷試劑
- 十一月份 向新竹地方法院拍得竹科力行五路七號廠房
- 一至十二月共取得 1 項美國專利

民國九十四年:

- 六月份 美國印第安那州南區法院宣判羅氏生化公司不公正取得"268"專利，而喪失該專利權之效力，故而撤銷該公司對我方所提之專利侵權民事訴訟案
- 十一月份 「殘餘農藥快速檢驗套組」首度公開上市
- 十二月份 獲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94 年度環境維護競賽特優獎
- 一至十二月共取得 1 項台灣專利、1 項美國專利

民國九十五年:

- 三月份 力行新廠開幕
- 四月份 FDA 第二次實地查廠通過
- 十月份 榮獲富比士亞洲雜誌(Forbes)公布之亞洲年度收益 10 億美元以下之最佳 200 企業名單之一
- 十一月份 AgriPro 農藥殘毒快速檢驗套組榮獲竹科 95 年度創新產品獎

民國九十六年:

- 二月份 Assure 4 System 取得美國 FDA510(K)核准上市  
GlucoSure Star 取得美國 FDA510(K)核准上市
  - 三月份 「The EDGE 乳酸測試套組」獲歐盟 CE 核准銷售  
「GlucoSure Star 血糖測試套組」獲歐盟 CE 核准銷售
  - 六月份 榮獲 Frost & Sullivan 亞太區最具發展潛力獎
  - 九月份 榮獲第 15 屆經濟部產業科技發展獎--傑出創新企業獎
  - 十月份 再度榮獲富比士亞洲雜誌(Forbes Asia)評比為 2007 年亞太地區營運表現最佳中小企業(Best Under a Billion)
- 一至十二月共取得 6 項台灣專利、3 項中國專利、1 項歐盟專利

民國九十七年:

- 四月份 「GlucoSure Voice」取得美國 FDA510(K)核准上市
  - 九月份 本公司連續第三年榮獲富比士亞洲雜誌評比為 2008 年度亞洲年度收益 10 億美元以下最佳 200 企業名單之一
  - 十月份 「糖化血色素測試儀」榮獲「2008 年台北國際醫療展」創新產品獎
- 一至十二月共取得 10 項台灣專利、3 項中國專利、2 項美國專利及 1 項歐盟專利

民國九十八年:

- 二月份 合併子公司永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九月份 「AutoSure Voice BGM System」取得美國 FDA510(K)核准上市
  - 十二月份 遠見雜誌評選為台灣 A+企業，5 年 ROE 24.78%，10 年 20.97%
- 一至十二月共取得 4 項台灣專利、4 項中國專利、1 項德國專利

民國九十九年:

- 一月份 國際甲骨文企業資源規劃(ERP)系統正式上線使用
  - 七月份 天下雜誌評選為「台灣快速成長 50 強」
  - 十月份 研發導入產品生命周期管理系統
- 一至十二月共取得 6 項台灣專利、6 項中國專利、1 項美國專利及 1 項歐盟專利

民國一〇〇年:

- 四月份 「AutoSure Voice3」取得美國 FDA510(K)核准上市
  - 五月份 FDA 第三次實地查廠通過
  - 九月份 「GAL-1c」取得美國 FDA510(K)核准上市
  - 十二月份 通過台灣關稅總局安全認證優質企業(AEO)  
「Eclipse A1c-全自動糖化血色素檢測套組」榮獲竹科管理局產品創新獎
- 一至十二月共取得 4 項台灣專利、2 項中國專利、1 項歐盟專利

民國一〇一年:

- 一月份 「CAL-1A」取得美國 FDA510(K)核准上市
- 四月份 「MEG-2B」取得美國 FDA510(K)核准上市
- 七月份 一〇一年七月十三日經金管會核准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 400,000,000 元、暨現金增資新台幣 30,000,000 元；經此現金增資及發行轉換公司債後實收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985,314,200 元。
- 八月份 四度榮獲富比士亞洲雜誌(Forbes Asia)評比為 2012 年亞太地區營運表現最佳中

小企業(Best Under a Billion)

於一〇一年八月透過 Apexbio Investment Limited 投資之 Apexbio China Investment Ltd.轉投資，於大陸江蘇省設立子公司「蘇州五鼎生技醫療器械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從事醫療器材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十二月份 購置桃園五青廠房

一至十二月共取得 2 項台灣專利、2 項美國專利

民國一〇二年:

一月份 榮獲經濟部第一屆「卓越中堅企業獎」

十月份 桃園五青廠房全面投產

一至十二月共取得 6 項台灣專利、6 項中國專利、6 項美國專利及 2 項歐盟專利

民國一〇三年:

十二月份 第二次通過關稅總局安全優質企業認證(AEO)

一至十二月共取得 5 項台灣專利、4 項中國專利、3 項美國專利及 2 項日本專利

民國一〇四年:

十二月份 「血糖/血酮雙功能套組」榮獲竹科管理局創新產品獎

「動物血糖/血酮雙功能套組」榮獲生策會第 12 屆國家新創獎

一至十二月共取得 6 項台灣專利、4 項中國專利、4 項美國專利

民國一〇五年:

四月份 FDA 第四次查廠無缺失通過

一至十二月共取得 4 項台灣專利、1 項中國專利、1 項美國專利、1 項歐洲專利、1 項日本專利

民國一〇六年:

三月份 通過巴西 GMP 查廠

五月份 BGM009 Plus 取得美國 FDA510(K)核准上市，取得 Omnis 公司過半股權

十二月份 第三次通過關稅總局安全優質企業認證(AEO)

一至十二月共取得 2 項台灣專利、2 項中國專利、3 項美國專利及 1 項歐洲專利

民國一〇七年:

六月份 ISO13485：2016 經台灣德國萊因 TÜV 認證通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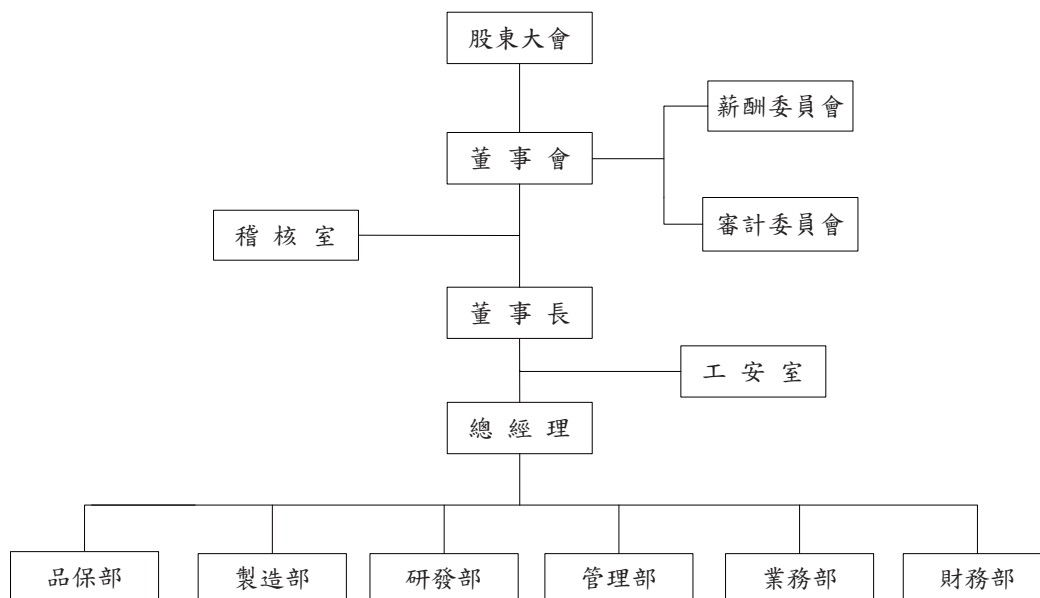
十二月份 KET-1 取得美國 FDA510(K)核准上市

一至十二月共取得 4 項台灣專利、3 項美國專利及 2 項歐洲專利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一)組織圖



####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總經理室	公司經營決策之規劃
稽核室	內部控制制度之檢查、覆核與建議
管理部	負責人力資源管理、採購管理、資訊管理及廠務庶務管理
財務部	會計事務、財務事務之規劃及管理
業務部	負責國內外業務發展及行銷策略
研發部	產品技術之研發設計
製造部	產品之/物料與成品之計畫及管理、產品製程與製造規劃及管理
品保部	原料、產品之品質管制及各國產品認證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108年4月20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 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沈燕士	男	107.05.25	3	89.05.16	9,585,579	9.61%	9,744,579	629,648	0.63%	-	美國麻州大學生化、分子生物博士 清華大學分子生物所教授	本公司總經理 三泰儀器工業(股)公司董事 盛達創業投資公司監察人 利統(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協理	沈承禹	父子
董事	中華民國	楊孟文	男	107.05.25	3	89.05.16	272,920	0.27%	271,920	0	0%	-	國立交通大學高階主管經營管理 碩士 三泰儀器協理	本公司副總經理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池宜臺	女	107.05.25	3	104.06.09	0	0%	0	0	0%	-	國立中興大學會計系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詮益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白正明	男	107.05.25	3	107.05.25	0	0%	0	0	0%	-	國立政治大學企管碩士 華科材料(股)公司董事長	詔瑞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百瑞熱傳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	-	-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包金昌	男	107.05.25	3	107.05.25	0	0%	0	0	0%	-	紐約市立大學企管碩士 地心引力(股)公司副總經理兼財務 長	信錦企業(股)公司監察人 皇田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雷達航太(股)公司監察人 聯陽投資(股)公司董事	-	-	-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1)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家 數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 計或公 司 業 務所 須 相 關 科 系 之 公 私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 官、檢 察 官、 律 師、會 計 師 或 其 他 與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國 家 考 試 及 格 領 有 證 書 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沈燕士			√		√			√	√	√	√	√	√	0
楊孟文			√		√	√	√	√	√	√	√	√	√	0
池宜墨		√		√	√	√	√	√	√	√	√	√	√	0
白正明			√	√	√	√	√	√	√	√	√	√	√	0
包金昌			√	√	√	√	√	√	√	√	√	√	√	0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8年4月20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沈燕士	男	86.12.02	9,744,579	9.75%	629,648	0.63%	—	—	美國麻州大學生物化學、分子生物學、清華大學分子生物所教授	本公司總經理 三泰儀器工業(股)公司董事 盛達創業投資公司監察人 利統(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協理	沈承禹	父子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楊孟文	男	87.02.01	271,920	0.27%	0	0%	—	—	交通大學高階主管 經營管理碩士 三泰儀器協理	—	—	—	—
管理部協理	中華民國	吳純慧	女	86.12.02	1,545	0.00%	0	0%	—	—	台北大學企研所	—	—	—	—
財務部協理	中華民國	朱營祥	男	88.06.21	1,382	0.00%	0	0%	—	—	東吳大學會研所	Omnis Healthcare LLC 財務長	—	—	—
業務部協理	美國	沈承禹	男	105.02.16	126,912	0.13%	0	0%	—	—	美國波士頓大學及東北大學碩士	Omnis Healthcare LLC 總經理	總經理	沈燕士	父子
研發部經理	中華民國	楊孟文	男	93.05.01	271,920	0.27%	0	0%	—	—	交通大學高階主管 經營管理碩士 三泰儀器協理	—	—	—	—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08年4月20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註7)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註6)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董事長	沈燕士	0	0	1,750	115	1,865	9,377	590	0	1,500	0	14.02	無
董事	楊孟文	0	0	1,750	115	1,865	9,377	590	0	1,500	0	14.02	無
董事	蔡永祿	0	0	1,750	115	1,865	9,377	590	0	1,500	0	14.02	無
獨立董事	許宗雄	0	0	1,750	115	1,865	9,377	590	0	1,500	0	14.02	無
獨立董事	池宜豐	0	0	1,750	115	1,865	9,377	590	0	1,500	0	14.02	無
獨立董事	白正明	0	0	1,750	115	1,865	9,377	590	0	1,500	0	14.02	無
獨立董事	包金昌	0	0	1,750	115	1,865	9,377	590	0	1,500	0	14.02	無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事。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低於 2,000,000 元	本公司(註8) 沈燕士、楊孟文、蔡永祿、池宜豐、許宗雄、包金昌	本公司(註9)H 沈燕士、楊孟文、蔡永祿、池宜豐、許宗雄、白正明、包金昌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本公司(註8) 沈燕士、蔡永祿、池宜豐、白正明、包金昌	本公司(註9)H 沈燕士、蔡永祿、池宜豐、許宗雄、白正明、包金昌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本公司(註8) 沈燕士、蔡永祿、池宜豐、白正明、包金昌	本公司(註9)H 沈燕士、蔡永祿、池宜豐、許宗雄、白正明、包金昌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本公司(註8) 沈燕士、蔡永祿、池宜豐、白正明、包金昌	本公司(註9)H 沈燕士、蔡永祿、池宜豐、許宗雄、白正明、包金昌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本公司(註8) 沈燕士、蔡永祿、池宜豐、白正明、包金昌	本公司(註9)H 沈燕士、蔡永祿、池宜豐、許宗雄、白正明、包金昌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本公司(註8) 沈燕士、蔡永祿、池宜豐、白正明、包金昌	本公司(註9)H 沈燕士、蔡永祿、池宜豐、許宗雄、白正明、包金昌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本公司(註8) 沈燕士、蔡永祿、池宜豐、白正明、包金昌	本公司(註9)H 沈燕士、蔡永祿、池宜豐、許宗雄、白正明、包金昌
100,000,000 元以上	本公司(註8) 沈燕士、蔡永祿、池宜豐、白正明、包金昌	本公司(註9)H 沈燕士、蔡永祿、池宜豐、許宗雄、白正明、包金昌
總計	7	7

註1：董事指最近年度內所有領取酬金之董事。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3-2)。  
 註2：應指最近年度內所有領取酬金之董事。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3-2)。  
 註3：係指最近年度內所有領取酬金之董事。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3-2)。  
 註4：係指最近年度內所有領取酬金之董事。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3-2)。  
 註5：係指最近年度內所有領取酬金之董事。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3-2)。  
 註6：係指最近年度內所有領取酬金之董事。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3-2)。  
 註7：應指最近年度內所有領取酬金之董事。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3-2)。  
 註8：應指最近年度內所有領取酬金之董事。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3-2)。  
 註9：應指最近年度內所有領取酬金之董事。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3-2)。  
 註10：應指最近年度內所有領取酬金之董事。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3-2)。  
 註11：應指最近年度內所有領取酬金之董事。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3-2)。



## (2) 監察人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08年4月20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8)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酬金 (註9)
	報酬(A)(註2)		酬勞(B)(註3)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監察人 朱壁修	0	0	0	0	30	0.03	無
監察人 錢安平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D
低於2,000,000元	朱壁修、錢安平	朱壁修、錢安平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2	2

註1：監察人姓名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酬勞、津貼、獎金、各項獎金獎勵金等)。

註3：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酬勞(包括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

際或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4：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5：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9：a. 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b. 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08年4月20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總經理	沈燕士	6,730	6,730	590	590	2,647	2,647	1,500	0	1,500	0	12.06	12.06	無
副總經理	楊孟文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E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楊孟文	楊孟文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沈燕士	沈燕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2	2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2：你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津貼、離職金、配車、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通過分派酬金之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屬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b.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8年4月20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沈燕士	0	3,000	3,000	3.15
	副總經理	楊孟文				
	財務部協理	朱營祥				
	管理部協理	吳純慧				
	業務部協理	沈承禹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

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酬金佔稅後純益比例			
	106年		107年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董事	13.93%	13.93%	14.02%	14.02%
監察人	0.47%	0.47%	0.03%	0.03%
總經理 及副總經理	12.80%	12.80%	12.06%	12.06%

註：酬金總額包括合併報表內(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各項酬金總額。

(2)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之關連性：

(A)本公司董事、監察人酬金依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條之一：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低於3%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為董監酬勞。所以本公司僅發放董監出席車馬費及董監酬勞外，未發放其他變動之報酬。

(B)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特支費等，係依所擔任之職位及所承擔的責任，依據本公司「員工職等分類薪資結構表」及參考同業對於同類職位之水準訂定。訂定酬金之程序是依本公司之「績效考核管理辦法」作為評核之依據，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報酬，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通過。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 (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沈燕士	8	0	100%	連任 107.5.25 改選
董事	楊孟文	8	0	100%	連任 107.5.25 改選
董事	蔡永祿	4	0	100%	舊任 107.5.25 改選
獨立董事	池宜曇	7	1	87.5%	連任 107.5.25 改選
獨立董事	許宗雄	4	0	100%	舊任 107.5.25 改選
獨立董事	白正明	4	0	100%	新任 107.5.25 改選
獨立董事	包金昌	4	0	100%	新任 107.5.25 改選
監察人	朱壁修	4	0	100%	舊任 107.5.25 改選
監察人	錢安平	2	0	50%	舊任 107.5.25 改選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第 14 條之 3 規定。有關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之說明，請參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第 19-20 頁)。(審計委員會成立前之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請詳本年報第 17 頁附表一)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07.02.13 董事會：

(1) 106 年度年節獎金與績效獎金核定原則及發放金額。案。因董事長沈燕士兼總經理、董事楊孟文兼副總經理，依董事會議事規範利益迴避。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 為健全 Omnis 營運及改善其財務結構，降低營運資金壓力，並助其擴展營運規模並提升績效，擬以應收帳款(美金 9,778 仟元)轉投資一案。因董事長沈燕士兼總經理，依董事會議事規範利益迴避。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7.08.10 董事會：

(1) 討論本公司 106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案。因董事長沈燕士兼總經理、董事楊孟文兼副總經理，依董事會議事規範利益迴避。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 (1) 本公司於107年5月25日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選任董事5人，含獨立董事3人，為強化董事會職能及公司治理成立審計委員會，行使證交法、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之職權，審計委員會會議至少每季召開一次，並與外部簽證會計師檢討溝通公司財報或政府頒布的新法規。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19頁。
- (2) 本公司於100年12月28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及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27-28頁。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附表一：

董事會	議案內容	證交法§14-3所列事項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第七屆第十八次 107.02.13	Omnis 轉投資一案	V	所有獨立董事核准通過。
	訂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內部管理辦法。	V	
第七屆第十九次 107.03.27	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V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V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出具聲明書。	V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部分條文案。	V	
	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制度」部分條文案。	V	
第七屆第二十次 107.04.10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V	
	修訂「背書保證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V	
	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	V	
第七屆第二十一次 107.05.08	修訂「背書保證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V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監察人	朱壁修	4	100%	舊任 107.5.25 改選
監察人	錢安平	2	50%	舊任 107.5.25 改選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107.2.13 請會計師針對 Omnis Health, LLC 公司營運狀況作分析。

(2)107.03.27 請會計師針對 2017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核閱結果及查核報告書相關進行討論及溝通。會計師亦對第一季 IFRS16 影響數評估報告分析。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發生。

三、107 年 5 月 25 日依章程改選董事，選舉三位獨立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 2：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三)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3 次 (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獨立董事	池宜曇	3	0	100%	107/5/25 選任
獨立董事	白正明	3	0	100%	107/5/25 選任
獨立董事	包金昌	3	0	100%	107/5/25 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均經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後，送交董事會決議通過，無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情形。(請詳本年報第 20 頁附表一)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 本公司定期召開審計委員會並視需要邀請會計師、稽核主管及相關主管列席。

(二) 本公司召開審計委員會時，內部稽核主管均列席參加，並依據年度稽核計劃定期向審計委員會提報稽核彙總報告，審計委員會亦定期對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及其工作進行考核。

(三) 審計委員會每年定期與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針對第二季及年度財務報表核閱或查核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事項進行溝通交流，並就簽證會計師之選任及其提供之審計性及非審計性服務進行獨立性審核。

二、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

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一) 審計委員會審議的主要事項包括：

- 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
- 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之處理程序。
- 訂定或修正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處理程序。
- 訂定或修正資金貸與他人之處理程序。
- 訂定或修正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二)審閱財務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 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東輝、高逸欣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尚無不合。

(三)評估內部控制系統之有效性

審計委員會每月審查稽核報告與內控運作情形及追蹤報告結果的有效性。並審查財務部門及稽核室、業務部門的定期報告。

註：

- \*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附表一：

董事會	議案內容	證交法§14-5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八屆第三次 107.08.10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第二季財務報表報告案	V	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第八屆第四次 107.11.09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第三季財務報表報告案	V	
	107 年度稽核計劃修正案	V	
	108 年度稽核計劃	V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p>摘要說明</p> <p>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針對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提升資訊透明度等皆有規範，有關「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請至本公司網站查詢。</p>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V		<p>並無重大差異</p>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V		<p>並無重大差異</p>
(一) 董事會是否成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p>(一) 本公司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中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應從多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等。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益處。(請參閱本報第25頁)</p> <p>本公司具員工身份之董事佔比為40%，獨立董事佔比為60%，其中女性董事佔比為20%。獨立董事年資在4~6年者計一位，年資在1~3年者計兩位；董事年資在70歲以上者計一位，60~65歲者計一位，50~59歲者計兩位，50歲以下者計一位。</p> <p>(二) 本公司業已依規定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依法令每年至少召開二次以上會議；107年共召開三次會議。「審計委員會」則依規定每季至少召開一次會議；107年共召開三次會議。</p> <p>(三) 本公司已於民國105年10月11日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自105年度起，於每年12月向全體董事會成員發出績效自評問卷，除評估董事會整體運作情形外，亦針對本身進行自評。</p> <p>◆ 本公司董事會整體績效自評涵蓋以下五大面向：</p> <p>(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p> <p>(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p> <p>(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p>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是	否	
		<p>(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p> <p>(5)內部控制。</p> <p>◆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則至少涵蓋以下六大面向：</p> <p>(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p> <p>(2)董事職責認知。</p> <p>(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p> <p>(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p> <p>(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p> <p>(6)內部控制。</p> <p>每年一月問卷悉數回收後，本公司董事會籌辦單位將依前開辦法分析，將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針對可加強處提出改善建議。前開辦法及評鑑結果亦於本公司官方網站揭露之。最近一次(107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於108年2月26日呈報董事會通過。</p> <p>(四)本公司每年由董事會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經本公司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後，方進會計師之任及費用之審議。108年3月22日董事會通過本公司會計師委任獨立性評估案。(請參閱本報第25頁)</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本公司設置公司治理工作小組，由管理部吳協理擔任召集人，吳協理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服務之主管職務經驗達二十年以上，且於每年第三季董事會中提出執行工作情形報告。公司治理工作小組成員由管理部及財務部各派2-3人組成，主要職責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研擬及規劃適當的公司制度及組織架構以促進董事會的獨立性、公司治理的透明化及內稽內控的落實、相關法令之遵循。</li> <li>2. 董事會開會前先徵詢董事有關議程及開會日期安排，並至少於七日前通知所有董事出席，及提供議程及相關資料，以利董事先行瞭解相關議題內容；內容如有涉及利害關係人並應適當迴避時，將給予相對人事前提醒。會後立即製作董事會議事錄分送予各董事。</li> <li>3. 每年依法令登記股東會日期，並於期限前製作及申報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年報及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董監改選或通過增加股本後辦理公司變更登記。</li> <li>4.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與經營公司有關之最新法規發展，以協助董事遵循法令。</li> <li>5. 自105年起每年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並對整體運作進行內部績效評估。</li> <li>6. 會後檢核董事會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發佈事宜，確保重訊內容之適法性及正確性，以保障投資人交易資訊對等。</li> </ol> <p>本公司網頁已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並揭露相關人員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處理利害關係人之建議或糾紛等問題。</p>	並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p>本公司已委任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p>	並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p>本公司已委任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p>	並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p>(一)本公司網站已提供「投資人關係」內含有公司定期財務資訊、公司年報、公司治理及股東專區等揭露公司相關訊息，查詢網址：<a href="http://www.apexbio.com.tw">www.apexbio.com.tw</a>；並設專人負責維護，即時更新供股東及利害關係人等參考。</p>	並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p>(二)本公司設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各一人，聯絡資訊揭露於公司網頁上可供聯繫。公司網頁由資管人員每日將資訊傳與業務或發言人等並由相關人員當日回覆，公司重大訊息及法說會資訊除公告外皆會放置於公司網頁上供投資人參考。</p>	並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權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p>(1)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依據上市櫃公司治理準則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等辦法與程序並公開於公司網頁之投資人關係專區中公司治理專區。</p>	並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摘要說明</p> <p>(2) 本公司訂有婚喪喜慶補助辦法，除依辦法給予祝賀金或慰問金外，並派代表前往祝賀或慰問。為使員工無後顧之憂、安心工作，除依法為其加保勞健保外，更為員工投保團體保險及職災保險，以提高每位員工醫療與意外保障；每年度舉辦員工旅遊，使員工彼此交流及增進與家人的親子關係。</p> <p>(3) 設立利害關係人專區並揭露相關人員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處理利害關係人之建議或糾紛等問題。</p> <p>(4) 建立供應商評鑑制度，以尋找最適用之原物料及合理之成本掌控。</p> <p>(5) 本公司已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辦理107年度進修課程兩次共計6小時。</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60 432 667 1189"> <thead> <tr> <th>上課日期</th> <th>課程名稱</th> <th>時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7.08.10</td> <td>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td> <td>3小時</td> </tr> <tr> <td>107.11.09</td> <td></td> <td>3小時</td> </tr> </tbody> </table> <p>(6) 本公司制定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及定期進行內部稽核流程及本公司已取優質企業(AEO)台灣海關認證，本公司對產品品質、責任照顧、安衛環保、廢棄物處理等之重視與考量外，並主動積極投入參與台灣海關所推行之『優質企業安全審查項目及驗證基準』，以確保作業流程與運輸符合安全標準，並藉由AEO的運作，本公司對於客戶或供應商之貿易往來，將可確保物流安全與完善性，進而對全球供應鏈提供一項貨物安全保障。</p> <p>(7)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良好。</p> <p>(8) 如有與董事事其自身有利害關係之議案；於討論前，皆請相關人等暫時離席迴避參與本項議案之討論。</p> <p>(9) 本公司已為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p>	上課日期	課程名稱	時數	107.08.10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小時	107.11.09		3小時	
上課日期	課程名稱	時數									
107.08.10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小時									
107.11.09		3小時									
<p>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1.本公司於第四屆(106年度)公司治理評鑑，在努力改善下獲排名前21%~35%級距。</p> <p>2.第五屆(107年度)公司治理評鑑初步評分顯示，本公司於106年度年報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已達成81%，兩項未得分之項目將於今年度加強改善。</p> <p>3.第五屆(107年度)公司治理評鑑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請參閱本年報26頁</p>	<p>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p>										

\* 附表一：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及落實情形如下：

<p>第三章 強化董事會職能          第一節 董事會結構          第二十條 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          董事會成員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一、營運判斷能力。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三、經營管理能力。          四、危機處理能力。          五、產業知識。          六、國際市場觀。          七、領導能力。          八、決策能力。</p>	
---	--

董事姓名	多元化核心項目	性別	營運判斷	財務會計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決策
			是	否	是	否	是	否	是
沈燕士		男	V	V	V	V	V	V	V
楊孟文		男	V		V	V	V	V	V
池宜雲		女	V	V	V	V		V	V
許宗雄(舊任)		男	V			V	V	V	
蔡永祿(舊任)		男	V	V	V	V		V	V
白正明(新任)		男	V	V	V	V	V	V	V
包金昌(新任)		男	V	V	V	V		V	V

\* 附表二：

有關本公司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原則及符合情形如下：

審核項目	評估結果是否符合獨立性	
	是	否
1. 與本公司或本公司具有控制能力之他公司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V	
2. 避免與本公司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V	
3. 執業前二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V	
4. 不得與本公司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V	
5. 不得與本公司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V	
6. 不得兼任本公司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	V	
7. 不得涉及本公司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V	

備註：審核項目參考「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

\*附表三：

題號	指 標	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3.12	公司年報是否揭露具體明確的股利政策？	預計於 109 年修改公司章程，修改有關股利發放原則。
3.20	公司是否受邀(自行)召開至少二次法人說明會，且受評年度首尾兩次法人說明會間隔三個月以上？【若每季至少召開一次或針對每季營運狀況召開法人說明會者，則總分另加 1 分】	108 年度召開至少二次法人說明會。
4.12	公司是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政策？	訂立並揭露明確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政策之未來年度量化管理目標。
4.14	公司網站或年報是否揭露所辨別之利害關係人身份、關注議題、溝通管道與回應方式？	更新公司網站有關利害關係人專區之資料，以符合公司治理評鑑之要求。
4.15	公司網站或年報是否揭露所制訂之誠信經營政策，明訂具體作法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	於 107 年度年報及網站加強補充誠信經營政策內容及具體作法。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 他公 發公 行司 薪資 報酬 委 員會 成 員 家 數	備註 (註3)	
		商 務、 法 官、 財 務、 會 計 師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相 關 公 私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 官、 檢 察 官、 律 師、 會 計 師 或 其 他 與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考 試 及 領 有 證 書 之 專 門 職 業 技 術 人 員	具 有 商 務、 法 務、 會 計 師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池宜曇	—	v	—	v	v	v	v	v	v	v	v	v	0	無
獨立董事	白正明	—	—	v	v	v	v	v	v	v	v	v	v	0	無
獨立董事	包金昌	—	—	v	v	v	v	v	v	v	v	v	v	0	無

註1：身份別請填列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職責

薪資報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A.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B.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A.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B.前屆委員任期至107年5月25日止，本屆委員任期：107年06月05日至110年05月25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3次(A)。

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1)	備註
召集人	白正明	1	0	100%	新任/107.06.05 委任
委員	池宜曇	2	1	67%	連任/107.06.05 委任
委員	包金昌	1	0	100%	新任/107.06.05 委任
委員	許宗雄	2	0	100%	舊任/107.05.25 屆滿
委員	劉淑芬	2	0	100%	舊任/107.05.25 屆滿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V	<p>(一) 制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p> <p><b>五鼎使命:</b>致力於開發小型以及操作簡便之居家自我檢測產品，讓每一個人都能充分地享受健康和快樂的生活。</p> <p><b>五鼎願景:</b>公司定位為專業生物技術研發、製造、行銷之高科技公司。產品以醫療保健、藥物、食品等產業為主，環保為輔，並以階段性的發展，積極規劃成為全方位的生技公司。</p> <p><b>五鼎永續經營:</b>企業在追求永續經營與獲利之時，仍重視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以符合國際發展趨勢，提升企業責任之競爭優勢。</p>	並無重大差異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V	<p>(二) 公司每年就工安與消防及資訊安全皆有定期執行教育訓練，自104年起依社會責任訂定之內容每年進行相關業務的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V	<p>(三) 目前企業社會責任由「管理部」負責推動，管理部主管每年度將各單位於前一年度執行有關企業社會責任情形彙編成「社會責任報告書」，並於第三季向董事會報告。</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V	<p>(四) 每年皆評估內部薪資與外部整體市場薪資之差異，及法令規定之基本工資與福利作為依據，予以調整。並依工作內容別進行績效考核標準與獎金之訂定，以提升工作士氣。</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V	<p>(一) 致力提升資源利用率，以降低對自然環境之衝擊。本公司除遵守FDA/CE/ISO/GMP/TFDA/CFDA等相關各國醫療法規外，也已取得台灣優質企業(AEO)安全認證。104年通過環境安全管理系統ISO14001及OHSAS18001認證，以符國際環保要求，增加公司能源使用效率。</p>	並無重大差異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V	<p>(二) 本公司屬醫療器材產業生產環境皆須依GMP、ISO14001法規要求設立並制定相關管理辦法執行之，產品亦符合ISO13485標準生產，每年皆有外部稽核單位定期到廠稽查。</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V	<p>(三) 水资源再利用及由中央控制中心配合季節變化調整水電開關時間。104年已通過ISO14001認證，也將更落實執行節能減碳等環保議題，盡地球公民的一份心力。</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V	<p>(一) 已依相關勞動法規及人權公約、職業安全衛生法規訂定有「招募甄選任用辦法」、「人事管理規則」、「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異常常工作負荷預防管理程序」、「職場遭受不法</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V	侵害預防管理程序」、「母性健康保護管理程序」等，以維護員工權益及達到保護員工健康與安全。 (二) 設置員工信箱，由人事單位專責處理員工申訴事件，並訂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之處理解程序」提供多種申訴管道及公司處理申訴時應採取之保護措施。	並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為確保職業安全衛生得到有效管理，104年正式導入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OHSAS18001，並取得認證通過。本公司除訂立環安衛政策外，對現行職安衛法規亦定期執行法規鑑別以確保符合法令規範。除執行一連串保護措施外，亦定期實施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活動，內控制度亦將職安衛部份納入審查，以確保管理之有效性。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四) 本公司每季召開勞資會議及職工福利委員會以提供公司與員工之溝通管道。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 公司年度教育訓練提報皆依員工職能分析表，予以規劃以增進其就業能力。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六) 公司設有0800服務專線及利害關係人專區供申訴，公司並訂有「客戶訴怨管理辦法」、「客戶退修管理辦法」及「客戶滿意度調查程序」、「採購作業管理辦法」及「供應商評鑑管理辦法」等為遵守依據。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七) 本公司產品需遵守FDA / CE / ISO / GMP / TFD / CFDA / ANVISA / CMDCAS等相關各國醫療法規。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八) 本公司訂定供應商評鑑管理及供應商安全調查表，請供應商自行提供，公司將優先採用。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九) 尚未有供應商違反，如有違反將視其對公司產品影響度予以調整。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公司網站除揭露產品與財務資訊外，亦增加公司治理與企業社會責任資訊，以供相關利害關係人查詢。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定之。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公司與員工秉持回饋社會，107年積極參與多項社會公益活動： a.參與創世基金會愛心義賣，購買中秋文旦一批，幫助植物人之照護。 b.捐贈20台血糖機及血糖試片予財團法人中華長照暨偏鄉醫療基金會作為偏鄉救助。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c.向喜憨兒社會福利基金會採購中秋月餅及餐盒，支持心智障礙者自力更生。</p> <p>d.持續積極參與新竹市公益團體募集「身障兒童獎助學金」。</p> <p>e.107年度辦理三場捐血活動，獲得員工近百袋熱血的響應。</p> <p>f.進用兩位視障按摩師在公司內為員工舒壓；亦與新竹市按摩工會合作，於廠內舉辦視障按摩推廣活動，除了讓員工舒壓外，也鼓勵員工找合格的視障按摩師服務。</p> <p>(2) 107年「產學合作方案」，進用一名中華科技大學學生及四位寒暑假工讀生，協助其提早體驗職場，及提升學生就業競爭力，希望能透過業界提供資源與學界合作，讓業界的實務經驗與學界的研究能力密切合作，共創企業，學校與學生的三贏的局面。</p>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目前僅配合外部機構進行問卷調查，尚未經第三方機構驗證。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V</p> <p>V</p> <p>V</p>	<p>摘要說明</p> <p>(一)訂有「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並置於公司網站中，且訂有員工工作規則，明定員工不得利用職權謀取不法利益，及接受招待、饋贈、收受回扣、侵佔公款，或其他不法利益，希冀杜絕不誠信之行為影響商業關係或交易行為。</p> <p>(二)訂定員工工作守則、「誠信經營守則」、「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之處理程序」，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發生，以及明訂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於新進人員訓練皆有進行宣導。</p> <p>(三)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與「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於「誠信經營守則」載明防範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禁止行賄及收賄</li> <li>2.禁止提供非法政治獻金</li> <li>3.禁止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li> <li>4.禁止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li> <li>5.禁止侵害智慧財產權</li> <li>6.禁止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li> <li>7.防範產品或服務損害利害關係人</li> <li>8.董事及經理人之利益迴避</li> </ol> <p>公司已訂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之處理程序，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發生，以及明訂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p>	<p>並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V</p> <p>V</p> <p>V</p>	<p>(一)確實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政治獻金法、貪污治罪條例、政府採購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其他相關法令，以及內部訂有授信管理辦法、相關稽核、內控等內部規章明列員工須遵循，並參酌「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依據。</p> <p>(二)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管理部吳協理率管理部人員負責推動誠信經營工作，並負責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制定及監督執行誠信經營政策及防範方案，確保誠信經營守則之落實，並由吳協理於每年第三季董事會呈報其執行情形。</p> <p>(三)明定「授權管理辦法」、「授信管理辦法」限定交易權限及監督管理制。本公司依訂定之上述辦法每年舉辦員工教育訓練、溝通，並提供申訴管道於防範不誠信行為之同時，保</p>	<p>並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p>障員工權益。</p> <p>(四) 公司已訂定上述相關誠信管理辦法，內部稽核定期查核並年度各單位自行評估作業，及會計師年度除財報查核外，另針對ERP電子系統與內控稽核作查核評估。</p> <p>(五) 高階主管接受外部公司治理之教育訓練，內部則由管理部門課同仁對新進人員進行「誠信經營守則」「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之處理程序」宣導課程，107年計參加人次有217人次；108年4月25日前計參加人次有105人次。</p> <p>107年8月及11月舉辦「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課程，邀請講師至公司對董事及中高階主管、稽核人員等上課。</p>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V		並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四、加強資訊揭露	V		並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運作除遵循法令規定，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守則與道德行為法、商業會計法、政治獻金法、貪污治罪條例、政府採購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其他相關法令，以及相關稽核、內控等內部規章明列員工須遵循，並參酌「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作業落實誠信經營之依據。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據以檢討改進公司誠信經營政策，以提昇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			
(七) 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 請查詢本公司網站，連結至投資關係/公司治理網頁。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參第 37 頁)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本公司民國 107 股東常會於 107 年 05 月 25 日於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力行五路七號(本公司 101 會議室)舉行，會中出席股東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如下：

項次	股東會決議	執行情形
一	承認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本公司民國 106 年營業收入新台幣 1,795,300 仟元，稅後淨利新台幣 85,553 仟元，每股淨利新台幣 0.86 元。
二	承認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	➤ 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股東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74,396,121 元，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0.746 元。 ➤ 訂定民國 107 年 07 月 10 日為除息基準日，並於民國 107 年 07 月 27 日發放現金股利。
三	通過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 本公司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中提撥新台幣 75,193,935 元，每股配發現金新台幣 0.754 元。 ➤ 訂定民國 107 年 07 月 10 日為除息基準日，並於民國 107 年 07 月 27 日發放現金股利。
四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 於 107 年 6 月 7 日獲科管局准予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五	通過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	➤ 已依決議執行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六	通過「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 已依決議執行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七	通過修訂「背書保證管理辦法」案	➤ 已依決議執行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八	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	➤ 已依決議執行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九	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 已依決議執行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日期	重要決議
第七屆第十八次 107.02.13	1.通過 106 年度年節獎金與績效獎金核定原則及發放金額 2.通過 Omnis 轉投資案。 3.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 4.通過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內部管理辦法 5.通過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6.通過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暨更名案 7.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8.通過全面改選董事案 9.通過 107 年度公司營運計劃
第七屆第十九次 107.03.27	1.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董、監事及員工酬勞發放方式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3.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 4.通過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5.通過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6.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7.通過本公司會計師委任獨立性評估案 8.通過提名董事暨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9.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0.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部分條文案 11.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稽核制度」部分條文案
第七屆 第二十次 107.04.10	1.通過審查董事候選人資格案 2.通過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3.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4.通過修訂「背書保證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5.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部分條文案
第七屆 第二十一次 107.05.08	1.通過修訂「背書保證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第八屆 第一次 107.05.25	1.通過選任董事長案
第八屆 第二次 107.06.05	1.通過本公司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2.通過訂定本公司除息基準日暨資本公積發放現金基準日相關事宜案 3.通過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調整
第八屆 第三次 107.08.10	1.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案 2.通過修訂「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章程」部分條文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常務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案 4.通過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部分條文案 5.通過修訂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部分條文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7.通過修訂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案 8.通過修訂本公司「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 9.通過修訂不誠信行為之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第八屆 第四次 107.11.09	1.通過 107 年度稽核計劃修正案 2.通過 108 年度稽核計劃 3.通過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項目內容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民國108年3月22日

本公司民國107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8年3月22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沈燕士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東輝	高逸欣	107/1/1~107/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0	200	200
2	2,000 仟元 (含) ~4,000 仟元		2,840	0	2,840
3	4,000 仟元 (含) ~6,000 仟元		0	0	0
4	6,000 仟元 (含) ~8,000 仟元		0	0	0
5	8,000 仟元 (含) ~10,000 仟元		0	0	0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0	0	0

(二) 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東輝	2,840	0	200	0	0	200	107/1/1~107/12/31	
	高逸欣								

註 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 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三)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其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四)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其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 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請按表揭露會計師公費：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事務所內部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不適用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無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葉東輝會計師、高逸欣會計師(註)		
委任之日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委任前就特定或可 處理財務報告事 處財務諮詢	交 易 之 原 則 及 結 果	會 計 對 見 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 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 意見	無		

註：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原為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裕峰會計師及葉東輝會計師，因事務所內部調整，變更為葉東輝會計師及高逸欣會計師。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不適用。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107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2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兼經理人	沈燕士	159,000	0	0	0
董事兼經理人	楊孟文	-1,000	0	0	0
董事	蔡永祿(解職日:1070525)	0	0	0	0
獨立董事	池宜曇	0	0	0	0
獨立董事	許宗雄(解職日:1070525)	0	0	0	0
獨立董事	白正明	0	0	0	0
獨立董事	包金昌	0	0	0	0
監察人	朱壁修(解職日:1070525)	0	0	0	0
監察人	錢安平(解職日:1070525)	0	0	0	0
經理人	吳純慧	0	0	0	0
經理人	朱營祥	0	0	0	0
經理人	沈承禹	0	0	0	0
大股東	沈燕士	159,000	0	0	0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 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二)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  
資訊：無。

(三)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  
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8年4月2日；單位：股

姓名 (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沈燕士	9,744,579	9.75	629,648	0.63	-	-	-	-	
匯豐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2,507,100	2.51	-	-	-	-	-	-	
鑽石生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50,000	2.15	-	-	-	-	-	-	
鑽石生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路孔明	0	0	-	-	-	-	-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富達清教信託：富達低價位股基金投資專戶	1,200,000	1.20	-	-	-	-	-	-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DFA投資多元集團之新興市場核心證券組合投資專戶	870,625	0.87	-	-	-	-	-	-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DFA投資信託公司之子基金新興市場小額基金投資專戶	785,483	0.79	-	-	-	-	-	-	
全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0.70	-	-	-	-	-	-	
全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春香	0	0	-	-	-	-	-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富達北星基金投資專戶	650,000	0.65	-	-	-	-	-	-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635,707	0.64	-	-	-	-	-	-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彭騰德	0	0	-	-	-	-	-	-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華夏全球精選股票型證券投資基金投資專戶	634,000	0.63	-	-	-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107年12月31日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Apexbio Investment Limited	1,100,000	100%	-	-	1,100,000	100%
Apexbio China Investment Ltd.	1,090,000	100%	-	-	1,090,000	100%
蘇州五鼎生技醫療器械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註一	96%	註一	4%	註一	100%
Omnis Health, LLC	70,312,094	99%	800,000	1%	71,112,094	100%

註一：大陸子公司係有限公司型態，並無股份。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來源

108年4月2日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股)	金 額 (元)	股 數 (股)	金 額 (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 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105.09	10	100,166,800	1,001,668,000	99,726,704	997,267,040	公司債轉換股 份 225 仟元。	無	註 2
108.03	10	100,166,800	1,001,668,000	99,986,192	999,861,920	公司債轉換股 份 2,595 仟元。	無	註 3

註 1：以上資料係截至停止過戶日 108 年 4 月 2 日止。

註 2：經金管會 104 年 5 月 19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40016492 號函核准。

註 3：108 年 1 月至 4 月 2 日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99,986,192	180,608	100,166,800	上市

註：以上資料係截至停止過戶日 108 年 4 月 2 日止：包含庫藏股 36,000 股及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59,488 股。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 (二)股東結構

108年4月2日

數量	股東結構						合計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人 數	1	11	69	21,735	66	21,882	
持 有 股 數	1	820,707	3,901,832	83,566,495	11,697,157	99,986,192	
持 股 比 例 (%)	0.00%	0.82%	3.90%	83.58%	11.70%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 3 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 (三)股權分散情形

種類：普通股

108年4月2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8,940	580,904	0.58%
1,000 至 5,000	9,926	20,737,604	20.74%
5,001 至 10,000	1,639	12,865,267	12.87%
10,001 至 15,000	504	6,458,689	6.46%
15,001 至 20,000	282	5,212,286	5.21%
20,001 至 30,000	234	5,976,949	5.98%
30,001 至 40,000	116	4,078,673	4.08%
40,001 至 50,000	62	2,843,001	2.84%
50,001 至 100,000	108	7,645,017	7.65%
100,001 至 200,000	37	5,330,605	5.33%
200,001 至 400,000	16	4,203,558	4.20%
400,001 至 600,000	7	3,546,497	3.55%
600,001 至 800,000	6	4,034,838	4.04%
800,001 至 1,000,000	1	870,625	0.87%
1,000,001 以上	4	15,601,679	15.60%
合 計	21,882	99,986,192	100.00%

註：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

##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8年4月2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沈燕士		9,744,579	9.75%
匯豐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2,507,100	2.51%
鑽石生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50,000	2.15%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富達清教信託：富達低價位股基金投資專戶		1,200,000	1.20%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D F A投資多元集團之新興市場核心證券組合投資專戶		870,625	0.87%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D F A投資信託公司之子基金新興市場小額基金投資專戶		785,483	0.79%
全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0.70%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富達北星基金投資專戶		650,000	0.65%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635,707	0.64%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華夏全球精選股票型證券投資基金投資專戶		634,000	0.63%

## (五)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目	年 度		106 年	107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註1)	最 高		41.70	35.35
最 低			31.65	26.50	29.45
平 均			35.61	29.36	33.88
每股淨值 (註2)	分 配 前		16.69	16.48	—
	分 配 後		15.19	(註 2)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99,712	99,690	99,690
	每股盈餘 (註3)	調 整 前	0.86	0.95	0.22
		調 整 後	0.86	(註 2)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50	0.85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	—
		資本公積配股	0	0	—
	累積未付股利 (註4)		0	0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註5)		41.41	30.91	—
	本利比 (註6)		23.74	34.54	—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7)		4.21%	2.90%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則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分派股東紅利時主要係考量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配發股東紅利時，其中現金股利部份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百分之二十。

前項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資本預算及資金狀況等相關因素酌予調整，並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之。

公司無盈餘時，不分派股息及紅利。

公司無虧損時，得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 2.本年度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未來股利發放流程依公司法規定每營業年度終了，由董事長考量公司獲利狀況及未來營運需求，擬定盈餘分配議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提請股東會承認後辦理之。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8 年 3 月 22 日決議以盈餘分派現金股利，將可供分配盈餘 99,175,620 元，擬分配股東紅利 84,737,098 元，每股配發 0.85 元。上述盈餘分配案及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俟提報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辦理發放事宜。

(七)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此情形。

### (八)員工、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詳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低於 3%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1%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 108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方式分派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新台幣 10,498 仟元及 1,750 仟元，其於 107 年度認列之費用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董事會通過之擬議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未決議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前一年度(106 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本公司實際分派 106 年度員工酬勞為新台幣 7,235,956 元，董監酬勞新台幣 1,205,994 元。

(2)上述金額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8 年 3 月 31 日

買 回 期 次	第 一 次 (期)	第 二 次 (期)	第 三 次 (期)	第 四 次 (期)
買 回 目 的	為轉讓股份予員工	為轉讓股份予員工	為轉讓股份予員工	為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 回 期 間	92/09/04~92/11/03	93/09/22~93/11/21	97/10/17~97/12/15	106/06/05~106/08/02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每股 48 元以下 30 元以上	每股 40 元以下 20 元以上	每股 69 元以下 35 元以上	每股 24 元以下 55 元以上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51,000 股	普通股 3,152,000 股	普通股 2,000,000 股	普通股 1,00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1,697,200 元	77,337,400 元	0 元	1,180,950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51,000 股	3,203,000 股	0 股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股	0 股	0 股	36,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0%	0%	0%	0.04%

##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4年07月15日	107年05月24日
面額	新台幣壹拾萬元	新台幣壹拾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櫃檯買賣中心	中華民國財團法人櫃檯買賣中心
發行價格	依面額十足發行	依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台幣肆億元整	新台幣肆億元整
利率	票面利率0%	票面利率0%
期限	三年期 到期日：107年07月15日	三年期 到期日：110年05月24日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公司信託部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公司信託部
承銷機構	元大寶來證券(股)公司	兆豐證券(股)公司
簽證律師	黃福雄律師	黃福雄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裕峰會計師、黃樹傑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東輝會計師、高逸欣會計師
償還方法	除依發行與轉換辦法轉換或贖回外，到期時以現金一次還本。	除依發行與轉換辦法轉換或贖回外，到期時以現金一次還本。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零元整	新台幣參億玖仟壹佰捌拾萬元整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詳本公司之發行與轉換辦法	詳本公司之發行與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	詳本公司之發行與轉換辦法	詳本公司之發行與轉換辦法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不適用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詳本公司之發行與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債已於107年07月15日到期，並未發生任何轉換情事，故對股東權益無影響。	1.依目前轉換價格31.60元計算，本次發行轉換公司債對原股東最大稀釋效果為11.06%，稀釋效果不大。 2.自得轉換日至民國108年4月2日止，債權人已提出申請轉換之可轉債張數共82張，轉換本公司普通股共259,488股。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不適用

###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項 目	年 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截至 107/07/15 到期日止	107 年度	截至 108/04/02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 高	128.2	109.00	108.50	108.00
最 低		101.00	101.15	100.05	102.70	105.50
平 均		108.01	102.67	100.81	103.78	111.79
轉 換 價 格		105/7/6 44.4 元	106/7/5 42.4 元	107/7/10 40.3 元	107/7/10 31.6 元	107/7/10 31.6 元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104年7月15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48.9元			發行日期：107年5月24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33.3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已於 107 年度第三季執行完成。

## 附件：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 一、債券名稱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 二、發行日期

民國104年7月15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 三、發行面額、張數及發行價格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發行總張數肆仟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肆億元整。

###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三年，自民國104年7月15日開始發行，至民國107年7月15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 五、票面利率

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0%。

### 六、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到期時之利息補償金為面額之0.7519%，實質收益率0.25%)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 七、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 八、轉換標的

本公司之普通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

### 九、轉換期間

(一)債券持有人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翌日(民國104年8月16日)起，至到期日(民國107年7月15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條第(二)項規定期間外，得依本辦法第十條規定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二)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停止轉換。

### 十、請求轉換程序

(一)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並檢同登載債券之存摺，由交易券商向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結算所」)提出申請，一經申請不得撤銷。集保結算所於接受申請後送交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時即生轉換之效力。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原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二)華僑及外國人持有本債券轉換為股票時，統由集保結算所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民國104年7月7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以基準日(不含)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105%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

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發行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48.9元。

##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因本公司履行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數增加時(包括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轉換價格(向下調整，向上則不調整。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1)調整之(有實際繳款作業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之，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檯買賣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frac{\text{每股繳款額(註3)} \times \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text{每股時價(註4)}}}{\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股發行股數或私募股數}}$$

註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係採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則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4：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股票分割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本公司並應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調降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text{調降後轉換價格} = \text{調降前轉換價格} \times (1 - \text{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5)之比率})$$

註5：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3.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6)之轉換或認購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購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轉換價格(向下調整，向上則不調整。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購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已發行股數(註7)} + \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格} \times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每股時價(註6)}}$$

已發行股數+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6：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如訂價基準日前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

註7：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4.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8：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 十二、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債券於發行日之前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買賣，並由本公司洽櫃檯買賣中心同意後公告之。本債券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

## 十三、轉換後新股之上市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後換發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買賣，並由本公司洽台灣證券交易所同意後公告之。本公司普通股採無實體發行，轉換後之普通股以無實體方式自交付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 十四、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轉換所交付之普通股股票數額予以公告，且每季至少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一次。

- 十五、轉換成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畸零股，該股份金額，除折抵集保劃撥費用外，本公司應以現金償付之(計算至新台幣元，角以下四捨五入)。

## 十六、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除本辦法另有約定者外，請求轉換之債券持有人，於轉換請求生效後，其權利義務與持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之股東相同。

## 十七、轉換年度股利之歸屬

### (一)現金股利

1. 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轉換而得之普通股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2. 於本公司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轉換。
3. 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應放棄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而參與次年度股東

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 1.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轉換而得之普通股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 2.於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債券轉換。
- 3.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應放棄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而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八、本公司之贖回權

- (一)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後翌日(民國104年8月16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107年6月5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且債券收回基準日不得落入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內。
- (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民國104年8月16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107年6月5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且債券收回基準日不得落入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內。
- (三)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於到期日一律按本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

十九、所有本公司由次級市場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得再賣出或發行。

二十、本轉換公司債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之規定，另稅賦事宜依當時稅務法規之規定辦理。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由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



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閱。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由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轉換及還本事宜。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 附件：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 一、債券名稱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 二、發行日期

民國 107 年 5 月 24 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 三、發行面額、張數及發行價格

本轉換公司債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發行總張數肆仟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肆億元整。

###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三年，自民國 107 年 5 月 24 日開始發行，至民國 110 年 5 月 24 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 五、票面利率

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

### 六、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或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到期時之利息補償金為面額之 1.5075%，實質收益率 0.50%)將債券持有人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 七、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公司債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 八、轉換標的

本公司之普通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

## 九、轉換期間

- (一)債券持有人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翌日(民國 107 年 8 月 25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10 年 5 月 24 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本條第(二)項規定期間外，得依本辦法第十條規定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 (二)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停止轉換。

## 十、請求轉換程序

- (一)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並檢同登載債券之存摺，由交易券商向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結算所」)提出申請，一經申請不得撤銷。集保結算所於接受申請後送交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時即生轉換之效力。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原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 (二)華僑及外國人持有本債券轉換為股票時，統由集保結算所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民國 107 年 5 月 16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以基準日(不含)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 110%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發行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33.3 元。

###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1.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因本公司履行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普通股股數增加時(包括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轉換價格(向下調整，向上則不調整。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 1)調整之(有實際繳款作業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按

下列公式調整之，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檯買賣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調整後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已發行股數(註2)＋(每股繳款額(註3)×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每股時價(註4)]／(已發行股數＋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

註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係採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則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4：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或股票分割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2.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本公司並應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調降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調降後轉換價格＝調降前轉換價格×(1－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5)之比率)

註5：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3.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6)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轉換價格(向下調整，向上則不調整。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調整後轉換價格＝調整前轉換價格×〔已發行股數(註7)＋(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格×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

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 每股時價(註 6)] / (已發行股數(註 7) + 新發行或  
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 6：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  
證券之訂價基準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  
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如訂價基準日前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  
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

註 7：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  
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再發行(或私募)  
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  
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  
認購之股數。

4.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  
少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  
四捨五入)，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

減資彌補虧損時：

調整後轉換價格 = 調整前轉換價格 × [ 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 8) / 減  
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

現金減資時：

調整後之轉換價格 = ( 調整前轉換價格 - 每股退還現金金額 ) × ( 減資前  
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 8) / 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  
數 )

註 8：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  
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 十二、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債券於發行日之前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買賣，並由本公司洽櫃檯買  
賣中心同意後公告之。本債券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  
償還時終止上櫃。

## 十三、轉換後新股之上市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後換發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  
限公司(以下簡稱「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並由本公司洽臺灣證券交易所  
同意後公告之。本公司普通股採無實體發行，轉換後之普通股以無實體方式自  
交付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 十四、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轉換所交付之普  
通股股票數額予以公告，且每季至少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  
登記一次。

## 十五、換股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轉換成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畸零股，該股份金額，除折抵集保劃撥費用外，本公司應以現金償付之(計算至新台幣元，角以下四捨五入)。

## 十六、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除本辦法另有約定者外，請求轉換之債券持有人，於轉換請求生效後，其權利義務與持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之股東相同。

## 十七、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 (一)現金股利

- 1.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轉換而得之普通股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 2.當年度於本公司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轉換。
- 3.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應放棄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而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 (二)股票股利

- 1.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轉換而得之普通股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 2.當年度於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債券轉換。
- 3.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應放棄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而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 十八、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一)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後翌日(民國 107 年 8 月 25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0 年 4 月 14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且債券收回基準日不得落

入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內。

(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翌日(民國 107 年 8 月 25 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10 年 4 月 14 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且債券收回基準日不得落入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內。

(三)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於到期日一律按本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

十九、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得再賣出或發行。

二十、本轉換公司債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規定辦理，另稅賦事宜依當時稅務法規之規定辦理。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由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閱。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由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轉換及還本事宜。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一、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 二、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 三、C199990 未分類其他食品製造業(牛樟芝、靈芝等膠囊劑食品)
- 四、C802041 西藥製造業
- 五、C802051 中藥製造業
- 六、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七、IG01010 生物技術服務業
- 八、J101050 環境檢測服務業
- 九、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無線電發射機、無線電收發信機、無線電收信機)
- 十、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 十一、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下列產品：

- (一) 生化檢驗測試儀及其測試片
- (二) 體外檢驗試劑
- (三) 環境檢測系統
- (四) 保健食品
- (五) 蛋白質藥物製劑
- (六) 中藥之西藥劑型
- (七) 無線電發射機
- (八) 無線電收發信機
- (九) 無線電收信機
- (十) 兼營上述相關產品之貿易業務》

##### 2.主要產品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107 年度		106 年度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測試儀套件	422,255	20.66	281,412	15.67
測試片	1,265,084	61.91	1,047,043	58.32
電極測試片	372,998	18.25	402,288	22.41
其他	101,817	4.98	94,293	5.26
銷貨退回及折讓	(118,540)	-5.80	(29,736)	(1.66)
合計	2,043,614	100.00%	1,795,300	100.00%



### 3.目前之商品項目：

- A.供糖尿病患、醫院、診所之醫生或護士等作為監測血糖值變化用之血糖測試儀套件及糖化血色素檢測套組。
- B.高尿酸血症患者、醫院、診所之醫生或護士等作為監測尿酸值變化之用之尿酸測試儀套件。
- C.農藥殘毒快速檢驗套組。
- D.乳酸測試儀套件供運動員檢測其肌肉使用效率。
- E.血色素測試儀套件供血庫使用。
- F.遠距傳輸功能模組運用於五鼎開發之各測試儀套件。

###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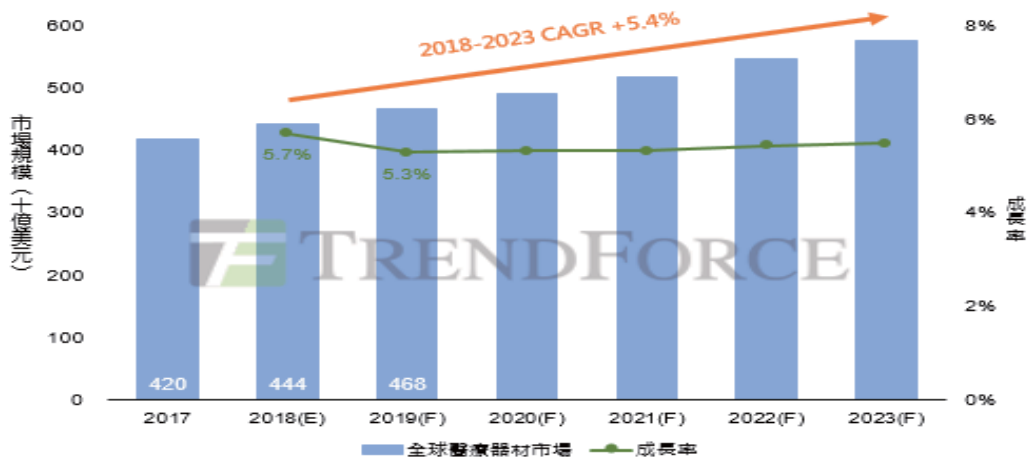
- A.遠距傳輸功能儀器套組(Wifi/BLE)
- B.APP/雲端健康管理開發
- C.凝血酶原時間檢測儀套組(PT/INR)
- D.多功能生化檢測儀套組(G/C/T/U/MA/CA/GA)
- E.個人用糖化血色素檢測
- F.動物生化檢測儀套組
- G.專業型血糖/血酮連線測試儀(醫院型)
- H.連續性血糖監控系統

## (二)產業概況：

###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根據全球市場研究機構 TrendForce 生技產業最新報告指出，隨著消費者對醫療處置、健康管理的意識抬頭與要求提高，加上電腦運算、數位化、人工智慧等新技術的跨領域整合，帶動全球醫材市場穩健成長。2018 年全球醫材市場規模預估達 4,442 億美元、至 2023 年產值將成長至 5,776 億美元，2017 年至 2023 年複合成長率 (CAGR) 達 5.4%。

圖、2018-2023年全球醫材市場規模與年成長率



資料來源：TrendForce，2019/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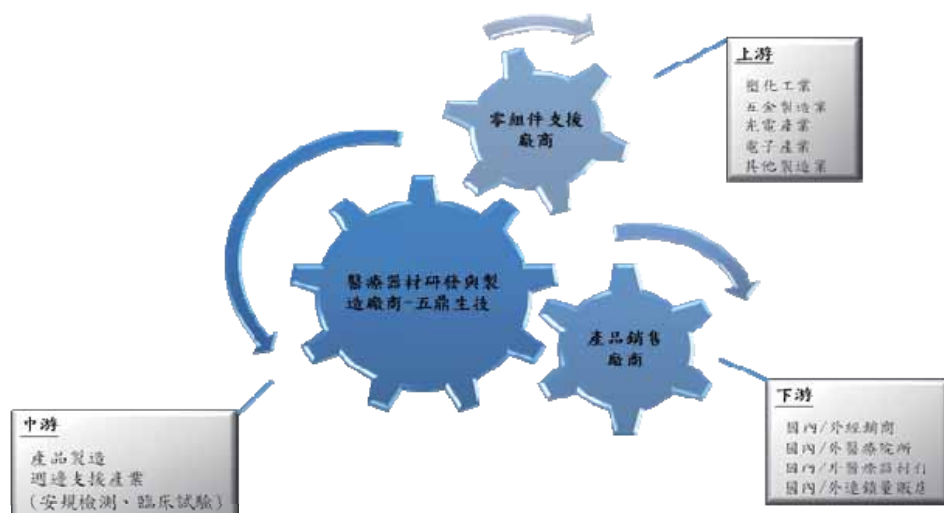
IEKCQM 團隊對醫療器材產業最新觀測：2018 年在高齡化議題持續發酵，且新興市場需求持續攀升下，台灣醫療器材產業產值預測成長 5.4~6.2%，產值上看 1,100 億元。回顧 2017 年，我國醫療器材主要產品之一的隱形眼鏡出口動能持續強勁，加上歐美地區高齡人口對行動輔具及身體彌補物的需求，使得電動輪椅與電動代步車等產品持續升溫，帶動我國醫療器材產值成長。然而，新興市場的競爭逐漸浮現，部分成熟度較高之產品如血壓計等成長動能受到壓抑。再者，美國刪減醫療市場臨床補助，也間接影響我國出口至美國的體外診斷產品數量及單價（例如：血糖儀及試片）。

IEKCQM 預測台灣醫療器材產業產值年增率將持續成長 5.4~6.2%，產值上看 1,100 億元。正向因素包括：隱形眼鏡仍是台灣醫療器材主要成長驅動力，可望持續貢獻整體產值；其次，全球高齡化趨勢將帶動行動輔具、醫用導管等產品出口持續成長。此外，美國將維持穩定之升息步調，以及廠商近期積極布局新興市場的成效將逐步顯現，配合台灣政府持續釋放利多政策，可望帶動 2018 年醫療器材整體產值持續成長。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醫療器材產業之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如下圖所示，因醫療器材其所涵蓋之產業相當廣泛，其上游原材料部分涉及的廠商類型相當多。基本上，上游原材料之供應可分為試劑、耗材及組件兩大類，而下游產業則包括國內外之醫療器材進出口商、醫療器材行、醫療機構、經銷商、藥房連鎖及量販店等通路，而上游則從零組件、化學材料、精密機械加工等的品質規格要求要比一般電器產品嚴苛許多，否則難以控制最終產品品質，因而大多採用外購材料及委外加工模式，一旦上、下游合作順利達成，通常即以契約服務的方式，建立長期緊密合作的伙伴關係。

我國醫療器材產業結構：



資料來源：2005 醫療器材工業年鑑，工研院 IEK-ITIS 計畫 2005/05

### 3. 產品發展趨勢

據 BMI Research 的研究報告指出，2016 年全球醫療器材市場規模約 3,361 億美元，預估 2019 年可成長至 3,891 億美元，2016~2019 年複合成長率達 5%。工研院 IEK 指出，2016 年台灣醫療器材產業產值為 1,008 億，台灣醫療器材產業已有完整的上、中、下游產業供應鏈及醫療器材產業聚落，產品品質優良也已受到國際肯定，例如隱形眼鏡、行動輔具、血糖監測設備、高階導管等項目都有不錯的表現，製造技術上已累積穩定的產品品質與良率，且逐漸以自我品牌拓展海外市場下，將持續維持出口動能。

在健康照護產業部分，工研院 IEK 指出，健康與照護產業走出過去傳統服務業的氛圍，愈來愈多的物聯網 (IOT) 技術、AI 人工智慧、感測技術應用的案例出爐，健康與照護產業蓬勃發展。

工研院 IEK CQM：2018 年台灣製造業產值成長率為 3.27% 全年經濟溫和擴張，IEK 提出三大策略建議：我國醫材產業應「瞄準產業趨勢、深耕優勢領域」，並以「提升使用者價值」為目標。

- (1) 「瞄準產業趨勢」：目前全球面臨兩個重點議題，一是高齡化問題愈趨嚴重；二是醫療支出不斷攀升。因此，預期醫療支出結構將由疾病治療逐漸轉為提高預防及強化整合型照護的模式。瞄準 A、P、P、L、E 的重點趨勢，發展符合自身優勢的產品與服務，將是國內業者下階段布局的重要方向。
- (2) 「深耕優勢領域」：觀察近期國際廠商的策略，多聚焦發展核心領域以建立優勢，藉由整合或延伸產品線的完整度，提供醫療院所更完整的解決方案，也思考退出非核心領域以聚焦主軸。我國業者可思考朝向優勢領域進行高值化發展，藉由客製化服務與產品差異化增加產品競爭力。
- (3) 「提升使用者價值」：與在地業者的跨業技術合作，透過優勢技術投入研發加值，提供醫療院所或使用者高附加價值的產品與服務。如資通訊技術與醫材結合，發展精準醫療與高階醫材；金屬加工跨業應用至醫材領域，升級為骨科/牙科醫材聚落。並可透過大數據、人工智慧等技術加值應用在疾病診斷、治療與預測上，發展智慧醫療及智慧醫院，提升醫療服務品質。

資料來源：工研院產業經濟與趨勢研究中心 陳志強、劉名寰、張峻菁

### 4. 市場競爭情形

由於部分成熟度較高的產品對品牌與通路的掌握不足、加上研發比例偏低，市場價格競爭下可能影響獲利表現。而美歐等主要出口國在保險或臨床給付的擲節政策下，可能壓抑部分醫材產品的需求與價格。總言之，在全球高齡化議題發酵及對於優質平價醫療器材需求湧現，台灣廠商應結合公司核心優勢領域，掌握利基市場，針對使用者需求，開發因地制宜產品，方可尋求更多市場機會。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產品：

(1)研發費用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 \ 年 度	107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研發費用金額(A)	116,382	33,401
營業收入淨額(B)	2,043,614	524,934
研發費用所占比例(A)/(B)	5.69%	6.36%

(2)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產品：

年度	產品名稱	研發成果
107	GS VIVO Link	具有藍芽無線傳輸功能之血糖測試儀,更方便於個人健康管理及大數據分析.
	HT3	具 HCT 補償功能之血糖測試片.
	GA	肝功能代謝指標之測試試片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 致力於新客戶的開發和老客戶的產品維繫與更新及客製新產品的合作。多功能產品系列之市場開發，結合 3C 技術開發各式遠距傳輸界面運用於公司所生產的機器上，以因應遠距照護更多元應用。
2. 長期: (A) 調整研發新產品因應市場變化，以增加公司營收與獲利，並爭取更多客戶對本公司技術能力之肯定及後續合作開拓更具未來性技術與產品。  
(B) 尋求其他可以合作之新創產品或公司進行整併以增取更大公司營運規模與效益。  
(C) 仍致力於開發創新之技術產品，以提昇公司價值。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市場分析

#### 1.公司主要市場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地區		107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金額	比率(%)	金額
外銷	美 洲	890,290	43.56	863,573	48.10	949,505	53.85
	歐 洲	941,577	46.07	717,733	39.98	567,080	32.16
	亞 洲	139,492	6.83	143,590	8.00	161,899	9.18
	其 他	6,850	0.34	9,592	0.53	16,793	0.95
	合 計	1,978,208	96.80	1,734,488	96.61	1,695,277	96.14
內 銷		65,406	3.20	60,812	3.39	68,007	3.86
合 計		2,043,614	100.00	1,795,300	100.00	1,763,284	100.00

#### 2.市場約略佔有率

業績方面是仍持穩，107 年營收 50%為貼牌產品(ODM)，30%為代工產品(OEM)，20%為自有品牌(OBM)銷售全球市場。未來血糖系列產品及非血糖系列產品陸續開發，並秉持優良的產品品質及具優勢的價格競爭力，持續公司未來的成長空間。

####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1)供給面：

現階段 POCT 市場仍以血糖機為主要產品，占有將近一半的市場規模，雖然近年有市場飽和、成長趨緩之勢，但因部分新興市場國家經濟水準和對健康議題關注度提升，預期將帶動血糖機市場另一波成長。此外，相較因價格競爭幾乎成為紅海的血糖機市場，其他種類的體外醫療診斷檢測項目眾多雖然在整體 POCT 市場占比不高，但有成長趨勢，因此也吸引了不少醫材大廠投入，目標大都以在美國和其他已開發國家市場，且主要針對醫療機構，供醫療專業人員使用，另一方面，也期望能依循血糖機的成功模式，將這些產品推廣至居家環境，創造更大的市場。

##### (2)需求面：

根據全球市場研究機構 TrendForce 生技產業最新報告指出，隨著消費者對醫療處置、健康管理的意識抬頭與要求提高，加上電腦運算、數位化、人工智慧等新技術的跨領域整合，帶動全球醫材市場穩健成長。2018 年全球醫材市場規模預估達 4,442 億美元、至 2023 年產值將成長至 5,776 億美元，2017 年至 2023 年複合成長率 (CAGR) 達 5.4%。觀察醫材各區域市場發展，美國是全球最大的醫材市場。總統 Donald Trump 上任後積極推動稅務改革方案，醫材大廠為掌握先機也逐步調整其資本配置，以投入更多研發資源或擴大產品組合，將帶動更活躍的產業併購發生。

#### 4. 競爭利基

- (1) 全球高齡及慢性病人口比例漸增，相關產品用量穩定成長有利業務拓展。
- (2) 產品生命週期長，產業較不受政經局勢影響。
- (3) 為保護消費者，各國主管機關法規日益嚴謹。
- (4) 具有經濟生產規模優勢之專業製造商，較能獲國際通路商肯定與青睞。
- (5) 能掌握研發技術並已取得多項國內外相關發明專利，系列產品發展亦朝技術之垂直與水平延伸發展，以帶動上、下游廠商之技術提升。

####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1) 有利因素：

- A. 長期培訓基礎技術研發人員建立自有技術平台，使產品規格與品質能合乎歐美日先進國家法規，製造成本具備國際競爭力。
- B. 國內醫療產業上下游的周邊環境逐漸完善。
- C. 能掌握國際醫療市場發展趨勢。
- D. 機動調整生產架構：從原料、加工、成品測試到臨床檢驗皆能因應國際客戶及市場變化。

##### (2)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不利因素：

- A. 關鍵基礎技術的研發投入較耗時程。
- B. 自有品牌的建立仍顯不足。
- C. 人力生產成本日益升高及法規嚴謹度提升。
- D. 侵入式血糖市場紅海化，同業價格競爭造成毛利下滑。

###### 因應對策：

- A. 多蒐集產業資訊與學研單位多進行交流，建立多元化技術與人才資料庫，以因應市場產品變化及客戶需求。
- B. 應以國際市場競爭趨勢，與上下游廠商甚或同業/異業進行聯盟或合併，爭取更大商機。

####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用途或功能
生化血糖測試儀套件	供糖尿病患、醫院、診所之醫生或護士等作為監測血糖值變化之用，以為控制胰島素之劑量或飲食運動之控制參考。
生化尿酸測試儀套件	供高尿酸血症病患、醫院、診所之醫生或護士等作為監測血中尿酸值變化之用，以為控制藥物之劑量或飲食運動之控制參考。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1)Meter 儀器製程

電路印刷 ⇒ 自動插件 ⇒ 焊接 ⇒ 治具測試 ⇒ 機構組裝 ⇒ 測試 ⇒ 包裝

(2)電極測試片製程

片狀基片 ⇒ 以網印技術將各生物活性層等載體層等覆蓋於基片上 ⇒  
分裝入瓶 ⇒ 檢驗測試 ⇒ 密碼卡 ⇒ 貼標籤 ⇒ 包裝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料名稱	主要來源	供應情形
基板	NJ	供應情形良好
塑殼	JJY	供應情形良好
半導體	WT	供應情形良好
膠帶	SS	供應情形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				107 年				108 年度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B	506,891	28.23	無	B	658,345	32.21	無	B	178,753	34.05	無
2	C	454,001	25.29	無	C	460,838	22.55	無	C	133,147	25.36	無
3	R	206,377	11.50	-	R	222,290	10.88	無	-	-	-	-
4	M	196,508	10.95	-	-	-	-	-	-	-	-	-
5	其他	431,523	24.04	-	其他	702,141	34.36	-	其他	213,034	40.59	-
	銷貨淨額	1,795,300	100.00		銷貨淨額	2,043,614	100.00		銷貨淨額	524,934	100.00	

2.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				107 年				108 年度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80,336	9.36	無	w	87,885	9.09	無	p	30,260	12.67	無
2	w	67,719	7.89	無	a	77,742	8.04	無	a	19,610	8.21	無
3	l	52,887	6.17	無	l	75,568	7.82	無	l	15,755	6.59	無
	其他	656,830	76.58	-	其他	725,209	75.05	-	其他	173,299	72.53	-
	進貨淨額	857,772	100.00		進貨淨額	966,404	100.00		進貨淨額	238,924	100.00	

##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07 年度			106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測試片(片)	700,000,000	672,929,885	623,970	600,000,000	588,865,765	586,415
電極檢測片(片)	400,000,000	354,305,600	187,198	400,000,000	378,140,300	214,448
測試儀套件(台)	1,900,000	1,705,008	632,677	1,500,000	1,446,208	502,101
其他	—	—	16,867	—	—	25,796
合 計	—	—	1,460,712	—	—	1,328,760

##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7 年度				106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測試片(片)	11,697,085	45,805	667,947,505	1,129,335	10,782,315	41,026	547,872,845	1,001,785
電極檢測片(片)	—	—	354,522,850	370,573	—	—	377,548,800	402,288
測試儀套件(台)	20,662	6,654	1,616,904	392,574	22,507	7,481	1,452,029	258,364
其他	—	12,946	—	85,727	—	12,305	—	72,051
合 計	—	65,405	—	1,978,209	—	60,812	—	1,734,488

##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資料：

年 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
員工 人數	管 理 人 員	147	160	162
	研 發、技 術 人 員	106	120	125
	作 業 員	440	458	479
	合 計	693	738	766
平 均 年 歲		36.52	36.35	35.99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6.47	6.45	6.24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58	0.58	0.55
	碩 士	7.94	8.33	8.62
	大 專	29.58	30.75	30.64
	高 中	49.78	49.71	50.34
	高 中 以 下	12.12	10.63	9.85

##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無

(二)因應對策及未來二年預計之重大環保支出：無



##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 員工福利措施：

公司對於員工的福利政策，深表重視，在組織系統中成立專責單位(管理部人事課)來精心規劃一系列的福利措施，以求安定員工生活，保障員工權益並進而促進勞資和諧。

本公司認為，唯有員工福利受到重視，生活無顧慮後，方可全心全力投入工作，發揮所長，創造更高品質的產品，並提升公司核心價值，使公司獲利，創造股東的最高價值。

#### (1)薪酬制度

依工作屬性提供各項津貼

依個人績效表現年度調薪

公司依營運狀況提撥員工酬勞與績效獎金

#### (2)保險制度

新人自到職日起即享有以下保險：

勞工保險、健康保險、團體保險(包含壽險、意外險、住院醫療險、癌症險)

眷屬保險對象：配偶、父母、子女

海外旅遊平安險：同仁因公出差至海外期間，提供海外旅遊平安險

#### (3)福利制度

三節禮券禮金、生日禮券

提供結婚禮金、喪葬補助、傷病住院慰問金等

每年年度健康檢查

不定期醫師臨廠服務

提供外縣市同仁員工宿舍

免費提供書報雜誌閱讀

免費提供舒適停車場

多樣的社團活動(登山社、壘球社、羽球社...等)

精彩年終尾牙聚餐與摸彩活動

國內/外旅遊補助

員工在職專業訓練、進修補助

### 2. 進修、訓練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為貫徹企業永續經營理念及健全員工之職涯發展，針對現職員工進行各項訓練發展活動，並強化員工之專長與職能，以達成組織共同目標與創造自我成就，公司為員工提供完整年度教育訓練規劃，內部訓練計有新進人員訓練、在職專業訓練及其他增進員工知識訓練等，外部訓練先由各部門針對每位員工的職能需求提出評估，再由人事課彙編年度計畫並執行、追蹤訓練完成之進度與成果；107年度外部訓練共計有148參訓人次。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分為舊制及新制二種：

(1) 舊制：於 94 年 6 月 30 日前到職員工，可自行選擇舊制或新制。本公司依照勞基法之規定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退休辦法，依該辦法規定，退休金之支付係按服務年資及退休時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公司每月依規定提撥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

(2) 新制：適用於 94 年 7 月 1 日之後到職員工，一律採用新制退休金，以及選擇新制之 7 月 1 日以前加入之員工。公司依員工工資，每月提繳工資 6% 至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中。員工亦得依個人意願於每月提撥工資 0%-6%，至個人退休金專戶，並由公司按月於員工之工資中代扣其提撥數額。

(3) 勞工退休金條例實施後，員工如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者，其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前之工作年資，本公司均予以保留。

107 年度共有五位資深員工申請退休，公司除協助辦理申請退休金外，亦由高階主管頒贈公司榮譽退休獎牌。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係秉持著「勞資一體」、「共存共榮」之理念，著重合理化、人性化的管理，以「開誠佈公」方式，建立順暢之溝通管道，維持勞資雙方良好關係，共同創造生產力，分享利潤，建立穩定和諧的勞資關係。本公司從成立以來，勞資雙方皆是上下一心、團結和諧，為企業繁榮、股東利益打拼，所以從未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只為專業發展與勞工福祉共同攜手合作。

5.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除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及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性騷擾申訴處理委員會，統籌辦理職工福利金及退休準備金之籌劃、提撥、保管、動用及其他相關法令所規範之相關事宜，對於員工各項權益的維護及福利制度的執行，皆以法令規範為依據。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本公司之前員工戴江德於 106 年間向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起訴，主張：「(一)確認 原告與被告間之僱傭關係存在。(二)被告應自民國 106 年 1 月 15 日起至原告復職之日止，按月給付原告 33,300 元，及自各期給付日次日起至清償日止，按週年利率 5% 計算之利息。」一案，業已於 107 年 5 月經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民事判決確立，本公司獲判勝訴，且原告未再上訴，全案終結，本公司未有任何清償責任，對財務與業務無任何影響。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土地租賃契約	科學園區管理局	93/11~112/12	租賃科管局土地	無
產品合作開發合約	義大利美納里尼生物製藥公司	106.7~116.6	合作開發重症別護理連續性血糖監控系統	附保密條款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 (1-1)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 年 度 截 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107 年	106 年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流 動 資 產		1,582,121	1,598,533	1,602,788	1,576,204	1,432,012	1,607,665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762,495	761,869	832,887	893,511	978,198	754,390
無 形 資 產		194,682	212,100	25,854	28,722	30,521	188,268
其 他 資 產		6,271	127,279	39,257	196,071	204,163	141,572
資 產 總 額		2,545,569	2,699,781	2,500,786	2,694,508	2,644,894	2,691,895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501,673	1,018,272	414,574	392,597	752,294	500,943
	分配後	註一	1,167,862	564,164	615,993	998,623	-
非 流 動 負 債		400,023	16,642	353,912	372,095	26,228	516,984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901,696	1,034,914	768,486	764,692	778,522	1,017,927
	分配後	註一	1,184,504	918,076	988,088	1,024,851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 權 益		1,641,987	1,664,013	1,732,119	1,929,388	1,867,704	1,672,281
股 本		997,267	997,267	997,267	992,874	985,314	1,005,250
資 本 公 積		62,209	127,723	245,400	230,350	185,160	62,209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574,118	544,144	490,322	708,557	698,819	595,856
	分配後	註一	394,554	340,732	485,161	452,490	-
其 他 權 益		9,574	(3,940)	(870)	(2,393)	(1,589)	10,147
庫 藏 股 票		(1,181)	(1,181)	-	-	-	(1,181)
非 控 制 權 益		1,886	854	181	428	(1,332)	1,687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1,643,873	1,664,867	1,732,300	1,929,816	1,866,372	1,673,968
	分配後	註一	1,515,277	1,582,710	1,706,420	1,620,043	-

註一：民國一〇七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註二：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1-2)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 年 度 截 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107 年	106 年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營 業 收 入	2,043,614	1,795,300	1,763,284	1,847,454	1,788,929	524,934
營 業 毛 利	560,102	431,514	476,843	547,135	524,673	121,959
營 業 損 益	227,352	160,999	245,889	300,795	289,487	34,66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6,007)	(49,025)	(193,803)	10,498	29,455	(3,558)
稅 前 淨 利	161,345	111,974	52,086	311,293	318,942	31,102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93,658	82,397	2,956	261,538	268,997	21,532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93,658	82,397	2,956	261,538	268,997	21,53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0,289	(2,267)	3,481	(4,515)	2,013	58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3,947	80,130	6,437	257,023	271,010	22,112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95,119	85,553	3,181	261,853	273,377	21,73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 益	(1,461)	(3,156)	(225)	(315)	(4,380)	(20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05,211	82,665	6,684	257,443	275,547	22,31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1,264)	(2,535)	(247)	(420)	(4,537)	(199)
每 股 盈 餘	0.95	0.86	0.03	2.66	2.77	0.22

註一：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2-1)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年	106年	105年	104年	103年
流動資產		1,548,177	1,816,670	1,592,469	1,565,216	1,438,879
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		761,551	761,309	832,728	893,360	978,007
無形資產		24,293	22,126	25,854	28,722	30,521
其他資產		175,398	50,788	48,597	206,615	204,012
資產總額		2,509,419	2,650,893	2,499,648	2,693,913	2,651,41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67,518	971,240	413,727	392,430	750,178
	分配後	註一	1,120,830	563,317	615,826	996,507
非流動負債		399,914	15,640	353,802	372,095	33,53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67,518	986,880	767,529	764,525	783,715
	分配後	註一	1,136,476	917,119	987,921	1,030,04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益		—	—	—	—	—
股本		997,267	997,267	997,267	992,874	985,314
資本公積		62,209	127,723	245,400	230,350	185,16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74,118	544,144	490,322	708,557	698,819
	分配後	註一	394,554	340,732	485,161	452,490
其他權益		9,574	(3,940)	(870)	(2,393)	(1,589)
庫藏股票		(1,181)	(1,181)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641,987	1,664,013	1,732,119	1,929,388	1,867,704
	分配後	註一	1,514,423	1,582,529	1,705,992	1,621,375

註一：民國一〇七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註二：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2-2)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	106年	105年	104年	103年
營業收入	1,962,247	1,765,056	1,762,252	1,844,241	1,807,099
營業毛利	522,864	402,404	472,281	548,816	536,497
營業損益	288,797	198,874	251,206	307,750	305,74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6,077)	(84,182)	(198,895)	3,858	17,577
稅前淨利	162,720	114,692	52,311	311,608	323,32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95,119	85,553	3,181	261,853	273,37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95,119	85,553	3,181	261,853	273,37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0,092	(2,888)	3,503	(4,410)	2,17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5,211	82,665	6,684	257,443	275,547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	-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0.95	0.86	0.03	2.66	2.77

註一：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裕峰、黃樹傑	無保留意見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裕峰、黃樹傑	無保留意見
10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東輝、黃裕峰	無保留意見
106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東輝、黃裕峰	無保留意見 加其他事項段落
107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東輝、高逸欣	無保留意見

二、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1)財務分析：合併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107年	106年	105年	104年	103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5.42	38.33	30.73	28.38	29.43	37.8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68.05	218.52	248.05	254.69	190.93	272.4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315.37	156.98	386.61	401.48	190.35	320.93
	速動比率	182.84	101.12	263.04	290.51	121.26	189.87
	利息保障倍數	15.52	13.20	7.39	31.09	42.49	15.0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93	5.57	4.39	3.88	4.06	4.81
	平均收現日數	74	66	83	94	90	76
	存貨週轉率(次)	2.49	2.61	2.80	2.82	2.52	2.5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04	6.13	5.95	6.65	7.51	5.98
	平均銷貨日數	147	140	130	129	145	1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68	2.25	2.04	1.974	1.769	2.7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8	0.69	0.68	0.69	0.67	0.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91	3.46	0.37	10.12	10.26	0.89
	權益報酬率(%)	5.66	4.85	0.16	13.78	14.20	1.3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6.18	11.23	5.22	31.35	32.37	3.12
	純益率(%)	4.58	4.59	0.17	14.16	15.04	4.10
	每股盈餘(元)	0.95	0.86	0.03	2.66	2.77	0.2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3.47	6.96	71.89	120.26	35.57	34.3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6.49	84.72	75.85	68.15	65.85	93.43
	現金再投資比率(%)	(3.11)	(3.30)	2.76	7.95	25.38	6.4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78	4.54	3.10	2.75	2.84	5.83
	財務槓桿度	1.05	1.06	1.03	1.04	1.03	1.07

## (1-2)財務分析：個體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年	106年	105年	104年	103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4.57	37.23	30.71	28.38	29.5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68.12	218.57	248.07	254.69	190.9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31.15	187.05	384.91	398.85	191.81
	速動比率	196.17	127.88	264.91	288.88	124.31
	利息保障倍數	16.84	13.89	7.42	31.12	43.0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37	4.95	4.31	3.80	4.04
	平均收現日數	83	74	85	96	90
	存貨週轉率(次)	2.58	2.71	2.87	2.85	2.5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07	6.14	5.99	6.63	7.54
	平均銷貨日數	141	135	127	128	1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58	2.21	2.042	1.971	1.78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6	0.69	0.679	0.690	0.67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00	3.61	0.38	10.12	10.41
	權益報酬率(%)	5.75	5.04	0.17	13.79	14.4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6.32	11.50	5.25	31.38	32.81
	純益率(%)	4.85	4.85	0.18	14.20	15.13
	每股盈餘(元)	0.95	0.86	0.03	2.66	2.7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4	7.37	71.94	126.46	35.9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6.79	86.27	77.19	69.12	66.10
	現金再投資比率(%)	(3.44)	(3.29)	2.75	8.84	25.3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90	3.70	3.03	2.70	2.74
	財務槓桿度	1.04	1.05	1.03	1.03	1.03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參第 79 頁)。

四、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參第 80 頁至第 153 頁)。

五、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參第 154 頁至第 232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東輝、高逸欣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請 鑒核。

此致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池宜曇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三 月 二 十 二 日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

地址：新竹市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力行五路7號

電話：(03)5641952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沈 燕 士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2 2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銷貨收入認列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 2,043,614 仟元，與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及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二六。收入認列為審計準則公報預設之風險，因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銷貨對象較為集中，其中針對兩年度交易金額及毛利率變化明顯成長之客戶，對其銷貨收入認列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事項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銷貨收入流程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進行主要客戶真實性查核，分析兩年度主要客戶變動，並評估其銷貨收入與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合理性。
3. 針對銷貨收入交易進行測試，自帳載紀錄抽核相關憑證及收款紀錄，以確認銷貨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4. 檢視資產負債表日後之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未有導因於民國 107 年度之事件，以免影響銷貨收入誤述。

#### 其他事項

列入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有關 Omnis Health LLC 依照不同之財務報導架構編製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依照不同之審計準則查核。Omnis Health LLC 財務報表轉換為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作之調整，本會計師業已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 Omnis Health LLC 調整前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及其為符合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攸關規定所執行額外查核程序之結果。Omnis Health LLC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6%，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占合併營業收入之 7%。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



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葉 東 輝

葉東輝



會計師 高 逸 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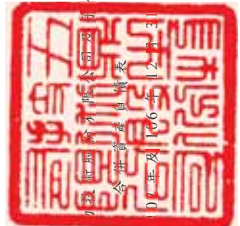
高逸欣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2 日



五鼎生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資產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三、四及六)	\$ 318,188	13	\$ 622,546	23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九)	\$ -	-	\$ 244,760	9
112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1,508	1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三、四及二六)	5,294	-	-	-
113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三、四及九)	-	-	30,203	1	2150	應付票據 (附註二一)	90,871	3	66,662	2
114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三、四、八及三七)	52,273	2	-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二一及三六)	177,880	7	155,749	6
117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附註三、四、十一及三七)	-	-	44,640	2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三、二及三六)	149,107	6	127,260	5
120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附註三、四、五、十二及三六)	505,226	20	324,294	12	225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八)	68,594	3	34,431	1
130X	其他應收款 (附註十二)	10,084	-	7,987	-	2313	負債準備—流動 (附註三及二二)	7,540	-	29,371	1
1470	存貨 (附註四、五及十三)	642,479	25	550,034	20	2399	遞延收入—流動 (附註三及二二)	-	-	13,710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八)	22,363	1	18,829	1	21XX	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 (附註四及二一)	-	-	340,795	1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582,121	62	1,598,533	5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二二)	2,387	-	5,534	-
							流動負債總計	501,673	19	1,018,272	38
1510	非流動資產					2530	非流動負債				
154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七)	40	-	-	-	2570	應付公司債 (附註四及二二)	388,236	15	-	-
154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三、四及十)	-	-	14,131	1	264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八)	131	-	-	-
1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附註三、四、十一及三七)	-	-	6,200	-	2645	淨確定福利負債 (附註四及二四)	11,520	1	15,613	-
18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及十五)	762,495	30	761,869	28	25XX	存入保證金	136	-	1,029	-
1840	商譽 (附註四、十六及三一)	-	-	81,989	3		非流動負債總計	400,023	16	16,642	-
184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七)	194,682	8	212,100	8	2XXX	負債總計	901,696	35	1,034,914	38
1915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八)	-	-	12,114	1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四、二二及二五)				
1920	預付設備款	4,573	-	11,484	-	3100	股本	997,267	39	997,267	37
15XX	存出保證金	1,658	-	1,361	-	3200	資本公積	62,209	3	127,723	5
	非流動資產總計	963,448	38	1,101,248	41	3310	保留盈餘	465,430	19	456,875	17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3,940	-	870	-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104,748	4	86,399	3
						3400	未分配盈餘	574,118	23	544,144	20
						3500	保留盈餘總計	9,574	-	(3,940)	-
						31XX	其他權益	(1,181)	-	(1,181)	-
							庫藏股票	1,641,987	65	1,664,013	62
1XXX	資產總計	2,545,569	100	2,699,781	100	36XX	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五)	1,886	-	854	-
						3XXX	權益總計	1,643,873	65	1,664,867	62
							負債與權益總計	2,545,569	100	2,699,781	100

單位：新台幣千元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沈燕士



經理人：沈燕士



會計主管：朱營祥

五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六及三六）	\$ 2,043,614	100	\$ 1,795,30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三、二四、二七及三六）	<u>1,483,512</u>	<u>73</u>	<u>1,363,786</u>	<u>76</u>
5900	營業毛利	<u>560,102</u>	<u>27</u>	<u>431,514</u>	<u>24</u>
	營業費用（附註十二、二四、二七及三六）				
6100	推銷費用	109,100	5	74,391	4
6200	管理費用	107,271	5	94,867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6,382	6	101,257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 <u>3</u> )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332,750</u>	<u>16</u>	<u>270,515</u>	<u>15</u>
6900	營業淨利	<u>227,352</u>	<u>11</u>	<u>160,999</u>	<u>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二七及三十）	6,301	-	6,19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五、十六及二七）	( <u>61,193</u> )	( <u>3</u> )	( <u>46,038</u> )	( <u>3</u>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七）	( <u>11,115</u> )	-	( <u>9,178</u>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u>66,007</u> )	( <u>3</u> )	( <u>49,025</u> )	( <u>3</u> )
7900	稅前淨利	161,345	8	111,974	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八）	<u>67,687</u>	<u>3</u>	<u>29,577</u>	<u>2</u>
8000	本年度淨利	<u>93,658</u>	<u>5</u>	<u>82,397</u>	<u>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二四及二五)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739)	-	\$	18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28	-		352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	-	(	2,801)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10,289</u>	-	(	<u>2,267</u> )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u>103,947</u>	<u>5</u>	\$	<u>80,130</u>	<u>4</u>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95,119	5	\$	85,553	4
8620	非控制權益					
	(	<u>1,461</u> )	-	(	<u>3,156</u> )	-
	\$	<u>93,658</u>	<u>5</u>	\$	<u>82,397</u>	<u>4</u>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05,211	5	\$	82,665	4
8720	非控制權益					
	(	<u>1,264</u> )	-	(	<u>2,535</u> )	-
	\$	<u>103,947</u>	<u>5</u>	\$	<u>80,130</u>	<u>4</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九)					
9710	基    本					
	\$	<u>0.95</u>		\$	<u>0.86</u>	
9810	稀    釋					
	\$	<u>0.90</u>		\$	<u>0.8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沈燕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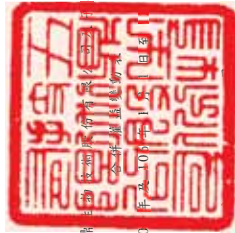


經理人：沈燕士



會計主管：朱營祥





五鼎  
民國 107 年 10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歸屬	於本		於本		其		主		之		項		權		益
		金額	本額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	特別盈餘公積	盈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其他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庫	股	票	
	99,726	997,267	245,400	456,557	2,393	31,372	988	118	988	118	1,732,119	181	1,732,300	181	1,732,300	
A1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	-	-	-	-	-	-	-	-	-	-	-
B1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318	-	-	-	-	-	-	-	-	-	-	-	-
B17	法定盈餘公積	-	-	-	1,523	-	-	-	-	-	-	-	-	-	-	-
B5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31,913)	-	-	-	-	(31,913)	-	(31,913)	-	(31,913)	-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117,677)	-	-	-	-	-	-	(117,677)	-	(117,677)	-	(117,677)	-
D1	106年度淨益(損)	-	-	-	-	-	-	-	-	-	85,553	-	85,553	(3,156)	82,397	-
D3	106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182	-	182	621	(2,267)	-
D5	106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85,735	-	85,735	(2,535)	80,130	-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	-	-	-	-	(1,181)	(1,181)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	-	-	-	3,208	3,208	-
Z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99,726	997,267	127,723	456,875	870	86,399	870	1,257	(2,683)	1,664,013	854	1,664,867	854	1,664,867	-
A3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	-	-	-	-	14,969	-	14,969	-	14,969	-
A5	107年1月1日追溯適用後之餘額	99,726	997,267	127,723	456,875	870	98,685	870	1,257	(2,683)	1,678,982	854	1,679,836	854	1,679,836	-
B1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	-	-	-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8,555	-	-	-	-	-	-	-	-	-	-	-
B5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3,070	-	-	-	-	-	-	-	-	-	-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74,396)	-	-	-	-	-	-	-	-	(74,396)	-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75,194)	-	-	-	-	-	-	-	-	-	-	(75,194)	-
C5	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分	-	-	-	-	-	-	-	-	-	9,680	-	9,680	-	9,680	-
D1	107年度淨益(損)	-	-	-	-	-	95,119	-	-	-	95,119	(1,461)	93,658	(1,461)	93,658	-
D3	107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39)	-	10,831	-	10,092	-	10,289	197	10,289	-
D5	107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94,380	-	10,831	-	105,211	(1,264)	103,947	(1,264)	103,947	-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	-	-	-	(2,296)	-	(2,296)	2,296	-	-
Z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99,726	997,267	62,209	465,430	3,940	104,748	3,940	9,574	(1,181)	1,641,987	1,886	1,643,873	1,886	1,643,873	-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沈燕士



經理人：沈燕士



會計主管：朱營祥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61,345	\$ 111,97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6,011	83,462
A20200	攤銷費用	29,881	26,28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呆帳迴轉利益	( 3 )	( 21,809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3,224 )	( 216 )
A20900	財務成本	11,115	9,178
A21200	利息收入	( 4,821 )	( 4,200 )
A21300	股利收入	( 103 )	( 630 )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 65 )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85	-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	-	756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4,245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	13,255	16,121
A23800	商譽減損損失	83,061	-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 8,423 )	53,335
A29900	(迴轉)提列負債準備	( 3,166 )	19,85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216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 187,340 )	( 126,226 )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2,493 )	13,263
A31200	存 貨	( 105,700 )	( 31,627 )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3,535 )	( 1,453 )
A32125	合約負債	( 11,536 )	-
A32130	應付票據	24,209	( 14,765 )
A32150	應付帳款	22,330	( 3,444 )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730	( 2,045 )
A32210	遞延收入	-	( 8,646 )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27 )	( 4,311 )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4,832 )	( 4,332 )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87,819	114,91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217	3,721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03	-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4,294 )	( 2,032 )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21,279 )	( 45,774 )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7,566</u>	<u>70,828</u>

( 接次頁 )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6,193)	\$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5,450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60,050)	-
B00200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91,029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136,000)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136,031
B00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增加	-	( 44,640)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附註三一)	-	( 14,169)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5,360)	( 17,10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90)	( 118)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6,839)	( 5,116)
B07100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6,911	( 4,542)
B07600	收取股利	-	63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45,342)	( 85,02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15,000	244,76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759,760)	( 15,666)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395,000	-
C01300	償還可轉換公司債	( 344,700)	-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 893)	89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149,590)	( 149,590)
C04900	購買庫藏股	-	( 1,18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344,943)	79,215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8,361	( 21,683)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 304,358)	43,33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22,546	579,212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18,188	\$ 622,54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沈燕士



經理人：沈燕士



會計主管：朱營祥



##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五鼎公司」)於 86 年 12 月 2 日設立，主要從事於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生化檢驗測試儀及其測試片等，及兼營與公司業務相關產品、零組件等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五鼎公司股票自 90 年 9 月 19 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五鼎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五鼎公司及由五鼎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622,546	\$ 622,546	(1)
基金受益憑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0,203	30,203	(2)
股票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4,131	29,100	(3)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流動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4,640	44,640	(4)
質押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非流動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200	6,200	(4)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33,642	333,642	(1)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107年1月1日		
	\$	\$	\$			帳面金額 (IFRS 9)	保留盈餘 影響數	其他權益 影響數
<b>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b>	-	-	-					
加：自備供出售 (IAS 39) 重分類	30,203	( 30,203 )	-					
— 107 年 1 月 1 日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44,334	14,96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IAS 39) 再衡量	14,131	( 14,131 )	-					
	44,334	-	14,969		\$ 59,303	( \$ 12,286 )	( \$ 2,683 )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b>	-	-	-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50,840	( 50,840 )	-					
	-	50,840	-		50,840	-	-	
合 計	\$ 95,174	\$ -	\$ 14,969		\$ 110,143	( \$ 12,286 )	( \$ 2,683 )	

- (1)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及存出保證金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2)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基金，本公司選擇全數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683 仟元重分類為保留盈餘。

(3) 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保留盈餘分別調整增加 29,100 仟元及 14,969 仟元。

(4)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

本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 負債科目之本期影響

	107年1月1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重編後金額
預收貨款	\$ 3,120	(\$ 3,120)	\$ -
遞延收入	13,710	( 13,710)	-
負債準備—流動	18,665	( 18,665)	-
其他應付款	-	18,665	18,665
合約負債—流動	-	16,830	16,830
負債影響	<u>\$ 35,495</u>	<u>\$ -</u>	<u>\$ 35,495</u>

### 3. IFRIC 22 「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u>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 108年1月1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131,673	\$ 131,673
資產影響	\$ -	\$ 131,673	\$ 131,673
租賃負債—流動	\$ -	\$ 6,646	\$ 6,646
租賃負債—非流動	-	124,875	124,875
負債影響	\$ -	\$ 131,521	\$ 131,521
權益影響	\$ -	\$ -	\$ -

### 2.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首次適用 IFRIC 23 時，本公司預計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項目。

### 3.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該修正規定，發生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時，應以發生時用以再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該年度剩餘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此外，該修正釐清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對資產上限相關規定之影響。本公司將推延適用前述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2)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IAS 1及IAS 8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3)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0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3：2020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1等級至第3等級：

1. 第1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2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1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本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四與附表六及七。

####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年度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其他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

####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及其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



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以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九)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 (十)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

### 2. 內部產生－研究及發展支出

研究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開始認列內部計畫發展階段之無形資產：

- (1)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 (2)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 無形資產將產生很有可能之未來經濟效益；
- (5)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6)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夠可靠衡量。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之成本係自首次均符合上述條件之日起所發生之支出總和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 3.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 4.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 107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五。

####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質押定存、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與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具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106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無活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具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 107 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在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 (十四) 收入認列

#### 107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生化檢驗測試儀及其測試片之銷售。由於商品依不同交易條件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商品之預收款項，於商品運抵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開發專案服務。

隨本公司提供之開發專案服務，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五)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 (十七)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7 年）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十二。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6 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 (四)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本公司於 107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83,061 仟元。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93	\$ 32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86,505	269,861
在途現金	-	14,879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	247,008
附買回債券	31,390	90,475
	<u>\$318,188</u>	<u>\$622,546</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國內外未上市（櫃）		
股票	<u>\$ 31,508</u>	<u>\$ -</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轉換公司債之嵌入		
式衍生性商品（附註		
二十）	<u>\$ 40</u>	<u>\$ -</u>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u>107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52,273</u>

- (一)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1.25%~2.55%。此類存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十一。
-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七。

九、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年

	<u>106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國內投資	
基金受益憑證	<u>\$ 30,203</u>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6年

	<u>106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10,261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u>3,870</u>
	<u>\$ 14,131</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u>\$ 14,131</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本公司於 106 年度依投資國內外未上市（櫃）公司相關可回收金額評估，認列減損損失 4,245 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一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參閱附註二七。

十一、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106年

	<u>106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一)	<u>\$ 44,640</u>
<u>非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二)	<u>\$ 6,200</u>

(一)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為年利率 1.45%。

(二)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為年利率 1.25%。

(三)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七。

## 十二、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6,670	\$ 6,663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508,379	327,292
減：備抵損失	( 9,823 )	( 9,661 )
	<u>498,556</u>	<u>317,631</u>
	<u>\$505,226</u>	<u>\$324,294</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退稅款	\$ 9,589	\$ 7,457
其他	495	530
	<u>\$ 10,084</u>	<u>\$ 7,987</u>

### 107 年度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5~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強化信用風險管理，針對新客戶給予小額的信用額度，待交易穩定且達一定銷售額後，委由專業的徵信機構，依據相關報告決定客戶的信用額度，且配合其他的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考量產業展望。本公司將客戶依其信用等級及交易型態，區分不同客戶群組，並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 107 年 12 月 31 日

	<u>未逾期</u>	<u>逾期 1~30 天</u>	<u>逾期 31~90 天</u>	<u>逾期 91~180 天</u>	<u>逾期超過 181 天</u>	<u>合計</u>
總帳面金額	\$ 364,301	\$ 99,623	\$ 36,762	\$ 1,253	\$ 6,440	\$ 508,37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2,784 )	( 57 )	( 602 )	( 26 )	( 6,354 )	( 9,823 )
攤銷後成本	<u>\$ 361,517</u>	<u>\$ 99,566</u>	<u>\$ 36,160</u>	<u>\$ 1,227</u>	<u>\$ 86</u>	<u>\$ 498,556</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9,661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 (IFRS 9)	9,661
加：收回已沖銷之呆帳	3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3)
外幣換算差額	162
年底餘額	<u>\$ 9,823</u>

#### 106 年度

本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帳款	\$251,112
30 天以下	38,688
31 天至 90 天	36,816
91 天至 180 天	5
181 天至 365 天	232
365 天以上	434
合 計	<u>\$327,28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30 天以下	\$ 38,688
31 至 90 天	27,826
91 至 180 天	-
181 至 365 天	-
365 天以上	-
合 計	<u>\$ 66,51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合計
	減損	損失	減損	損失	
106年1月1日餘額	\$ 465		\$ 520		\$ 985
加：由企業合併所取得	-		5,795		5,795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2,928		2,928
匯率影響數	-		(47)		(47)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465</u>		<u>\$ 9,196</u>		<u>\$ 9,661</u>

### 十三、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製成品及商品	\$ 78,113	\$ 81,993
在 製 品	331,581	282,740
原 物 料	<u>232,785</u>	<u>185,301</u>
	<u>\$642,479</u>	<u>\$550,034</u>

107 及 106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483,512 仟元及 1,363,786 仟元。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3,255 仟元及 16,121 仟元。

### 十四、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五鼎公司	Apexbio Investment Limited	投資控股	100%	100%	—
五鼎公司	Omnis Health LLC (Omnis 公司)	從事醫療器材進出口 貿易等業務	99%	92%	註
Apexbio Investment Limited	Apexbio China Investment Ltd.	投資控股	100%	100%	—
Apexbio China Investment Ltd.	蘇州五鼎生技醫療器械 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蘇州五鼎公司)	從事醫療器材進出口 貿易等業務	96%	96%	—

註：本公司董事會於 107 年 2 月 13 日決議以債做股方式向 Omnis Health LLC 進行投資。該交易於 107 年 2 月完成，取得成本為 286,885 仟元，取得後持股比率增加為 99%。

##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 器 設 備	試 驗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什 項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待 驗 設 備 及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b>成 本</b>										
106年1月1日餘額	\$ 261,675	\$ 579,827	\$ 454,968	\$ 15,424	\$ 2,227	\$ 12,601	\$ 124,576	\$ -	\$ 10,633	\$1,461,931
由企業合併所取得	-	-	552	-	-	2,171	1,266	1,210	-	5,199
增 添	-	133	2,177	650	-	1,453	4,130	-	10,162	18,705
處 分	-	-	( 4,400)	-	-	( 48)	-	-	( 106)	( 4,554)
本年度重分類	-	-	2,111	-	-	-	2,313	-	( 11,366)	( 6,942)
淨兌換差額	-	-	( 6)	-	-	( 26)	( 14)	( 13)	-	( 59)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61,675</u>	<u>\$ 579,960</u>	<u>\$ 455,402</u>	<u>\$ 16,074</u>	<u>\$ 2,227</u>	<u>\$ 16,151</u>	<u>\$ 132,271</u>	<u>\$ 1,197</u>	<u>\$ 9,323</u>	<u>\$1,474,280</u>
<b>累計折舊</b>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178,197	\$ 334,884	\$ 9,563	\$ 2,227	\$ 9,717	\$ 94,456	\$ -	\$ -	\$ 629,044
由企業合併所取得	-	-	403	-	-	2,015	1,228	763	-	4,409
折舊費用	-	24,430	43,778	1,080	-	1,231	12,786	157	-	83,462
處 分	-	-	( 4,400)	-	-	( 48)	-	-	-	( 4,448)
淨兌換差額	-	-	( 6)	-	-	( 23)	( 15)	( 12)	-	( 56)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02,627</u>	<u>\$ 374,659</u>	<u>\$ 10,643</u>	<u>\$ 2,227</u>	<u>\$ 12,892</u>	<u>\$ 108,455</u>	<u>\$ 908</u>	<u>\$ -</u>	<u>\$ 712,411</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261,675</u>	<u>\$ 377,333</u>	<u>\$ 80,743</u>	<u>\$ 5,431</u>	<u>\$ -</u>	<u>\$ 3,259</u>	<u>\$ 23,816</u>	<u>\$ 289</u>	<u>\$ 9,323</u>	<u>\$ 761,869</u>
<b>成 本</b>										
107年1月1日餘額	\$ 261,675	\$ 579,960	\$ 455,402	\$ 16,074	\$ 2,227	\$ 16,151	\$ 132,271	\$ 1,197	\$ 9,323	\$1,474,280
增 添	-	13,483	5,974	2,570	-	1,148	19,425	87	34,024	76,711
處 分	-	-	( 1,690)	-	-	( 543)	( 417)	-	( 85)	( 2,735)
本年度重分類	-	2,536	15,144	1,125	-	-	4,422	-	( 23,227)	-
淨兌換差額	-	-	21	-	-	72	33	40	-	166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61,675</u>	<u>\$ 595,979</u>	<u>\$ 474,851</u>	<u>\$ 19,769</u>	<u>\$ 2,227</u>	<u>\$ 16,828</u>	<u>\$ 155,734</u>	<u>\$ 1,324</u>	<u>\$ 20,035</u>	<u>\$1,548,422</u>
<b>累計折舊</b>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202,627	\$ 374,659	\$ 10,643	\$ 2,227	\$ 12,892	\$ 108,455	\$ 908	\$ -	\$ 712,411
折舊費用	-	24,824	36,029	1,403	-	1,256	12,205	294	-	76,011
處 分	-	-	( 1,690)	-	-	( 543)	( 417)	-	-	( 2,650)
淨兌換差額	-	-	16	-	-	65	39	35	-	155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27,451</u>	<u>\$ 409,014</u>	<u>\$ 12,046</u>	<u>\$ 2,227</u>	<u>\$ 13,670</u>	<u>\$ 120,282</u>	<u>\$ 1,237</u>	<u>\$ -</u>	<u>\$ 785,927</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261,675</u>	<u>\$ 368,528</u>	<u>\$ 65,837</u>	<u>\$ 7,723</u>	<u>\$ -</u>	<u>\$ 3,158</u>	<u>\$ 35,452</u>	<u>\$ 87</u>	<u>\$ 20,035</u>	<u>\$ 767,495</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25 至 47 年
機電動力設備	2 至 16 年
機器設備	1 至 11 年
試驗設備	3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5 至 6 年
辦公設備	3 至 6 年
什項設備	2 至 20 年
租賃改良	5 至 7 年

## 十六、商 譽

	107年度	106年度
<b>成 本</b>		
年初餘額	\$ 81,989	\$ -
本期企業合併取得 (附註三一)	-	82,884
淨兌換差額	<u>1,072</u>	<u>( 895)</u>
年底餘額	<u>\$ 83,061</u>	<u>\$ 81,989</u>
<b>累計減損損失</b>		
年初餘額	\$ -	\$ -
本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u>83,061</u>	-
年底餘額	<u>\$ 83,061</u>	<u>\$ -</u>
年底淨額	<u>\$ -</u>	<u>\$ -</u>

本公司於 106 年 5 月 2 日取得 Omnis 公司產生商譽 82,884 仟元，主要係來自預期 Omnis 於美洲地區營業收入成長所帶來之效益。進行減損測試時，該商譽僅與 Omnis 公司單一現金產生單位有關，故商譽之減損係透過計算 Omnis 公司之可回收金額與淨資產帳面金額評估是否須提列減損。

由於 Omnis 公司供貨不及使主要客戶向競爭對手採購，而後續要求 Omnis 公司針對部分產品調降售價未果而減少訂單，另受市場競爭影響而給予特定客戶折讓，致合併後之實際營業收入成長不如預期。收購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度之實際營業收入分別僅達預期營業收入之 68%及 77%。依 106 年度修正後之估計，Omnis 公司之可回收金額仍大於帳面金額，未認列減損損失。而依 107 年度修正後之估計，Omnis 公司之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認列商譽減損損失 83,061 仟元。

Omnis 公司之可回收金額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決定，關鍵假設包含折現率、永續成長率，以及預計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稅後淨利率等，該等假設係參考該現金產生單位過去營運情況及管理階層對市場之預期。

106 年度以本公司管理階層核定未來 5 年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估計，並使用年折現率 12.5%予以計算，超過 5 年之現金流量以 2.0%作為永續成長率。由於本公司取得對 Omnis 公司之控制力後，規劃將拓展南美洲市場並發展新產品，另致力於擷節營業費用。故未來 5 年之預計營業收入平均成長率由 16.8%調整為 17.4%，而未來 5 年之預期稅後平均淨利率由 1.0%調整為 4.4%。107 年度以本公司管理階層核定未來 6 年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估計，並使用年折現率 11.2%予以計算，超過 6 年之現金流量以 1.5%作為永續成長率。由於原預期南美洲市場效益及新產品尚未發酵，故未來 6 年之預計營業收入平均成長率由 17.4%調整為 15.6%，連帶影響使未來 6 年之預期稅後平均淨利率由 4.4%調整為 0.1%。

## 十七、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商標權	專利權	客戶關係	其他	合計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32,642	\$ 4,450	\$ 27,994	\$ -	\$ 6,162	\$ 71,248
由企業合併所取得	9,841	144,369	-	96,874	-	251,084
單獨取得	1,539	-	3,577	-	-	5,116
淨兌換差額	( 106)	( 1,560)	-	( 1,047)	-	( 2,713)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43,916</u>	<u>\$ 147,259</u>	<u>\$ 31,571</u>	<u>\$ 95,827</u>	<u>\$ 6,162</u>	<u>\$ 324,735</u>
<u>累計攤銷</u>						
106年1月1日餘額	\$ 24,132	\$ 2,154	\$ 14,153	\$ -	\$ 4,955	\$ 45,394
由企業合併所取得	3,929	37,869	-	-	-	41,798
攤銷費用	4,349	6,195	5,239	9,799	698	26,280
淨兌換差額	( 87)	( 534)	-	( 216)	-	( 837)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32,323</u>	<u>\$ 45,684</u>	<u>\$ 19,392</u>	<u>\$ 9,583</u>	<u>\$ 5,653</u>	<u>\$ 112,635</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11,593</u>	<u>\$ 101,575</u>	<u>\$ 12,179</u>	<u>\$ 86,244</u>	<u>\$ 509</u>	<u>\$ 212,100</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43,916	\$ 147,259	\$ 31,571	\$ 95,827	\$ 6,162	\$ 324,735
單獨取得	555	704	5,580	-	-	6,839
處 分	( 22,042)	( 1,380)	( 15,308)	-	( 5,224)	( 43,954)
淨兌換差額	315	4,583	-	3,075	-	7,973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2,744</u>	<u>\$ 151,166</u>	<u>\$ 21,843</u>	<u>\$ 98,902</u>	<u>\$ 938</u>	<u>\$ 295,593</u>
<u>累計攤銷</u>						
107年1月1日餘額	\$ 32,323	\$ 45,684	\$ 19,392	\$ 9,583	\$ 5,653	\$ 112,635
攤銷費用	4,527	8,897	1,488	14,562	407	29,881
處 分	( 22,042)	( 1,380)	( 15,308)	-	( 5,224)	( 43,954)
淨兌換差額	230	1,538	-	581	-	2,349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5,038</u>	<u>\$ 54,739</u>	<u>\$ 5,572</u>	<u>\$ 24,726</u>	<u>\$ 836</u>	<u>\$ 100,911</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7,706</u>	<u>\$ 96,427</u>	<u>\$ 16,271</u>	<u>\$ 74,176</u>	<u>\$ 102</u>	<u>\$ 194,682</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商標權	2至12.7年
專利權	3至20年
電腦軟體	3至10年
客戶關係	1至6.7年
其他	5年

## 十八、其他流動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付款項(註)	\$ 20,484	\$ 16,244
其他	1,879	2,585
	<u>\$ 22,363</u>	<u>\$ 18,829</u>

註：預付款項主係為預付專利權、商標權及保險費等。

## 十九、短期借款

	<u>106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週轉金借款（附註三七）	\$ 29,760
<u>無擔保借款</u>	
週轉金借款	<u>215,000</u>
	<u>\$244,76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為 1.01%~4.25%。

## 二十、應付公司債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		
總額	\$400,000	\$344,700
減：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折價	( 11,764)	( 3,905)
減：列為 1 年到期部分	-	( 340,795)
	<u>\$388,236</u>	<u>\$ -</u>

### (一)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4 年 7 月 15 日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400,000 仟元，票面利率為零，至 107 年 7 月 15 日到期時，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 100.75%（實質收益率 0.25%）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公司債持有人得按轉換價格（發行時為每股 48.9 元，104 年 7 月起調整為每股 46.3 元，105 年 7 月起調整為每股 44.4 元，106 年 7 月起調整為每股 42.4 元，107 年 7 月起調整為每股 40.3 元，嗣後則依公式調整）於發行日滿 1 個月至到期日止，依規定請求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依受託契約規定，當符合特定條件時，本公司得享有債券贖回權。

本公司已於 107 年 7 月 15 日清償上述可轉換公司債。

### (二)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7 年 5 月 24 日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400,000 仟元，票面利率為零，至 110 年 5 月 24 日到期時，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 101.51%（實質收益率 0.50%）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

法規定，公司債持有人得按轉換價格（發行時為每股 33.3 元，107 年 7 月起調整為每股 31.6 元，嗣後則依公式調整）於發行日滿 1 個月至到期日止，依規定請求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依受託契約規定，當符合特定條件時，本公司得享有債券贖回權。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25%。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385,320	\$375,360
以有效利率 1.25% 計算之利息	2,916	17,988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	( 52,553 )
年底負債組成部分	<u>\$388,236</u>	<u>\$340,795</u>

#### 二一、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90,871</u>	<u>\$ 66,662</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177,880</u>	<u>\$155,749</u>

本公司購買部分商品之平均賒帳期間為 30~90 天。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 二二、其他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流動</u>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61,435	\$ 50,674
退款負債	18,211	-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12,248	8,442
應付設備款	4,331	2,980
應付投資款	-	17,856
其他（註 1）	52,882	47,308
	<u>\$149,107</u>	<u>\$127,260</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遞延收入		
客戶忠誠計畫(註2及附註二六)	\$ <u>          -</u>	\$ <u>13,710</u>
其他負債		
代收款	\$ 2,387	\$ 2,414
預收貨款	<u>          -</u>	<u>3,120</u>
	\$ <u>2,387</u>	\$ <u>5,534</u>

註1：其他係本公司因營業而產生之耗材支出、水電及清潔費等相關應付款項。

註2：由本公司與客戶約定商品銷售達特定出貨量即給予客戶獎勵折扣，此忠誠計畫所產生之遞延收入係依 IFRIC 13「客戶忠誠計畫」認列。

### 二三、負債準備－流動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員工福利(註1)	\$ 7,540	\$ 10,706
退貨及折讓(註2)	<u>          -</u>	<u>18,665</u>
	\$ <u>7,540</u>	\$ <u>29,371</u>

	員 工 福 利	退 貨 及 折 讓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6,065	\$ 3,454	\$ 9,519
本年度新增	<u>4,641</u>	<u>15,211</u>	<u>19,852</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10,706	18,665	29,371
本年度迴轉	( 3,166)	-	( 3,166)
適用 IFRS 15 調整數	<u>          -</u>	<u>( 18,665)</u>	<u>( 18,665)</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u>7,540</u>	\$ <u>          -</u>	\$ <u>7,540</u>

註1：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長期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註2：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年度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註3：本公司自107年度起適用 IFRS 15，將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認列於退款負債。



## 二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2,942	\$ 71,26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u>61,422</u> )	( <u>55,656</u> )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1,520</u>	<u>\$ 15,613</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福 利 負 債
106年1月1日	\$ 70,958	( \$ 50,831 )	\$ 20,127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652	-	652
利息費用 (收入)	<u>852</u>	( <u>641</u> )	<u>211</u>
認列於損益	<u>1,504</u>	( <u>641</u> )	<u>86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36	136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精算利益－財務假 設變動	\$ 1,691	\$ -	\$ 1,691
精算利益－經驗調 整	( 2,009 )	-	( 2,009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318 )	136	( 182 )
雇主提撥	-	( 5,195 )	( 5,195 )
福利支付	( 875 )	875	-
106年12月31日	<u>71,269</u>	<u>( 55,656 )</u>	<u>15,613</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659		659
利息費用(收入)	<u>641</u>	<u>( 524 )</u>	<u>117</u>
認列於損益	<u>1,300</u>	<u>( 524 )</u>	<u>77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 包含於淨利息之 金額外)	-	( 1,668 )	( 1,668 )
精算利益－財務假 設變動	556	-	556
精算利益－經驗調 整	<u>1,851</u>	<u>-</u>	<u>1,85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407</u>	<u>( 1,668 )</u>	<u>739</u>
雇主提撥	-	( 5,608 )	( 5,608 )
福利支付	( 2,034 )	2,034	-
107年12月31日	<u>\$ 72,942</u>	<u>( \$ 61,422 )</u>	<u>\$ 11,520</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0.8%	0.9%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	3.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5%	( <u>\$ 2,699</u> )	( <u>\$ 2,778</u> )
減少 0.5%	<u>\$ 2,903</u>	<u>\$ 2,993</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u>\$ 2,529</u>	<u>\$ 2,625</u>
減少 0.5%	( <u>\$ 2,384</u> )	( <u>\$ 2,471</u> )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5,760</u>	<u>\$ 5,136</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2 年	7.8 年

## 二五、權益

### (一) 普通股股本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100,167</u>	<u>100,167</u>
額定股本	<u>\$ 1,001,668</u>	<u>\$ 1,001,668</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99,726</u>	<u>99,726</u>
已發行股本	<u>\$ 997,267</u>	<u>\$ 997,267</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 -	\$ 53,683
公司債轉換溢價	21,804	43,315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可轉換公司債到期清償認股權轉入金額	13,800	13,800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u>26,605</u>	<u>16,925</u>
	<u>\$ 62,209</u>	<u>\$127,723</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五鼎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列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五鼎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則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五鼎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七(六)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另依據五鼎公司章程規定，分派股東紅利時主要係考量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配發股東紅利時，其中現金股利部分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2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五鼎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金管證發字第1010047490號函、金管證發字第1030006415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

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五鼎公司於 107 年 5 月 25 日及 106 年 6 月 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555	\$ 318		
(迴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070	( 1,523)		
股東現金股利	74,396	31,913	\$ 0.75	\$ 0.32

另五鼎公司股東常會於 107 年 5 月 25 日及 106 年 6 月 2 日股東會，分別決議以資本公積 75,194 仟元及 117,677 仟元發放現金。

五鼎公司 108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法定盈餘公積	\$ 9,512	
特別盈餘公積	( 3,940)	
現金股利	84,737	\$ 0.85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5 月 3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 (四) 其他權益項目

#####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1,257)	(\$ 988)
當年度產生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所產生 之兌換差額	10,831	( 269)
年底餘額	<u>\$ 9,574</u>	<u>(\$ 1,257)</u>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金 額
106年1月1日餘額	\$ 118
當期產生	
未實現損失	( 2,770)
重分類調整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2,683)
追溯適用IFRS 9之影響數	2,683
107年1月1日餘額 (IFRS 9)	<u>\$ -</u>

### (五) 非控制權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854	\$ 181
取得 Omnis 公司所增加之非 控制權益 (附註三二)	-	3,208
本年度淨損	( 1,461)	( 3,156)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97	621
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	2,296	-
年底餘額	<u>\$ 1,886</u>	<u>\$ 854</u>

### (六) 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2 日經董事會決議，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自 106 年 6 月 5 日至 106 年 8 月 2 日止，得自有價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普通股 1,000 仟股，買回之價格區間為 24 至 55 元之間。本公司購回 36 仟股，買回庫藏股股票金額為 1,181 仟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 二六、收 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1,991,034	\$ 1,746,134
其他營業收入	52,580	49,166
	<u>\$ 2,043,614</u>	<u>\$ 1,795,300</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商品銷貨收入

本公司部分商品依過去給予之價格折扣範圍以最可能金額估計折扣金額，其餘商品係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依商業慣例，合併考量過去累積之經驗，本公司以最可能金額估計退貨率，據以認列退款負債（帳列其他應付款）。

(二) 合約餘額

應收帳款（附註十二）	<u>107年度</u> <u>\$498,556</u>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5,294</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u>來自年初合約負債</u>	<u>107年度</u>
商品銷貨	\$ 2,427
客戶忠誠計畫	<u>13,710</u>
	<u>\$ 16,137</u>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u>地 區 別</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美 國	\$ 852,260	\$ 847,703
義 大 利	664,202	469,925
奧 地 利	222,290	206,377
台 灣	65,406	60,812
中國大陸	56,353	53,151
其 他	<u>183,103</u>	<u>157,332</u>
	<u>\$ 2,043,614</u>	<u>\$ 1,795,300</u>

## 二七、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一)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4,821	\$ 4,200
營業租賃租金收入	1,177	1,157
補助款收入(附註三十)	193	204
股利收入	103	630
其他	7	-
	<u>\$ 6,301</u>	<u>\$ 6,191</u>

###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2,632	(\$ 41,540)
金融資產(損)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24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216
處分金融資產(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損益	-	3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資產投資損失	-	( 787)
減損損失		
商譽	( 83,061)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4,24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65
其他	6,012	222
	<u>(\$ 61,193)</u>	<u>(\$ 46,038)</u>

### (三) 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 9,413	\$ 7,146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1,702	2,032
合計	<u>\$ 11,115</u>	<u>\$ 9,178</u>

### (四)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4,758	\$ 72,444
營業費用	11,253	11,018
	<u>\$ 76,011</u>	<u>\$ 83,462</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15	\$ 1,357
推銷費用	19,724	15,546
管理費用	6,643	6,998
研發費用	<u>2,599</u>	<u>2,379</u>
	<u>\$ 29,881</u>	<u>\$ 26,280</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472,224	\$421,508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4,387	13,981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二四)	<u>776</u>	<u>863</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487,387</u>	<u>\$436,35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312,343	\$286,855
營業費用	<u>175,044</u>	<u>149,497</u>
合計	<u>\$487,387</u>	<u>\$436,352</u>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五鼎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不低於 3% 及不高於 1%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8 年 3 月 22 日及 107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員工酬勞	6.00%	5.88%
董監事酬勞	1.00%	0.98%

金額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10,498	\$ -	-	\$ 7,236	\$ -	-
董監事酬勞	1,750	-	-	1,206	-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47,589	\$ 35,452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 34,957)	( 76,992)
淨損失	( \$ 12,632)	( \$ 41,540)

二八、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8,764	\$ 32,012
以前年度之調整	6,678	4,464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14,383	( 6,899)
稅率變動	( 2,138)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7,687</u>	<u>\$ 29,577</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	<u>\$161,345</u>	<u>\$111,974</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32,630	\$ 19,92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9,089	7,066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	( 422)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 710)	( 1,45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u>6,678</u>	<u>4,46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7,687</u>	<u>\$ 29,577</u>

本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68,594</u>	<u>\$ 34,431</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3,574	(\$ 3,529)	\$ 45
銷貨退回及折讓負 債準備	3,406	( 3,406)	-
遞延收入	3,314	( 4,019)	( 705)
未實現銷貨損失	-	( 1,106)	( 1,106)
其他	1,820	( 185)	1,635
	<u>\$ 12,114</u>	<u>(\$ 12,245)</u>	<u>(\$ 131)</u>

106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	\$ 3,574	\$ 3,574
銷貨退回及折讓負 債準備	587	2,819	3,406
遞延收入	3,885	( 571)	3,314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40	( 340)	-
未實現銷貨損失	( 873)	873	-
其他	838	982	1,820
	<u>\$ 4,777</u>	<u>\$ 7,337</u>	<u>\$ 12,114</u>

(四)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對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生化檢驗測試儀及其測試片等之所得，可享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項 目	免 稅 期 間
第五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105年1月1日至109年12月31日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5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九、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0.95</u>	<u>\$ 0.86</u>
稀釋每股盈餘	<u>\$ 0.90</u>	\$ 0.85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95,119	\$ 85,55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u>5,457</u>	<u>6,074</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100,576</u>	<u>\$ 91,627</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99,690	99,71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11,952	7,948
員工酬勞	<u>408</u>	<u>24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12,050</u>	<u>107,906</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三十、政府補助

本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分別取得與產業合作計畫相關之政府補助為 193 仟元及 397 仟元，該等金額已包含於各年度其他收入項下。

### 三一、企業合併

#### (一) 取得子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取 得 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 % )	移 轉 對 價
Omnis Health LLC	從事醫療器材 進出口貿易 等業務	106年5月2日	92	<u>\$ 44,285</u>

本公司業以 106 年 5 月 2 日取得 Omnis Health LLC 係為持續擴充美國醫療器材市場之營運。

#### (二) 取得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u>Omnis 公司</u>
流動資產	
現 金	\$ 4,077
應收帳款	27,084
存 貨	39,137
其他流動資產	480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790
無形資產	209,286
存出保證金	315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 15,666)
應付帳款	( 298,008)
其他應付款	( 2,669)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 <u>217</u> )
	( <u>\$ 35,391</u> )

### (三) 非控制權益

Omnis 公司之非控制權益（8%之所有權權益）係按取得日非控制權益之公允價值 3,208 仟元衡量，此公允價值係採用收益法進行估計，決定公允價值所採用之主要假設如下：

1. 折現率為 13%；
2. 長期持續成長率為 2%；及
3. 針對非控制權益考量包括對 Omnis 公司以隱含控制權溢價 20% 評估非控制權益之折價。

### (四) 因取得產生之商譽

	Omnis 公司
移轉對價	\$ 44,285
加：非控制權益（Omnis 公司之 8%所有權權益）	3,208
加：所取得可辨認淨負債之公允價值	<u>35,391</u>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 82,884</u>

取得 Omnis 公司產生之商譽，主要係來自合併營運所產生之綜效。此外，合併所支付之對價係包含 Omnis 公司之員工價值。惟該等效益不符合可辨認無形資產之認列條件，故不單獨認列。

### (五)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Omnis 公司
現金支付之對價	\$ 36,102
減：應付投資款	( 17,856)
減：取得之現金餘額	<u>( 4,077)</u>
	<u>\$ 14,169</u>

### (六)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取得日起，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Omnis 公司
營業收入	<u>\$109,790</u>
本年度淨損	<u>\$ 27,432</u>

倘該等企業合併係發生於取得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106年度本公司擬制營業收入及擬制淨利分別為1,825,636仟元及66,964仟元。該等金額無法反映若企業合併於取得當年度開始日完成時，本公司實際可產生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亦不應作為預測未來營運結果之用。

於編製假設本公司自取得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即取得Omnis公司之擬制營業收入及淨利時，管理階層業已將下列因素納入考量：

1. 按企業合併原始會計處理時之廠房及不動產公允價值作為折舊計算基礎，而非依收購前財務報表認列之帳面金額計算折舊；及
2. 依據企業合併後本公司之資金狀況、信用評等、負債對權益比率估算借款成本。

### 三二、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本公司於107年2月13日以債作股增資Omnis Health LLC，致持股比例由92%上升至99%。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等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u>Omnis 公司</u>
給付之對價	(\$286,885)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入 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284,496
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其他權益項目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93</u>
權益交易差額	<u>(\$ 2,296)</u>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未分配盈餘	<u>(\$ 2,296)</u>

### 三三、營業租賃協議

####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五鼎公司向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廠房用地及辦公用地，為期 20 年，將於 112 年 12 月到期，期滿得續約，租金按月支付，並得按政府公告之地價調整。另蘇州五鼎公司辦公室及倉庫租約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蘇州五鼎宿舍租約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Omnis Health LLC 辦公室租約至 110 年 11 月 30 日止。本公司對上述租賃廠房用地及辦公用地等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11,254	\$ 8,989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27,073	22,856
超過 5 年	<u>163,635</u>	<u>5,714</u>
	<u>\$201,962</u>	<u>\$ 37,559</u>

當期認列於損益之租賃給付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 15,306</u>	<u>\$ 14,088</u>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保證金皆為 6,200 仟元，分別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項下。

####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所擁有之辦公用地。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辦公用地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有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

### 三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 三五、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388,236	\$ 393,760	\$ 340,795	\$ 345,527

####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公允價值層級

##### 107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	\$ -	\$ -	\$ 31,508	\$ 31,508
衍生工具	-	40	-	40
合計	\$ -	\$ 40	\$ 31,508	\$ 31,548

##### 106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30,203	-	-	\$ 30,203

107及106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 2.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 (1) 部分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市場法，係以可類比標的之價格為依據，考量評估標的與可類比標的間之差異，以適當乘數估計評估標的之價值。資產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流動性折價減少時，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u>107年度</u>
流動性折價	19.16%~30.42%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權益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7年度</u>
流動性折減	
增加 1%	( <u>\$ 349</u> )
減少 1%	<u>\$ 349</u>

- (2) 部分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資產法，評估標的涵蓋之個別資產及個別負債之總價值，以反映企業或業務之整體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流動性折價減少時，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u>107年度</u>
流動性折價	20%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權益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7年度</u>
流動性折價	
增加 1%	( <u>\$ 49</u> )
減少 1%	<u>\$ 49</u>

###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31,548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887,429	-
放款及應收款 (註2)	-	1,007,02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註3)	-	44,334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4)	806,230	936,255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質押定存、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3：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4：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應付公司債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應付公司債。本公司之財務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部門每季對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提出報告，以落實政策並減輕暴險。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八。

####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人民幣、歐元及日圓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或減少 1%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攸關外幣貶值 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攸關外幣升值 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損 益	<u>\$ 4,389</u>	<u>\$ 9,297</u>	<u>\$ 188</u>	<u>\$ 283</u>
	歐 元 之 影 響		日 圓 之 影 響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損 益	<u>\$ 3,358</u>	<u>\$ 1,988</u>	<u>(\$ 22)</u>	<u>\$ 39</u>

##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83,956	\$403,530
－金融負債	388,236	585,55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86,505	269,856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曝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0.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287 仟元及 270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淨資產利率曝險。

##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及基金受益憑證投資而產生曝險。該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本公司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台灣地區之權益證券投資及基金受益憑證。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曝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7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1,575 仟元。

若價格上漲／下跌 5%，106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持有備供出售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增加／減少 1,510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前三大客戶，截至107年及106年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71%及67%。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

#### 107年12月31日

	<u>1 年 內</u>	<u>1 至 2 年</u>	<u>2 至 5 年</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	\$ 90,871	\$ -	\$ -
應付帳款	177,880	-	-
其他應付款	149,107	-	-
應付公司債	-	-	388,236
	<u>\$ 417,858</u>	<u>\$ -</u>	<u>\$ 388,236</u>

#### 106年12月31日

	<u>1 年 內</u>	<u>1 至 2 年</u>	<u>2 至 5 年</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	\$ 66,662	\$ -	\$ -
應付帳款	155,749	-	-
其他應付款	127,260	-	-
應付公司債	340,795	-	-
固定利率工具	244,760	-	-
	<u>\$ 935,226</u>	<u>\$ -</u>	<u>\$ -</u>

## (2) 融資額度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	\$215,000
— 未動用金額	<u>737,865</u>	<u>387,000</u>
	<u>\$737,865</u>	<u>\$602,000</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	\$ 29,760
— 未動用金額	<u>46,073</u>	<u>14,880</u>
	<u>\$ 46,073</u>	<u>\$ 44,640</u>

## 三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三泰儀器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Omnis Health LLC	其他關係人（註1）
惠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2）

註1：Omnis Health LLC 於 106 年 5 月 2 日前為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註2：惠碁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6 年 6 月 29 日後非為其他關係人。

###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收入	其他關係人	<u>\$ 208</u>	<u>\$ 52,321</u>

### (三) 進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成本	其他關係人	<u>\$ 4,082</u>	<u>\$ 10,462</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及進貨價格無適當對象可茲比較；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收付款期間原則上為月結 15~150 天。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其他關係人	<u>\$ 13</u>	<u>\$ 5</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u>\$ 665</u>	<u>\$ 932</u>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u>\$ 28</u>	<u>\$ 821</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六) 其他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費用	其他關係人	<u>\$ 27</u>	<u>\$ 929</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營業費用無適當對象可茲比較。

(七) 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19,488</u>	<u>\$ 16,239</u>
退職後福利	<u>211</u>	<u>213</u>
	<u>\$ 19,699</u>	<u>\$ 16,45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七、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之保證金及銀行借款擔保：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	<u>\$ 52,273</u>	<u>\$ -</u>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 債務工具投資）	<u>-</u>	<u>50,840</u>
	<u>\$ 52,273</u>	<u>\$ 50,840</u>



### 三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 107 年度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5,353	30.715 (美元：新台幣)	\$ 471,567
美元	20	6.8632 (美元：人民幣)	614
人民幣	4,208	4.472	18,818
歐元	9,540	35.200	335,808
日圓	328	0.2782	91
			<u>\$ 826,898</u>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元	119	30.715	<u>\$ 3,661</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083	30.715	\$ 33,264
日圓	8,401	0.2782	2,337
			<u>\$ 35,601</u>

####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32,883	29.760 (美元：新台幣)	\$ 978,598
美元	20	6.534 (美元：人民幣)	597
人民幣	6,208	4.565	28,340
日圓	21,486	0.2642	5,677
歐元	5,589	35.570	198,801
			<u>\$ 1,212,013</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非貨幣性項目</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包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	元		\$	1,145	29.760	\$	<u>34,073</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644	29.760	\$	48,925	
日	圓			6,739	0.2642		<u>1,780</u>	
						\$	<u>50,705</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未實現兌換損益如下：

外	幣	107年度		106年度	
		匯	率	匯	率
美	元	30.715 (美元：新台幣)	\$ 614	29.760 (美元：新台幣)	(\$ 22,061)
美	元	6.8632 (美元：人民幣)	( 31 )	6.534 (美元：人民幣)	( 44 )
歐	元	35.200 (歐元：新台幣)	( 317 )	35.570 (歐元：新台幣)	771
人	民	4.472 (人民幣：新台幣)	( 88 )	4.565 (人民幣：新台幣)	229
日	圓	0.2782 (日圓：新台幣)	14	0.264 (日圓：新台幣)	33
			<u>\$ 192</u>		<u>(\$ 21,072)</u>

### 三九、附註揭露事項

除項目(一)至(六)外，本公司並無其他重大交易事項轉投資事項相關資訊及大陸投資資訊等應揭露事項。

#### (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 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 保 證 金 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2)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五鼎公司	Omnis Health, LLC	子公司	\$ 328,397	\$ 46,073 (USD 1,500 仟元)	\$ 46,073 (USD 1,500 仟元)	\$ -	\$ 46,073	2.81	\$ 820,994	是	否	否

註1：五鼎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20%為限。

註2：五鼎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50%為限。

(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或單位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利統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03	\$ 23,944	13	\$ 23,944
	盛達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	3,903	3	3,903
	H2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00	3,661	2	3,661
	協泰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72	-	1	-

註：上列有價證券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並無提供質押、擔保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之使用者。

(三)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期中		期末		
					單位數(仟)	金額	單位數(仟)	金額	單位數(仟)	金額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Omnis Health LLC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	9,200	( \$ 2,427 )	61,112	\$ 286,885	-	\$ -	
										70,312	\$ 161,982

註：係以應收帳款作價增資。

(四)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Omnis Health LLC	子公司	銷貨	\$ 100,224	5%	月結 150 天	註	註	\$ 49,039	10%	-

註：銷售予關係人之交易價格皆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付款條件為月結 150 天。

(五)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107 年度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二)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五鼎公司	1	營業收入	\$ 29,106	—	1%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2,668	—	-
		Omnis Health LLC	1	營業收入	100,224	—	5%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49,039	—	2%

註一：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註二：本公司對子公司之銷貨價格無適當對象可茲比較；對子公司收款期間為月結 120~150 天。

(六) 被投資公司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本期	去年年底	股數或單位數(仟)	比率(%)	帳面金額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Omnis Health LLC	美國	醫療耗材及醫療機械設備批發	\$526,613	\$239,728	70,312	99	\$ 161,982	(\$ 57,362)	(\$ 139,176)
	Apexbio Investment Limited	Samoa	專業投資公司	34,730	34,730	1,100	100	7,982	( 4,752)	( 4,752)
Apexbio Investment Limited	Apexbio China Investment Ltd	Samoa	專業投資公司	33,850	33,850	1,090	100	940	( 4,763)	( 4,763)

(七) 大陸地區投資資訊: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利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利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出	回						
蘇州五鼎生技醫療器械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醫療耗材及醫療機械設備批發	\$ 35,394 (RMB 7,000 仟元)	(註)	\$ 35,394 (RMB 6,700 仟元)	\$ -	\$ -	\$ 33,975 (RMB 6,700 仟元)	(\$ 4,980)	96%	(\$ 4,766)	\$ 844	\$ -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淨值
\$33,975 (RMB6,700 仟元)	\$33,975 (RMB6,700 仟元)	\$985,192

註：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四十、部門資訊

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係著於產品別之資訊，而每一產品皆具有相類似之經濟特性，且透過統一集中之銷售方式銷售，故本公司則彙總為單一營運部門報導。另本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複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相同，故 107 及 106 年度應報導之部門收入及營運結果可參照 107 及 106 年度之合併綜合損益表；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應報導之部門資產可參照各期之合併資產負債表。

(一)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測試片	\$ 1,175,140	\$ 1,042,811
電極檢測片	370,573	402,288
測試儀套件	399,229	265,845
其他	98,672	84,356
	<u>\$ 2,043,614</u>	<u>\$ 1,795,300</u>

## (二)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台灣(本公司所在地)	\$ 65,406	\$ 60,812	\$ 790,416	\$ 876,908
美國	852,260	847,703	171,011	190,438
義大利	664,202	469,925	-	-
奧地利	222,290	206,377	-	-
中國大陸	56,353	53,151	323	96
其他	<u>183,103</u>	<u>157,332</u>	<u>-</u>	<u>-</u>
	<u>\$ 2,043,614</u>	<u>\$ 1,795,300</u>	<u>\$ 961,750</u>	<u>\$ 1,067,442</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存出保證金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 (三) 主要客戶資訊

107及106年度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公司收入淨額之10%以上者如下：

客戶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客戶甲	\$ 658,345	\$ 506,891
客戶乙	460,838	454,001
客戶丙	222,290	206,377
客戶丁	<u>157,034</u>	<u>196,508</u>
	<u>\$ 1,498,507</u>	<u>\$ 1,363,777</u>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

地址：新竹市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力行五路7號

電話：(03)5641952

## 會計師查核報告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銷貨收入認列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 1,962,247 仟元，與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及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及二五。收入認列為審計準則公報預設之風險，因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銷貨對象較為集中，其中針對兩年度交易金額及毛利率變化明顯成長之客戶，對其銷貨收入認列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事項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銷貨收入流程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進行主要客戶真實性查核，分析兩年度主要客戶變動，並評估其銷貨收入與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合理性。
3. 針對銷貨收入交易進行測試，自帳載紀錄抽核相關憑證及收款紀錄，以確認銷貨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4. 檢視資產負債表日後之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未有導因於民國 107 年度之事件，以免影響銷貨收入誤述。

#### **其他事項**

列入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中，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其有關投資前述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採用權益法之損益份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對前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為新台幣(2,427)仟元，占資產總額之(0.1)%，民國 106 年度對前述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綜合損益份額為新台幣(37,124)仟元，占綜合損益之(45)%。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

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葉 東 煒

葉東煒



會計師 高 逸 欣

高逸欣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2 2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三、四及六)	\$ 306,072	12	\$ 597,119	23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八)	\$ -	-	\$ 215,000	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三、四及二五)	5,270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三、四及七)	31,508	1	-	-	2150	應付票據 (附註二十)	90,871	4	66,662	2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三、四及九)	-	-	30,203	1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二十及三三)	169,835	7	151,077	6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三、四、八及三四)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三、二一及三二)	123,021	5	121,477	5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附註三、四、十一及三四)	52,273	2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七)	68,594	3	34,431	1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附註三、四、五、十二及三三)	455,731	18	44,640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附註三及二二)	7,540	-	23,943	1
118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關係人 (附註三、四及三三)	61,720	3	271,896	10	2313	遞延收入—流動 (附註三及二二)	-	-	13,710	1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十二及三三)	9,805	1	107,742	4	2321	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 (附註四及十九)	-	-	340,795	13
130X	存貨 (附註四、五及十三)	611,289	24	514,190	19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二一)	2,387	-	4,145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七)	19,779	1	15,827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67,518	19	971,240	37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548,177	62	1,816,670	69	2530	非流動負債	388,236	16	-	-
						2570	應付公司債 (附註四及十九)	-	-	-	-
1510	非流動資產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附註四及二二)	131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七及十)					2645	淨確定福利負債 (附註四及二二)	11,520	-	15,613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三、四及十)	40	-	-	-	25XX	存入股證金	27	-	27	-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附註三、四、十一及三四)						非流動負債總計	399,914	16	15,64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四)			14,131	1	2XXX	負債總計	867,432	35	986,880	3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及十五)	169,964	7	6,200	-	3100	權益 (附註四、十九、二三及二四)	997,267	40	997,267	38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六)	761,551	30	761,309	29	3200	股本	62,209	2	127,723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七)	24,293	1	22,126	1	3310	資本公積	465,430	19	456,875	17
1915	預付設備款					3320	保留盈餘	3,940	-	870	-
1920	存出保證金	821	-	11,484	-	3350	法定盈餘公積	104,748	4	86,399	3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961,242	38	834,223	31	3300	未分配盈餘	574,118	23	544,144	20
1XXX	資產總計	2,509,419	100	2,650,893	100	3400	保留盈餘總計	9,574	-	(3,940)	-
						3500	其他權益	(1,181)	-	(1,181)	-
						3500	庫藏股票	-	-	-	-
						3XXX	權益總計	1,641,987	65	1,664,013	63
							負債與權益總計	2,509,419	100	2,650,893	100



會計主管：朱蓉祥



經理人：沈燕士



董事長：沈燕士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五及三三）	\$ 1,962,247	100	\$ 1,765,05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三、二三、二六及三三）	1,451,711	74	1,350,718	76
5910	未實現銷貨損失（利益）（附註四）	<u>12,328</u>	<u>1</u>	<u>( 11,934)</u>	<u>( 1)</u>
590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522,864</u>	<u>27</u>	<u>402,404</u>	<u>23</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二六及三三）				
6100	推銷費用	48,693	2	33,022	2
6200	管理費用	68,992	4	69,252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16,382</u>	<u>6</u>	<u>101,256</u>	<u>5</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34,067</u>	<u>12</u>	<u>203,530</u>	<u>11</u>
6900	營業淨利	<u>288,797</u>	<u>15</u>	<u>198,874</u>	<u>1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二六及二九）	6,279	-	6,17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十及二六）	21,842	1	( 45,917)	( 3)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六）	( 10,270)	( 1)	( 8,895)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份額（附註四、五及十四）	<u>( 143,928)</u>	<u>( 7)</u>	<u>( 35,541)</u>	<u>( 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 126,077)</u>	<u>( 7)</u>	<u>( 84,182)</u>	<u>( 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162,720	8	\$ 114,692	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七)	<u>67,601</u>	<u>3</u>	<u>29,139</u>	<u>2</u>
8000	本年度淨利	<u>95,119</u>	<u>5</u>	<u>85,553</u>	<u>5</u>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二 三及二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739)	-	18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0,831	-	( 269)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失	<u>-</u>	<u>-</u>	<u>( 2,801)</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10,092</u>	<u>-</u>	<u>( 2,888)</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05,211</u>	<u>5</u>	<u>\$ 82,665</u>	<u>5</u>
	每股盈餘(附註二八)				
9710	基 本	<u>\$ 0.95</u>		<u>\$ 0.86</u>	
9810	稀 釋	<u>\$ 0.90</u>		<u>\$ 0.8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沈燕士



經理人：沈燕士



會計主管：朱營祥





五

民國 107

五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股東 ( 仟股 )	本額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金	997,267		245,400	456,557							2,393
A1	99,726	\$	997,267	\$	245,400	\$	456,557	\$	2,393	\$	31,372	\$	1,732,119
B1	-	-	-	-	-	-	-	-	-	-	-	-	-
B17	-	-	-	-	-	318	-	-	-	-	-	-	-
B5	-	-	-	-	-	-	( 1,523 )	-	-	-	-	-	-
C15	-	-	-	( 117,677 )	-	-	-	-	-	-	-	-	( 117,677 )
D1	-	-	-	-	-	-	-	-	-	-	-	-	85,553
D3	-	-	-	-	-	-	-	-	-	( 269 )	-	-	( 2,888 )
D5	-	-	-	-	-	-	-	-	-	( 269 )	-	-	82,665
L1	-	-	-	-	-	-	-	-	-	-	( 1,181 )	-	( 1,181 )
Z1	99,726	997,267	997,267	127,723	456,875	870	870	86,399	12,286	( 1,257 )	( 1,181 )	1,664,013	
A3	-	-	-	-	-	-	-	-	98,685	-	-	-	14,969
A5	99,726	997,267	997,267	127,723	456,875	870	870	86,399	12,286	( 1,257 )	( 1,181 )	1,664,013	
B1	-	-	-	-	8,555	-	-	-	-	-	-	-	-
B3	-	-	-	-	-	3,070	-	-	-	-	-	-	-
B5	-	-	-	-	-	-	-	-	-	-	-	-	( 74,396 )
C15	-	-	-	( 75,194 )	-	-	-	-	-	-	-	-	( 75,194 )
C5	-	-	-	9,680	-	-	-	-	-	-	-	-	9,680
D1	-	-	-	-	-	-	-	-	95,119	-	-	-	95,119
D3	-	-	-	-	-	-	-	-	( 739 )	10,831	-	-	10,092
D5	-	-	-	-	-	-	-	-	94,380	10,831	-	-	105,211
M7	-	-	-	-	-	-	-	-	( 2,296 )	-	-	-	( 2,296 )
Z1	99,726	997,267	997,267	62,209	465,430	3,940	3,940	104,748	104,748	9,574	( 1,181 )	1,641,98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沈燕士



經理人：沈燕士



會計主管：朱營祥

##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62,720	\$ 114,69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5,368	83,076
A20200	攤銷費用	4,615	8,784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	( 21,121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3,224 )	( 216 )
A20900	財務成本	10,270	8,895
A21200	利息收入	( 4,806 )	( 4,180 )
A21300	股利收入	( 103 )	( 630 )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143,928	35,54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 65 )
A22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85	-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	-	756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4,245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	21,600	14,579
A23900	未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 12,328 )	11,934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 8,416 )	50,555
A29900	（迴轉）提列負債準備	( 3,166 )	14,42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216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 185,972 )	( 46,910 )
A3116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	( 18,071 )	( 85,275 )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2,214 )	130
A31200	存 貨	( 118,699 )	( 45,874 )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3,953 )	( 2,276 )
A32125	合約負債	( 10,172 )	-
A32130	應付票據	24,209	( 14,765 )
A32150	應付帳款	18,957	11,17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13,145 )	( 4,877 )
A32210	遞延收入	-	( 8,646 )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26 )	( 5,135 )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4,832 )	( 4,332 )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72,625	114,70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202	3,70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3,449 )	( 1,749 )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03	-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21,193 )	( 45,119 )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3,288</u>	<u>71,534</u>

( 接次頁 )

(承前頁)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6,193)	\$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5,450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60,050)	-
B00200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91,029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136,000)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136,031
B00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增加	-	( 44,640)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B01800	取得採權益法之投資	-	( 18,246)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4,344)	( 17,10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06)	( 44)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6,782)	( 5,056)
B07100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6,911	( 4,542)
B07600	收取之股利	-	63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44,085)	( 88,96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15,000	215,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730,000)	-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395,000	-
C01300	償還可轉換公司債	( 344,700)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149,590)	( 149,590)
C04900	購買庫藏股	-	( 1,18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 314,290)	64,229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4,040	( 22,035)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 291,047)	24,75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97,119	572,360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06,072	\$ 597,11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沈燕士



經理人：沈燕士



會計主管：朱營祥





##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86 年 12 月 2 日設立，主要從事於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生化檢驗測試儀及其測試片等，及兼營與公司業務相關產品、零組件等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0 年 9 月 19 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597,119	\$ 597,119	(1)
基金受益憑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0,203	30,203	(2)
股票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4,131	29,100	(3)
原始到期日起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4,640	44,640	(4)
質押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200	6,200	(4)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507,664	507,664	(1)

	107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帳面金額 (IFRS 9)	保留盈餘 影響數	其他權益 影響數	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b>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b>									
產	\$ -	\$ -	\$ -						
加：自備供出售 (IAS 39) 重分類	30,203	( 30,203)	-						
— 107 年 1 月 1 日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44,334	14,96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IAS 39) 再衡量	14,131	( 14,131)	-						
	44,334	-	14,969	\$ 59,303	(\$ 12,286)	(\$ 2,683)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b>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1,155,623	( 1,155,623)	-						
	1,155,623	-	-	1,155,623	-	-			
合 計	\$ 1,199,957	\$ -	\$ 14,969	\$ 1,214,926	(\$ 12,286)	(\$ 2,683)			

(1)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 (含關係人) 及存出保證金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基金，本公司選擇全數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683 仟元重分類為保留盈餘。

(3) 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保留盈餘分別調整增加 29,100 仟元及 14,969 仟元。

(4)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

本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將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

### 負債科目之本期影響

	107年1月1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重編後金額
預收貨款	\$ 1,732	(\$ 1,732)	\$ -
遞延收入	13,710	( 13,710)	-
負債準備—流動	13,237	( 13,237)	-
其他應付款	-	13,237	13,237
合約負債—流動	-	15,442	15,442
負債影響	<u>\$ 28,679</u>	<u>\$ -</u>	<u>\$ 28,679</u>

### 3. IFRIC 22 「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u>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

本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 108年1月1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126,543	\$ 126,543
資產影響	\$ -	\$ 126,543	\$ 126,543
租賃負債—流動	\$ -	\$ 5,171	\$ 5,171
租賃負債—非流動	-	121,372	121,372
負債影響	\$ -	\$ 126,543	\$ 126,543
權益影響	\$ -	\$ -	\$ -

### 2.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首次適用 IFRIC 23 時，本公司預計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項目。

### 3.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該修正規定，發生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時，應以發生時用以再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該年度剩餘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此外，該修正釐清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對資產上限相關規定之影響。本公司將推延適用前述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2)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IAS 1及IAS 8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3)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0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3：2020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1等級至第3等級：

1. 第1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2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1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

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按標準成本計價，結帳日再予以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八) 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 2. 內部產生—研究及發展支出

研究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開始認列內部計畫發展階段之無形資產：

- (1)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 (2)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 無形資產將產生很有可能之未來經濟效益；

(5)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6)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夠可靠衡量。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之成本係自首次均符合上述條件之日起所發生之支出總和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 107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二。

####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質押定存與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具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106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無活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具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 107 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

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

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在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 (十二) 收入認列

### 107 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生化檢驗測試儀及其測試片之銷售。由於商品依不同交易條件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商品之預收款項，於商品運抵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開發專案服務。

隨本公司提供之開發專案服務，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

## 106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 (十五)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7 年）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十二。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6 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會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 (四) 包含於投資子公司之商譽減損

決定包含於投資子公司之商譽是否減損時，係於收購日將合併取得之商譽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因合併綜效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

並估計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	\$ 270	\$ 21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74,412	244,545
在途現金	-	14,879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	247,008
附買回債券	<u>31,390</u>	<u>90,475</u>
	<u>\$306,072</u>	<u>\$597,119</u>

####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外未上市（櫃）		
股票	<u>\$ 31,508</u>	<u>\$ -</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轉換公司債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附註十九）	<u>\$ 40</u>	<u>\$ -</u>

####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u>107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一)	<u>\$ 52,273</u>

(一) 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1.25%~2.55%。此類存款原依IAS 39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106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十一。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四。

九、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年

	<u>106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國內投資	
基金受益憑證	<u>\$ 30,203</u>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6年

	<u>106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10,261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u>3,870</u>
	<u>\$ 14,131</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u>\$ 14,131</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本公司於106年度依投資國內外未上市(櫃)公司相關可回收金額評估，認列減損損失4,245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參閱附註二六。

十一、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106年

	<u>106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一)	<u>\$ 44,640</u>
<u>非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二)	<u>\$ 6,200</u>

(一) 截至106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為年利率1.45%。

(二) 截至106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為年利率1.25%。

(三)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四。

十二、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與其他應收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6,657	\$ 6,663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應收帳款	453,675	269,834
減：備抵損失	( 4,601)	( 4,601)
	<u>449,074</u>	<u>265,233</u>
	<u>\$455,731</u>	<u>\$271,896</u>
<u>其他應收款</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	\$227,066
應收退稅款	9,589	7,457
其 他	216	530
	<u>\$ 9,805</u>	<u>\$235,053</u>

(一) 應收帳款

107 年度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5~15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強化信用風險管理，針對新客戶給予小額的信用額度，待交易穩定且達一定銷售額後，委由專業的徵信機構，依據相關報告決定客戶的信用額度，且配合其他的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考量產業展望。本公司將客戶依其信用等級及交易型態，區分不同客戶群組，並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30天	逾期 3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天	逾期 超過 181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324,292	\$ 91,937	\$ 36,256	\$ 58	\$ 1,132		\$ 453,67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2,784 )	( 57 )	( 602 )	( 26 )	( 1,132 )	( 4,601 )	
攤銷後成本	<u>\$ 321,508</u>	<u>\$ 91,880</u>	<u>\$ 35,654</u>	<u>\$ 32</u>	<u>\$ -</u>		<u>\$ 449,074</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u>107年度</u>
年初餘額 (IAS 39)	\$ 4,601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u>-</u>
年初及年底餘額 (IFRS 9)	<u>\$ 4,601</u>

106年度

本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未逾期帳款	\$228,885
30天以下	34,263
31天至90天	6,015
91天至180天	5
181天至365天	232
365天以上	<u>434</u>
合計	<u>\$269,83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30天以下	\$ 34,263
31天至90天	2,085
91天至180天	-
181天至365天	-
365天以上	-
合計	<u>\$ 36,34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群 組 評 估	合 計
	減 損 損 失	減 損 損 失	減 損 損 失
106年1月1日餘額	\$ 465	\$ 520	\$ 985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u>-</u>	<u>3,616</u>	<u>3,616</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465</u>	<u>\$ 4,136</u>	<u>\$ 4,601</u>

## (二)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主要係超過正常授信期間 3 個月以上之應收關係人帳款及營業稅之應收退稅款等。

超過正常授信期間 3 個月以上之應收帳款－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91天至180天	\$ 34,514
181天至365天	35,779
365天以上	<u>156,773</u>
	<u>\$227,06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關係人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91天至180天	\$ 34,514
181天至365天	35,779
365天以上	<u>156,773</u>
	<u>\$227,06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關係人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減 損	評 估 損 失	群 組 減 損	評 估 損 失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24,737	\$ 24,737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	24,737)	( 24,737)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	-	\$ -

### 十三、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製成品及商品	\$ 46,923	\$ 46,148
在 製 品	331,581	282,740
原 物 料	<u>232,785</u>	<u>185,302</u>
	<u>\$611,289</u>	<u>\$514,190</u>

107 及 106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451,711 仟元及 1,350,718 仟元。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21,600 仟元及 14,579 仟元。

###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 資 子 公 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Apexbio Investment Limited	\$ 7,982	\$ 8,571
Omnis Health LLC	<u>161,982</u>	( <u>2,427</u> )
	<u>\$169,964</u>	<u>\$ 6,144</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Apexbio Investment Limited	100%	100%
Omnis Health LLC	99%	92%

107 及 106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美金 1,200 仟元向 Oyster Acquisitions, Inc. 購買 Omnis Health LLC 75% 股權，並於 106 年 5 月 2 日完成相關股權交易。本公司取得 Omnis 公司之揭露，請參考本公司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二。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7 年 2 月 13 日決議以債做股方式向 Omnis Health LLC 進行投資。該交易於 107 年 2 月完成，取得成本為 286,885 仟元，取得後持股比率增加為 98.88%。

本公司於 107 年度依投資 Omnis Health LLC 相關可回收金額評估，認列減損損失 82,131 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及支出—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份額項下。

###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試驗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什項設備	待驗設備 及未完工程	合	計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261,675	\$	579,827	\$	454,968	\$	15,424	\$	2,227	\$	12,357	\$	124,564	\$	10,633	\$	1,461,675
增 添	-	-	133	2,177	650	-	1,453	4,130	10,162	18,705	-	-	-	-	-	-	-	-
處 分	-	-	-	( 4,400)	-	-	( 48)	-	( 106)	( 4,554)	-	-	-	-	-	-	-	-
本年度重分類	-	-	-	2,111	-	-	-	2,313	( 11,366)	( 6,942)	-	-	-	-	-	-	-	-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261,675	\$	579,960	\$	454,856	\$	16,074	\$	2,227	\$	13,762	\$	131,007	\$	9,323	\$	1,468,884
<u>累計折舊</u>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178,197	\$	334,884	\$	9,563	\$	2,227	\$	9,630	\$	94,446	\$	-	\$	628,947
折舊費用	-	-	24,430	43,723	1,080	-	1,107	12,736	-	83,076	-	-	-	-	-	-	-	-
處 分	-	-	-	( 4,400)	-	-	( 48)	-	-	( 4,448)	-	-	-	-	-	-	-	-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	202,627	\$	374,207	\$	10,643	\$	2,227	\$	10,689	\$	107,182	\$	-	\$	707,575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261,675	\$	377,333	\$	80,649	\$	5,431	\$	-	\$	3,073	\$	23,825	\$	9,323	\$	761,309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261,675	\$	579,960	\$	454,856	\$	16,074	\$	2,227	\$	13,762	\$	131,007	\$	9,323	\$	1,468,884
增 添	-	-	13,483	5,783	2,570	-	747	19,088	34,024	75,695	-	-	-	-	-	-	-	-
處 分	-	-	-	( 1,690)	-	-	( 543)	( 417)	( 85)	( 2,735)	-	-	-	-	-	-	-	-
本年度重分類	-	-	-	2,536	15,144	1,125	-	4,422	( 23,227)	-	-	-	-	-	-	-	-	-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261,675	\$	595,979	\$	474,093	\$	19,769	\$	2,227	\$	13,966	\$	154,100	\$	20,035	\$	1,541,844
<u>累計折舊</u>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202,627	\$	374,207	\$	10,643	\$	2,227	\$	10,689	\$	107,182	\$	-	\$	707,575
折舊費用	-	-	24,824	35,943	1,403	-	1,035	12,163	-	75,368	-	-	-	-	-	-	-	-
處 分	-	-	-	( 1,690)	-	-	( 543)	( 417)	-	( 2,650)	-	-	-	-	-	-	-	-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	227,451	\$	408,460	\$	12,046	\$	2,227	\$	11,181	\$	118,928	\$	-	\$	780,293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261,675	\$	368,528	\$	65,633	\$	7,723	\$	-	\$	2,785	\$	35,172	\$	20,035	\$	761,551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25 至 47 年
機電動力設備	2 至 16 年
機器設備	1 至 11 年
試驗設備	3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5 至 6 年
辦公設備	3 至 6 年
什項設備	2 至 20 年

## 十六、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商標權	專利權	其他	合計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32,642	\$ 4,450	\$ 27,994	\$ 6,162	\$ 71,248
單獨取得	<u>1,479</u>	<u>-</u>	<u>3,577</u>	<u>-</u>	<u>5,056</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34,121</u>	<u>\$ 4,450</u>	<u>\$ 31,571</u>	<u>\$ 6,162</u>	<u>\$ 76,304</u>
<u>累計攤銷</u>					
106年1月1日餘額	\$ 24,132	\$ 2,154	\$ 14,153	\$ 4,955	\$ 45,394
攤銷費用	<u>2,322</u>	<u>525</u>	<u>5,239</u>	<u>698</u>	<u>8,784</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6,454</u>	<u>\$ 2,679</u>	<u>\$ 19,392</u>	<u>\$ 5,653</u>	<u>\$ 54,178</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7,667</u>	<u>\$ 1,771</u>	<u>\$ 12,179</u>	<u>\$ 509</u>	<u>\$ 22,126</u>
<u>成 本</u>					
107年1月1日餘額	\$ 34,121	\$ 4,450	\$ 31,571	\$ 6,162	\$ 76,304
單獨取得	498	704	5,580	-	6,782
處 分	( <u>22,042</u> )	( <u>1,380</u> )	( <u>15,308</u> )	( <u>5,224</u> )	( <u>43,954</u> )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2,577</u>	<u>\$ 3,774</u>	<u>\$ 21,843</u>	<u>\$ 938</u>	<u>\$ 39,132</u>
<u>累計攤銷</u>					
107年1月1日餘額	\$ 26,454	\$ 2,679	\$ 19,392	\$ 5,653	\$ 54,178
攤銷費用	<u>2,249</u>	<u>471</u>	<u>1,487</u>	<u>408</u>	<u>4,615</u>
處 分	( <u>22,042</u> )	( <u>1,380</u> )	( <u>15,308</u> )	( <u>5,224</u> )	( <u>43,954</u> )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6,661</u>	<u>\$ 1,770</u>	<u>\$ 5,571</u>	<u>\$ 837</u>	<u>\$ 14,839</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5,916</u>	<u>\$ 2,004</u>	<u>\$ 16,272</u>	<u>\$ 101</u>	<u>\$ 24,293</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商標權	2至10年
專利權	3至19年
電腦軟體	3至10年
其他	5年

## 十七、其他流動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付款項(註)	\$ 19,100	\$ 15,166
其他	<u>679</u>	<u>661</u>
	<u>\$ 19,779</u>	<u>\$ 15,827</u>

註：預付款項主係為預付專利權、商標權及保險費等。

## 十八、短期借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u>週轉金借款</u>	<u>\$ -</u>	<u>\$215,00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為 1.01%~1.6%。

## 十九、應付公司債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		
總額	\$400,000	\$344,700
減：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折價	( 11,764)	( 3,905)
減：列為 1 年到期部分	<u>-</u>	<u>( 340,795)</u>
	<u>\$388,236</u>	<u>\$ -</u>

### (一) 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4 年 7 月 15 日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400,000 仟元，票面利率為零，至 107 年 7 月 15 日到期時，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 100.75% (實質收益率 0.25%) 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公司債持有人得按轉換價格 (發行時為每股 48.9 元，104 年 7 月起調整為每股 46.3 元，105 年 7 月起調整為每股 44.4 元，106 年 7 月起調整為每股 42.4 元，107 年 7 月起調整為每股 40.3 元，嗣後則依公式調整) 於發行日滿 1 個月至到期日止，依規定請求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依受託契約規定，當符合特定條件時，本公司得享有債券贖回權。

本公司已於 107 年 7 月 15 日清償上述可轉換公司債。

### (二)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7 年 5 月 24 日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400,000 仟元，票面利率為零，至 110 年 5 月 24 日到期時，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 101.51% (實質收益率 0.50%) 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公司債持有人得按轉換價格 (發行時為每股 33.3 元，107 年 7 月起調整為每股 31.6 元，嗣後則依公式調整) 於發行日滿 1 個

月至到期日止，依規定請求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依受託契約規定，當符合特定條件時，本公司得享有債券贖回權。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25%。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385,320	\$375,360
以有效利率 1.25%計算之利息	2,916	17,988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u>-</u>	( <u>52,553</u> )
年底負債組成部分	<u>\$388,236</u>	<u>\$340,795</u>

## 二十、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90,871</u>	<u>\$ 66,662</u>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u>\$169,835</u>	<u>\$151,077</u>

本公司購買部分商品之平均賒帳期間為 30~90 天。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 二一、其他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9,854	\$ 49,301
應付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12,248	8,442
應付設備款	4,331	2,980
應付投資款	-	17,856
其他(註1)	<u>46,588</u>	<u>42,898</u>
	<u>\$123,021</u>	<u>\$121,477</u>
遞延收入		
客戶忠誠計畫(註2)	<u>\$ -</u>	<u>\$ 13,710</u>
其他負債		
代收款	\$ 2,387	\$ 2,413
預收貨款	<u>-</u>	<u>1,732</u>
	<u>\$ 2,387</u>	<u>\$ 4,145</u>

註 1：其他係本公司因營業而產生之耗材支出、水電及清潔費等相關應付款項。

註 2：由本公司與客戶約定商品銷售達特定出貨量即給予客戶獎勵折扣，此忠誠計畫所產生之遞延收入係依 IFRIC 13「客戶忠誠計畫」認列。

## 二二、負債準備－流動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註1)	\$ 7,540	\$ 10,706
退貨及折讓(註2)	<u>-</u>	<u>13,237</u>
	<u>\$ 7,540</u>	<u>\$ 23,943</u>

	員 工 福 利	退 貨 及 折 讓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6,065	\$ 3,454	\$ 9,519
本年度新增	<u>4,641</u>	<u>9,783</u>	<u>14,424</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10,706	13,237	23,943
本年度迴轉	( 3,166)	-	( 3,166)
適用 IFRS 15 調整數	<u>-</u>	<u>( 13,237)</u>	<u>( 13,237)</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7,540</u>	<u>\$ -</u>	<u>\$ 7,540</u>

註 1：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註 2：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年度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 二三、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



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2,942	\$ 71,26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61,422)	( 55,656)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1,520</u>	<u>\$ 15,613</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6年1月1日	<u>\$ 70,958</u>	<u>(\$ 50,831)</u>	<u>\$ 20,127</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652	-	652
利息費用(收入)	<u>852</u>	<u>( 641)</u>	<u>211</u>
認列於損益	<u>1,504</u>	<u>( 641)</u>	<u>86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 包含於淨利息之 金額外)	-	136	136
精算利益—財務假 設變動	1,691	-	1,691
精算利益—經驗調 整	<u>( 2,009)</u>	<u>-</u>	<u>( 2,00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 318)</u>	<u>136</u>	<u>( 182)</u>
雇主提撥	<u>-</u>	<u>( 5,195)</u>	<u>( 5,195)</u>
福利支付	<u>( 875)</u>	<u>875</u>	<u>-</u>
106年12月31日	71,269	( 55,656)	15,613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659	-	659
利息費用(收入)	<u>641</u>	<u>( 524)</u>	<u>117</u>
認列於損益	<u>1,300</u>	<u>( 524)</u>	<u>776</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1,668)	(\$ 1,668)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556	-	556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1,851</u>	<u>-</u>	<u>1,85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407</u>	<u>( 1,668)</u>	<u>739</u>
雇主提撥	<u>-</u>	<u>( 5,608)</u>	<u>( 5,608)</u>
福利支付	<u>( 2,034)</u>	<u>2,034</u>	<u>-</u>
107年12月31日	<u>\$ 72,942</u>	<u>( \$ 61,422)</u>	<u>\$ 11,520</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8%	0.9%
薪資預期增加率	3%	3.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5%	(\$ 2,699)	(\$ 2,778)
減少 0.5%	\$ 2,903	\$ 2,993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 2,529	\$ 2,625
減少 0.5%	(\$ 2,384)	(\$ 2,47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5,760	\$ 5,136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2 年	7.8 年

## 二四、權益

### (一) 普通股股本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100,167</u>	<u>100,167</u>
額定股本	<u>\$ 1,001,668</u>	<u>\$ 1,001,668</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99,726</u>	<u>99,726</u>
已發行股本	<u>\$ 997,267</u>	<u>\$ 997,267</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 (二) 資本公積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 -	\$ 53,683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21,804	43,315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可轉換公司債到期清償認股權轉入金額	13,800	13,800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u>26,605</u>	<u>16,925</u>
	<u>\$ 62,209</u>	<u>\$ 127,723</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則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六(六)員工福利費用。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分派股東紅利時主要係考量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配發股東紅利時，其中現金股利部分不得低於股利總數之 2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7 年 5 月 25 日及 106 年 6 月 2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555	\$ 318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070	( 1,523)		
股東現金股利	74,396	31,913	\$ 0.75	\$ 0.32

另本公司於 107 年 5 月 25 日及 106 年 6 月 2 日股東會，分別決議以資本公積 75,194 仟元及 117,677 仟元發放現金。

本公司 108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9,512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3,940)	
現金股利	84,737	\$ 0.85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5 月 31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 (四) 其他權益項目

#####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年初餘額	(\$ 1,257)	(\$ 988)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		
算差額	<u>10,831</u>	( <u>269</u> )
年底餘額	<u>\$ 9,574</u>	( <u>\$ 1,257</u> )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金</u>	<u>額</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8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失	(	2,770)
重分類調整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u>31</u> )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683)
追溯適用 IFRS 9 影響數		<u>2,683</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IFRS 9)	\$	<u>-</u>

#### (五) 庫藏股票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2 日經董事會決議，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自 106 年 6 月 5 日至 106 年 8 月 2 日止，得自有價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普通股 1,000 仟股，買回之價格區間為 24 至 55 元之間。本公司共購回 36 仟股，買回庫藏股股票金額為 1,181 仟元。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 二五、收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1,909,762	\$ 1,715,985
其他收入	<u>52,485</u>	<u>49,071</u>
	<u>\$ 1,962,247</u>	<u>\$ 1,765,056</u>

###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 商品銷貨收入

本公司部分商品依過去給予之價格折扣範圍以最可能金額估計折扣金額，其餘商品係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依商業慣例，合併考量過去累積之經驗，本公司以最可能金額估計退貨率，據以認列退款負債（帳列其他應付款）。

### (二) 合約餘額

	<u>107年度</u>
應收帳款（附註十二）	<u>\$455,731</u>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5,270</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u>107年度</u>
<u>來自年初合約負債</u>	
商品銷貨	\$ 1,039
客戶忠誠計畫	<u>13,710</u>
	<u>\$ 14,749</u>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地 區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美 國	\$ 775,960	\$ 830,532
義 大 利	664,202	469,925
奧 地 利	222,290	206,377
台 灣	65,406	60,812
其 他	234,389	197,410
	<u>\$ 1,962,247</u>	<u>\$ 1,765,056</u>

二六、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4,806	\$ 4,180
營業租賃租金收入	1,177	1,157
補助款收入(附註二九)	193	204
股利收入	103	630
	<u>\$ 6,279</u>	<u>\$ 6,171</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 12,589	(\$ 41,47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益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216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24	-
處分金融資產(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787)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 4,24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65
其 他	6,029	274
	<u>\$ 21,842</u>	<u>(\$ 45,917)</u>

(三) 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 9,413	\$ 7,146
銀行借款利息	857	1,749
	<u>\$ 10,270</u>	<u>\$ 8,895</u>

#### (四)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4,758	\$ 72,444
營業費用	<u>10,610</u>	<u>10,632</u>
	<u>\$ 75,368</u>	<u>\$ 83,076</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15	\$ 1,357
推銷費用	523	2,626
管理費用	578	2,422
研發費用	<u>2,599</u>	<u>2,379</u>
	<u>\$ 4,615</u>	<u>\$ 8,784</u>

####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432,456	\$397,609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三)		
確定提撥計畫	14,387	13,981
確定福利計畫	<u>776</u>	<u>863</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447,619</u>	<u>\$412,45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312,343	\$286,855
營業費用	<u>135,276</u>	<u>125,598</u>
合計	<u>\$447,619</u>	<u>\$412,453</u>

####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淨利分別以不低於 3%及不高於 1%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7年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8 年 3 月 22 日及 107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 估列比例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酬勞	6.00%	5.88%
董監事酬勞	1.00%	0.98%



## 金額

	107年度		106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10,498	\$ -	\$ 7,236	\$ -
董監事酬勞	1,750	-	1,206	-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47,499	\$ 35,43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 34,910)	( 76,910)
淨利益(損失)	<u>\$ 12,589</u>	<u>(\$ 41,471)</u>

## 二七、所得稅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8,678	\$ 32,012
以前年度之調整	6,678	4,464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4,383	( 7,337)
稅率變動	( 2,138)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7,601</u>	<u>\$ 29,139</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	<u>\$162,720</u>	<u>\$114,692</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32,544	\$ 19,499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9,089	7,066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 710)	( 1,89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6,678</u>	<u>4,46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7,601</u>	<u>\$ 29,139</u>

本公司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本期所得稅負債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68,594</u>	<u>\$ 34,431</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u>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3,574	(\$ 3,529)	\$ 45
銷貨退回及折讓負 債準備	3,406	( 3,406)	-
遞延收入	3,314	( 4,019)	( 705)
未實現銷貨損失	-	( 1,106)	( 1,106)
其 他	<u>1,820</u>	<u>( 185)</u>	<u>1,635</u>
	<u>\$ 12,114</u>	<u>(\$ 12,245)</u>	<u>(\$ 131)</u>

106 年度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 -	\$ 3,574	\$ 3,574
銷貨退回及折讓負 債準備	587	2,819	3,406
遞延收入	3,885	( 571)	3,314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40	( 340)	-
未實現銷貨損失	( 873)	873	-
其 他	<u>838</u>	<u>982</u>	<u>1,820</u>
	<u>\$ 4,777</u>	<u>\$ 7,337</u>	<u>\$ 12,114</u>

(四)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對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生化檢驗測試儀及其測試片等之所得，可享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項 目	免 稅 期 間
第五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5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八、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0.95	\$ 0.86
稀釋每股盈餘	\$ 0.90	\$ 0.85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本年度淨利	\$ 95,119	\$ 85,55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5,457	6,074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100,576	\$ 91,627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99,690	99,71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11,952	7,948
員工酬勞	408	246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12,050	107,906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

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九、政府補助

本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分別取得與產業合作計畫相關之政府補助為 193 仟元及 204 仟元，該等金額已包含於各年度其他收入項下。

## 三十、營業租賃協議

###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本公司向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廠房及辦公用地，為期 20 年，將於 112 年 12 月到期，期滿得續約，租金按月支付，並得按政府公告之地價調整。本公司對上述租賃廠房及辦公用地等並無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保證金皆為 6,200 仟元，分別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項下。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不超過 1 年	\$ 8,820	\$ 5,714
1~5 年	23,482	22,856
超過 5 年	<u>163,635</u>	<u>5,714</u>
	<u>\$195,937</u>	<u>\$ 34,284</u>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租賃給付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最低租賃給付	<u>\$ 10,354</u>	<u>\$ 10,364</u>

###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所擁有之辦公用地。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辦公用地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有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

### 三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 三二、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2級)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2級)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388,236	\$ 393,760	\$ 340,795	\$ 345,527

####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公允價值層級

##### 107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	\$ -	\$ -	\$ 31,508	\$ 31,508
衍生工具	-	40	-	40
合 計	\$ -	\$ 40	\$ 31,508	\$ 31,548

##### 106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30,203	\$ -	\$ -	\$ 30,203

107及106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1) 部分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市場法，係以可類比標的之價格為依據，考量評估標的與可類比標的間之差異，以適當乘數估計評估標的之價值。資產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流動性折價減少時，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u>107年度</u>
流動性折價	19.16%~30.42%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權益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7年度</u>
流動性折減	
增加 1%	(\$ 349)
減少 1%	<u>\$ 349</u>

(2) 部分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資產法，評估標的涵蓋之個別資產及個別負債之總價值，以反映企業或業務之整體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流動性折價減少時，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u>107年度</u>
流動性折價	20%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權益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7年度</u>
流動性折價	
增加 1%	(\$ 49)
減少 1%	<u>\$ 49</u>

###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31,548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886,422	
放款及應收款 (註2)	-	1,263,36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註3)	-	44,334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4)	771,990	895,038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質押定存、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3：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4：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應付公司債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應付公司債。本公司之財務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部門每季對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提出報告，以落實政策並減輕暴險。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五。

####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歐元、人民幣及日圓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或減少 1%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攸關外幣貶值 1%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攸關外幣升值 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u>美金之影響</u>		<u>人民幣之影響</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損 益	<u>\$ 4,379</u>	<u>\$ 9,293</u>	<u>\$ 188</u>	<u>\$ 283</u>

	<u>歐 元 之 影 響</u>		<u>日 圓 之 影 響</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損 益	<u>\$ 3,358</u>	<u>\$ 1,988</u>	<u>(\$ 22)</u>	<u>\$ 39</u>



##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83,933	\$388,541
－金融負債	388,236	555,79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74,412	259,418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曝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0.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274 仟元及 259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淨資產利率曝險。

##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及基金受益憑證投資而產生曝險。該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本公司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台灣地區之權益證券投資及基金受益憑證。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曝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7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1,575 仟元。

若價格上漲／下跌 5%，106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持有備供出售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增加／減少 1,510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前三大客戶，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80%及 81%。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

107 年 12 月 31 日

	<u>1 年 內</u>	<u>1 至 2 年</u>	<u>2 至 5 年</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	\$ 90,871	\$ -	\$ -
應付帳款	169,835	-	-
其他應付款	123,021	-	-
應付公司債	-	-	388,236
	<u>\$ 383,727</u>	<u>\$ -</u>	<u>\$ 388,236</u>

106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	2至5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	\$ 66,662	\$ -	\$ -
應付帳款	151,077	-	-
其他應付款	121,477	-	-
應付公司債	340,795	-	-
固定利率工具	215,000	-	-
	<u>\$ 895,011</u>	<u>\$ -</u>	<u>\$ -</u>

(2) 融資額度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u>		
— 已動用金額	\$ -	\$ 215,000
— 未動用金額	<u>737,865</u>	<u>387,000</u>
	<u>\$ 737,865</u>	<u>\$ 602,000</u>

三三、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Omnis Health LLC	子公司(註1)
蘇州五鼎生技醫療器械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三泰儀器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惠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2)

註1：Omnis Health LLC 於 106 年 5 月 2 日前為本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註2：惠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6 年 6 月 29 日後非為其他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收入	子公司	\$ 129,330	\$ 122,562
	其他關係人	<u>208</u>	<u>52,321</u>
		<u>\$ 129,538</u>	<u>\$ 174,883</u>

(三) 進 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成本	其他關係人	<u>\$ 4,082</u>	<u>\$ 10,462</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及進貨價格無適當對象可茲比較；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收付款期間原則上為月結 15~150 天。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子公司		
	Omnis Health LLC	\$ 49,039	\$ 92,410
	其他	12,668	15,327
	其他關係人		
	其他	<u>13</u>	<u>5</u>
		<u>\$ 61,720</u>	<u>\$ 107,742</u>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Omnis Health LLC	<u>\$ -</u>	<u>\$ 227,066</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u>\$ 665</u>	<u>\$ 932</u>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u>\$ 28</u>	<u>\$ 821</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六) 其他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費用	其他關係人	<u>\$ 27</u>	<u>\$ 929</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營業費用無適當對象可茲比較。

(七) 背書保證

為他人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子公司		
保證金額	<u>\$ 46,073</u>	<u>\$ 44,640</u>
實際動支金額	<u>\$ -</u>	<u>\$ 29,760</u>

(八) 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19,488</u>	<u>\$ 16,239</u>
退職後福利	<u>211</u>	<u>213</u>
	<u>\$ 19,699</u>	<u>\$ 16,45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四、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之保證金及為子公司背書保證：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	<u>\$ 52,273</u>	<u>\$ -</u>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 債務工具投資）	<u>-</u>	<u>50,840</u>
	<u>\$ 52,273</u>	<u>\$ 50,840</u>

### 三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 107 年度

外幣資產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5,340 30.715	\$ 471,168
歐元	9,540 35.20	335,808
人民幣	4,207 4.472	18,814
日圓	328 0.2782	91
		<u>\$ 825,881</u>
<u>非貨幣性項目</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元	119 30.715	<u>\$ 3,661</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083 30.715	\$ 33,264
日圓	8,401 0.2782	2,337
		<u>\$ 35,601</u>

####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32,870 29.760	\$ 978,211
歐元	5,589 35.57	198,801
人民幣	6,207 4.565	28,335
日圓	21,486 0.2642	5,677
		<u>\$ 1,211,024</u>
<u>非貨幣性項目</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包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元	1,145 29.760	<u>\$ 34,073</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幣負債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644	29.760	\$ 48,925
日圓			6,739	0.2642	1,780
					<u>\$ 50,705</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未實現兌換損益如下：

外幣	107年度			106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30.715 (美元:新台幣)	\$ 614	29.760 (美元:新台幣)	(\$ 22,061)		
歐元	35.200 (歐元:新台幣)	( 317 )	35.570 (歐元:新台幣)	771		
人民幣	4.472 (人民幣:新台幣)	( 88 )	4.565 (人民幣:新台幣)	229		
日圓	0.278 (日圓:新台幣)	14	0.264 (日圓:新台幣)	33		
		<u>\$ 223</u>		<u>(\$ 21,028)</u>		

### 三六、附註揭露事項

除項目(一)至(六)外，本公司並無其他重大交易事項轉投資事項相關資訊及大陸投資資訊等應揭露事項。

#### (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公司名稱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五鼎公司	Omnis Health, LLC 子公司	\$ 328,397	\$ 46,073 (USD 1,500 仟元)	\$ 46,073 (USD 1,500 仟元)	\$ -	\$ 46,073	2.81	\$ 820,994	是	否	否

註1：本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20%為限。

註2：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50%為限。

#### (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或單位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利統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03	\$ 23,944	13	\$ 23,994
	H2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00	3,661	2	3,661
	盛達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	3,903	3	3,903
	協泰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72	-	1	-

註：上列有價證券於107年12月31日止並無提供質押、擔保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之使用者。

(三)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		入		出		末	
					單位數(仟)	金額	單位數(仟)	金額	單位數(仟)	金額	單位數(仟)	金額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Omnis Health LLC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	(註)	9,200	(\$ 2,427)	61,112	\$ 286,885	-	\$ -	-	\$ -	70,312	\$ 161,982

註：係以應收帳款作價增資。

(四)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Omnis Health LLC	子公司	銷貨	\$ 100,224	5%	月結 150 天	註	註	\$ 49,039	10%	—

註：銷售予關係人之交易價格皆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付款條件為月結 150 天。

(五) 被投資公司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今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或單位數(仟)	比率(%)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Omnis Health LLC	美國	醫療耗材及醫療機械設備批發	\$526,613	\$239,728	70,312	99	\$161,982	(\$ 57,362)	(\$139,176)
	Apexbio Investment Limited	Samoa	專業投資公司	34,730	34,730	1,100	100	7,982	( 4,752)	( 4,752)
Apexbio Investment Limited	Apexbio China Investment Ltd.	Samoa	專業投資公司	33,850	33,850	1,090	100	940	( 4,763)	( 4,763)

(六) 大陸地區投資資訊：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利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利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匯回						
蘇州五鼎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醫療耗材及醫療器械進出口貿易	\$ 35,394 (RMB 7,000 仟元)	(註)	\$ 35,394 (RMB 6,700 仟元)	\$ -	\$ -	\$ 33,975 (RMB 6,700 仟元)	(\$ 4,980)	96%	(\$ 4,766)	\$ 844	\$ -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淨值
\$33,975 (RMB 6,700 仟元)	\$33,975 (RMB 6,700 仟元)	\$985,192

註：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明細表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附註八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附註十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四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五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六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七
應付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六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其他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一
負債準備—流動明細表	附註二二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附註十九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八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九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二六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一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包括台幣 141 仟元、人民幣 6 仟元 @4.472、日幣 37 仟元 @0.2782、歐元 1,310 仟元 @35.20 及美金 1 仟元 @30.715	\$ 270
銀行存款		
外幣存款	包括美金 4,146 仟元 @30.715、日幣 291 仟元 @0.2782、歐元 3,109 仟元 @35.20 及人民幣 1,247 仟元 @4.472	242,452
支票及活期存款		31,960
附買回債券	包括美金 1,022 仟元 @30.715	<u>31,390</u>
		<u>\$306,072</u>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年 初 股 數 ( 仟 股 )	年 初 餘 額	IFRS 9 追溯 適用之影響數					年 末 股 數 ( 仟 股 )	年 末 餘 額
			額	金	增 額	度 金	減 額		
國內外非上市(櫃)普通股									
H2 Inc.	900	\$ 3,870	\$ 367	\$ -	-	(\$ 576)	900	\$ 3,661	
利統股份有限公司	702	6,731	13,604	3,609	-	-	702	23,944	
盛達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00	3,530	998	-	-	( 625)	600	3,903	
協泰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2	-	-	-	-	-	372	-	
		<u>\$ 14,131</u>	<u>\$ 14,969</u>	<u>\$ 3,609</u>	<u>(\$ 1,201)</u>	<u>-</u>		<u>\$ 31,508</u>	

註一：上開金融資產並無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形。

註二：增加或減少係依年底公允價值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應收票據	
甲 客 戶	\$ 5,526
其他 (註 2)	<u>1,131</u>
	<u>6,657</u>
應收帳款	
乙 客 戶	144,514
丙 客 戶	137,855
丁 客 戶	78,865
戊 客 戶	49,039
己 客 戶	24,893
其他 (註 1)	<u>18,509</u>
	<u>453,675</u>
減：備抵損失	<u>4,601</u>
	<u>\$455,731</u>

註 1：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註 2：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帳齡超過 1 年以上金額為 1,132 仟元。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製成品及商品	\$ 46,923	\$ 69,016
在 製 品	331,581	550,494
原 物 料	<u>232,785</u>	<u>244,229</u>
	<u>\$611,289</u>	<u>\$863,739</u>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非上市(櫃)公司 Omni Health LLC Apexbio Investment Limited	年初或 股數(仟) 單位數		年度 或 股數(仟) 單位數		增加 金額		未實現 銷貨損失		採權益法 認列之 投資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對子公司 所有權 權益變動		股 數 或 單 位 數 ( 仟 )		年 持 股 % 餘		額 淨 值		質 押 形 備		註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9,200	(\$ 2,427)	61,112	\$ 286,885	\$ 8,142	(\$ 139,176)	\$ 10,854	(\$ 2,296)	70,312	99	\$ 161,982	\$ 38,440														
	1,100	8,571	-	-	4,186	(4,752)	(23)	-	1,100	100	7,982	1,249														
		\$ 6,144		\$ 286,885	\$ 12,328	(\$ 143,928)	\$ 10,831	(\$ 2,296)			\$ 169,964	\$ 39,689														

註：係根據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換算。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 應 商 名 稱	金 額
甲供應商	\$ 10,042
乙供應商	8,054
丙供應商	7,523
丁供應商	7,391
其他（註）	<u>57,861</u>
	<u>\$ 90,871</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 應 商 名 稱	金 額
甲供應商	\$ 23,784
乙供應商	15,695
丙供應商	9,292
其他（註）	<u>121,064</u>
	<u>\$169,835</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 仟 )	單 位	金 額
測 試 片	660,474	片	\$ 1,091,627
電極檢測片	7,090	條	372,998
測試儀套件	1,713	台	435,665
其 他	-	-	<u>91,080</u>
			1,991,3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 <u>29,123</u> )
			<u>\$ 1,962,247</u>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直接原料			
	年初原物料	\$ 185,302	
	本年度進料	898,937	
	轉列費用及其他	( 1,497)	
	年底原物料	( 232,785)	
	原物料出售	( <u>1,556</u> )	
本年度耗料		848,401	
直接人工		235,533	
製造費用		<u>375,106</u>	
製造成本		1,459,040	
年初在製品		282,740	
半成品進貨		47,807	
年底在製品		( 331,581)	
轉列費用及其他		( 12,238)	
在製品出售		( <u>4,362</u> )	
製成品成本		1,441,406	
年初製成品及商品		46,148	
本年度進貨		1,212	
費用轉入及其他		3,950	
年底製成品及商品		( <u>46,923</u> )	
銷貨成本		1,445,793	
原物料出售		1,556	
在製品出售		<u>4,362</u>	
營業成本		<u>\$ 1,451,711</u>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薪資費用	\$ 14,625	\$ 41,109	\$ 59,152
廣 告 費	7,599	77	-
進出口費用	6,666	1	231
旅 費	3,831	1,203	973
保 險 費	2,380	3,780	5,624
專業服務費	663	4,094	2,585
間接材料	384	152	13,456
折舊費用	326	1,975	8,309
其他（註）	<u>12,219</u>	<u>16,601</u>	<u>26,052</u>
	<u>\$ 48,693</u>	<u>\$ 68,992</u>	<u>\$ 116,382</u>

註：各項目金額皆未超過各該科目金額 5%。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 年度			106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63,362	\$ 113,201	\$ 376,563	\$ 238,846	\$ 105,144	\$ 343,990
勞健保費用	25,655	10,509	36,164	24,969	9,803	34,772
退休金費用	9,709	5,454	15,163	9,824	5,020	14,844
董事酬金	-	1,685	1,685	-	1,396	1,39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3,617	4,427	18,044	13,216	4,235	17,451
合 計	<u>\$ 312,343</u>	<u>\$ 135,276</u>	<u>\$ 447,619</u>	<u>\$ 286,855</u>	<u>\$ 125,598</u>	<u>\$ 412,453</u>
折舊費用	<u>\$ 64,758</u>	<u>\$ 10,610</u>	<u>\$ 75,368</u>	<u>\$ 72,444</u>	<u>\$ 10,632</u>	<u>\$ 83,076</u>
攤銷費用	<u>\$ 915</u>	<u>\$ 3,700</u>	<u>\$ 4,615</u>	<u>\$ 1,357</u>	<u>\$ 7,427</u>	<u>\$ 8,784</u>

註：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738 人及 693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3 人。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評估

###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差 異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1,582,121	1,598,533	(16,412)	(1.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62,495	761,869	626	0.0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4,131	(14,131)	(100.00)
無形資產		194,682	212,100	(17,418)	(8.21)
商譽		-	81,989	(81,989)	(10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6,271	31,159	(24,888)	(79.87)
資產總額		2,545,569	2,699,781	(154,212)	(5.71)
流動負債		501,673	1,018,272	(516,599)	(50.73)
應付公司債		388,236	-	388,236	10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787	16,642	4,855	29.17
負債總額		901,696	1,034,914	(133,218)	(12.87)
股 本		997,267	997,267	-	-
資本公積		62,209	127,723	(65,514)	(51.29)
保留盈餘		574,118	544,144	29,974	5.51
其他權益		9,574	(3,940)	13,514	342.99
庫藏股		(1,181)	(1,181)	-	-
非控制權益		1,886	854	1,032	120.84
權益總額		1,643,873	1,664,867	(20,994)	(1.26)

說 明：(增減比例變動達 20%者分析說明如下)

- (1)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因 IFRS 9 重分類所致。
- (2)商譽：因 107 年認列減損損失。
- (3)其他非流動資產：因 107 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預付設備款減少所致。
- (4)流動負債：因 107 年度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到期還款所致。
- (5)應付公司債：因 107 年度發行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致。
- (6)非流動負債：因 107 年應計退休金減少所致。
- (7)資本公積：因 107 年度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所致。
- (8)其他權益：主要係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致
- (9)非控制權益：主要係因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所致。

## 二、財務績效

### 營業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 (減) 金額	變 動 比 例 %
營業收入總額	2,162,154	1,825,036	337,118	18.47
銷貨退回及折讓	118,540	29,736	88,804	298.64
營業收入淨額	2,043,614	1,795,300	248,314	13.83
營業成本	1,483,512	1,363,786	119,726	8.78
營業毛利	560,102	431,514	128,588	29.80
營業費用	332,750	270,515	62,235	23.01
營業利益	277,352	160,999	116,353	72.27
其他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6,007)	(49,025)	(16,982)	(34.64)
稅前淨利	161,345	111,974	49,371	44.09
所得稅費用	67,687	29,577	38,110	128.85
本年度淨利	93,658	82,397	11,261	13.67
其他綜合損益	10,289	(2,267)	12,556	553.86
綜合損益總額	103,947	80,130	23,817	29.72

說明：(增減比例變動達 20%者分析說明如下)

- (1) 銷貨退回及折讓：因 107 年子公司 Omnis Health LLC 認列銷貨折讓所致。
- (2) 營業利益：因 107 年營業收入增加，營業毛利增加所致。
- (3) 營業費用：因 Omnis Health LLC 於 106 年 5 月起成為子公司。
-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因 107 年度認列 Omnis Health LLC 資產減損所致。
- (5) 稅前淨利：因 107 年營業收入增加，營業毛利增加所致。
- (6) 所得稅費用：因 107 年所得率由 17%調增至 20%所致。
- (7) 其他綜合損益增加：主要係因本年度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 三、現金流量

### 流動性分析

項 目 \ 年 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比例 (%)
現金流量比率 (%)	13.47	6.96	93.5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76.49	84.72	(9.71)
現金再投資比率 (%)	(3.11)	(3.30)	5.76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增減比例變動達 20%者分析說明如下：)

- (1) 現金流量比率：因 107 年度本公司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到期償還所致。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 餘額 A	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B	全年 現金流出量 C	預計現金剩 餘(不足)數額 A + B - C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318,188	315,861	(149,042)	485,007	無	無
說明： 1.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 營業活動：主要係稅後淨利及折舊、攤銷費用。 (2) 投資活動：主要係購置設備及修繕工程。 (3) 融資活動：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107 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

(二)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無重大資本支出計畫。

    預計可增加之產銷量、值及毛利：不適用。

    其他效益說明：不適用。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係著眼於中長期發展策略及營運需要，目前大陸子公司及美國子公司因尚未達經濟規模致年度呈現虧損，預計將持續致力開發新客戶以拓展市場、精簡營運成本等多方並進，未來營運狀況可望逐漸轉好，以顯現投資效益。

107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千元

轉投資公司	持有比 率(%)	政策	獲利或虧損 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 投資計畫
Omnis Health LLC	99%	美國市場 通路佈局	營運尚未達 經濟規模	加強客戶開 發與精簡營 運成本。	—
Apexbio Investment Limited	100%	控股公司	控股公司	控股公司	—
Apexbio China Investment Ltd.	100%	控股公司	控股公司	控股公司	—
蘇州五鼎生技醫療器械進 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96%	大陸市場通 路佈局	營運尚未達 經濟規模	加強客戶開 發與精簡營 運成本。	—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最近年度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及子公司 107 年度利息支出為 11,115 千元，占當期營業利益為 4.89%，其係發行新臺幣四億元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及銀行借款之利息費用，本公司及子公司將隨時觀察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並將視實際需求，採取相關因應措施。
2. 最近年度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為規避外幣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採買賣遠期外匯合約進行避險動作。
3. 最近年度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107年度並無明顯之通貨膨脹情形。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於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107年度並未從事有關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交易。
2. 本公司107年度對外辦理資金貸於他人或背書保證之政策係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及「背書保證作業辦法」之規定辦理，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Omnis Health LLC背書保證金額為新臺幣46,073千元整，其主要目的乃為子公司營運周轉借款之保證。除此，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有其他資金貸與他人或背書保證事項。
3. 本公司107年度所從事之衍生性商品交易為買賣遠期外匯合約，其主要目的乃為規避外幣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風險，並其交易作業程序係依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之規定辦理。

###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研發計畫：

- A.遠距傳輸功能儀器套組(Wifi/BLE)
- B.APP/雲端健康管理開發
- C.凝血酶原時間檢測儀套組(PT/INR)
- D.多功能生化檢測儀套組(G/C/T/U/MA/CA/GA)
- E.個人用糖化血色素檢測
- F.動物生化檢測儀套組
- G.專業型血糖/血酮連線測試儀(醫院型)
- H.連續性血糖監控系統

預計二年內投入之研發費用：貳億伍仟萬元。

###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截至目前並無影響。
2. 因應措施：加強產品專利佈局及注意國內外政策及金融市場變化。

###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科技進步及改變可促進本公司研發新產品之技術的速度，故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並無負面影響。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近年來持續不斷研發新產品及技術，並嚴謹控管產品品質以符合國際法規標準及客戶滿意，以促使公司專業形象之提升，故本公司企業形象無任何不良之改變。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進貨集中：主要係因產品技術機密考量之特性，且有效掌握品質及交期。

銷貨集中：107年度本公司客戶B和C銷售集中情況分別為32.21%及22.55%，預估108年持續開發新客戶及新產品，原本銷貨集中情況可逐漸改善。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1.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 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及持股比例達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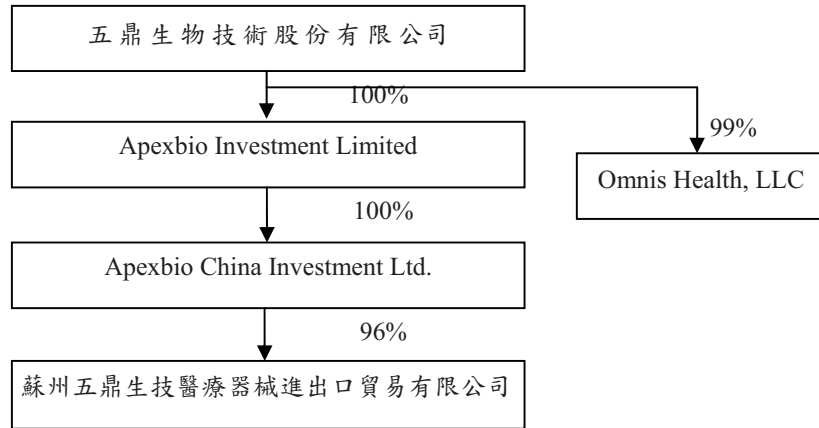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 1.關係企業組織圖



#####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7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Apexbio Investment Limited	96.10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Box1225, Apia, Samoa	USD1,100,000	專業投資公司
Apexbio China Investment Ltd.	100.09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Box1225, Apia, Samoa	USD1,090,000	專業投資公司
蘇州五鼎生技醫療器械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101.08	蘇州工業園區科成路2號2號樓106室	RMB7,000,000	醫療耗材及醫療機械設備批發
Omnis Health, LLC	96.12	1309 Elm Hill Pike, Nashville, TN 37210, U.S.A.	USD33,868,413.87	醫療耗材及醫療機械設備批發

#####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 4.關係企業所營業務及其相互之關聯

107年12月31日

行業別	關係企業名稱	與他關係企業經營業務之關聯
投資業	Apexbio Investment Limited	無
投資業	Apexbio China Investment Ltd.	無
醫療耗材及醫療機械設備批發	蘇州五鼎生技醫療器械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無
醫療耗材及醫療機械設備批發	Omnis Health, LLC	無

## 5.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

107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Apexbio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長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沈燕士)	1,100,000	100%
Apexbio China Investment Ltd.	董事長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沈燕士)	1,090,000	100%
蘇州五鼎生技醫療器械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負責人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沈燕士)	(註一)	96%
Omnis Health, LLC	CEO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沈承禹)	70,312,094	92%

註1：係有限公司，僅有出資額並無股份。

## 6.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稅後)(元)
Apexbio Investment Limited	34,730	1,249	0	1,249	0	0	(4,752)	(4.32)
Apexbio China Investment Ltd.	33,850	940	0	940	0	0	(4,763)	(4.37)
蘇州五鼎生技醫療器械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	35,394	14,010	13,128	882	34,174	(5,032)	(4,980)	註1
Omnis Health, LLC	1,011,647	121,720	82,844	38,876	176,524	(56,412)	(57,362)	(0.81)

註1：係有限公司，僅有出資額並無股份。

##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107年度(自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 (三)關係報告書

依據公司法第三六九條之十二規定，本公司非公開發行股票公司之從屬公司，故依規定無需編製關係報告書。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沈 燕 士  
(兼總經理)

